

标段编号：4403922026041700103Y001

# 深圳市建设工程货物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前海博物馆独立展柜采购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四川克里克展览展示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05月14日

### 表 1.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       |   |  |   |
|-------|---|--|---|
| 投标人名称 | 四川克里克展览展示有限公司   | 企业性质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民营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br><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
| 投标人简介 | <p>四川克里克展览展示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1 年 11 月 10 日，注册资金（人民币）壹仟伍佰万元，公司注册地址位于成都市双流区西南航空港经济开发区工业集中区六号路。</p> <p>公司以工匠精神求索品质、以吸纳创新实现超越，克里克人积跬步而独步中国，锻造国内文博展柜第一品牌；进而信步世界，与全球顶尖同行比肩而立、共沐荣光。</p> <p>迄今，克里克已为全球 20 个国家及地区 520 多家博物馆、美术馆、图书馆等文化机构以及大型国际展会、私人收藏家等提供产品及技术服务。</p> <p>尤其值得骄傲的是，在行业竞争激烈的当下，我公司在展柜设计与展览主题的协调统一性，展柜的耐用性、环保性、安全性和可操控性，及高标准实现照明控制、环境控制等方面，均领先其他同行。</p> <p>创新，让克里克技术始终引领行业之先。作为文博行业高端展柜及相关产品供应商、技术服务商，我们在坚持创新的同时，秉承互鉴、合作理念——为客户“植入”最新科技成果，提供专业安保展陈，定制保护、展示最佳方案。</p> |  |   |
| 联系方式  | 法定代表人：徐晓伟<br><br>项目负责人：樊洁静  | 身份证号码：<br>330719198009260214<br><br>身份证号码：<br>511304198703250719 | 电话：13086695067<br><br>电话：15208271752  |

|                             |                              |                |
|-----------------------------|------------------------------|----------------|
| 投标员：杨丽                      | 身份证号码：<br>510403198801213522 | 电话：18280161299 |
| 电子邮箱：lily@clickshowcase.com |                              | 邮编：610225      |

**注：**

- 1、投标人须对填写内容的真实性负责。
- 2、投标人认为有需要的可自行增加表格内容。

# 1、公司营业执照副本

|   |  |
|---|--|
|    |  |
| <h1>营业执照</h1>   |  |
| (副本)  |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0122584979098W   |  |
| 名称  | 四川克里克展览展示有限公司  |
| 类型  |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
| 住所  | 成都市双流区西南航空港经济开发区工业集中区六号路   |
| 法定代表人   | 徐晓伟  |
| 注册资本  | (人民币)壹仟伍佰万元  |
| 成立日期  | 2011年11月10日  |
| 营业期限  | 2011年11月10日至永久   |
| 经营范围  | 商品展览展示设计；展柜的生产、加工、设计及销售、安装；房屋装饰装修；文化艺术交流的组织、策划服务。（依法需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    | 登记机关   |
|   |  |
| 2017 04 28  |  |
|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a href="http://gsxt.scaic.gov.cn">http://gsxt.scaic.gov.cn</a> <a href="http://gsxt.cdcredit.gov.cn">http://gsxt.cdcredit.gov.cn</a> |  |
|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  |

## 2、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企业（联合体）参加深圳市前海建设工程管理中心有限公司（单位名称）的前海博物馆独立展柜采购（项目名称）招标投标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 独立柜-独立精品柜

HX-F01/04/05/06/07/08/10/12/13/14/15/16/17/18/43/44/45/46/47/48/50/51/52 货物名称；制造商为四川克里克展览展示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55人，营业收入为5972.33万元，资产总额为6628.01万元，根据《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的划分标准，属于工业（制造业）行业的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独立柜-独立精品柜 HX-F03 货物名称；制造商为四川克里克展览展示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55人，营业收入为5972.33万元，资产总额为6628.01万元，根据《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的划分标准，属于工业（制造业）行业的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独立柜-独立高平柜 HX-F26/27/28 货物名称；制造商为四川克里克展览展示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55人，营业收入为5972.33万元，资产总额为6628.01万元，根据《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的划分标准，属于工业（制造业）行业的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独立柜-独立高平柜

HX-F20/21/22/24/25/29/30/31/32/33/34/35/36/37/38/39/40/41/42 货物名称；

制造商为四川克里克展览展示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55 人，营业收入为 5972.33 万元，资产总额为 6628.01 万元，根据《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的划分标准，属于工业（制造业）行业的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独立柜-独立高平柜 HX-F19 货物名称；制造商为四川克里克展览展示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55 人，营业收入为 5972.33 万元，资产总额为 6628.01 万元，根据《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的划分标准，属于工业（制造业）行业的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独立柜-独立高平柜 HX-F23 货物名称；制造商为四川克里克展览展示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55 人，营业收入为 5972.33 万元，资产总额为 6628.01 万元，根据《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的划分标准，属于工业（制造业）行业的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互动多媒体柜 HX-F02/09/11/49 货物名称；制造商为四川克里克展览展示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55 人，营业收入为 5972.33 万元，资产总额为 6628.01 万元，根据《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的划分标准，属于工业（制造业）行业的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独立柜-高平柜 YQ-01/02/03/04/05/06 货物名称；制造商为四川克里克展览展示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55 人，营业收入为 5972.33 万元，资产总额为 6628.01 万元，根据《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

企业〔2011〕300号)的划分标准,属于工业(制造业)行业的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互动多媒体柜 YQ-07/08 货物名称;制造商为四川克里克展览展示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55 人,营业收入为 5972.33 万元,资产总额为 6628.01 万元,根据《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的划分标准,属于工业(制造业)行业的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独立柜-独立精品柜 TC-01/02/03/04/05/06/07/09/10/11/12 货物名称;制造商为四川克里克展览展示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55 人,营业收入为 5972.33 万元,资产总额为 6628.01 万元,根据《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的划分标准,属于工业(制造业)行业的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互动多媒体柜 TC-08/13 货物名称;制造商为四川克里克展览展示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55 人,营业收入为 5972.33 万元,资产总额为 6628.01 万元,根据《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的划分标准,属于工业(制造业)行业的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地中柜 QT-T02 货物名称;从业人员 55 人,营业收入为 5972.33 万元,资产总额为 6628.01 万元,根据《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的划分标准,属于工业(制造业)行业的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地中柜 QT-T01 货物名称；制造商为四川克里克展览展示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55 人，营业收入为 5972.33 万元，资产总额为 6628.01 万元，根据《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的划分标准，属于工业（制造业）行业的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独立柜-独立高平柜

SL-F12/13/14/15/16/17/18/19/20/21/22/23/24/25/26/27/28/29 货物名称；制造商为四川克里克展览展示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55 人，营业收入为 5972.33 万元，资产总额为 6628.01 万元，根据《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的划分标准，属于工业（制造业）行业的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独立柜-独立精品柜 SL-F36/37/38/39 货物名称；制造商为四川克里克展览展示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55 人，营业收入为 5972.33 万元，资产总额为 6628.01 万元，根据《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的划分标准，属于工业（制造业）行业的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独立柜-独立精品柜 SL-F34/35 货物名称；制造商为四川克里克展览展示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55 人，营业收入为 5972.33 万元，资产总额为 6628.01 万元，根据《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的划分标准，属于工业（制造业）行业的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独立柜-独立精品柜 SL-F46/47/48/49/50/51 货物名称；制造商为四川克里克展览展示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55 人，营业收入为 5972.33 万元，

资产总额为 6628.01 万元，根据《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的划分标准，属于工业（制造业）行业的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独立柜-独立精品柜 SL-F42/43/44/45 货物名称；制造商为四川克里克展览展示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55 人，营业收入为 5972.33 万元，资产总额为 6628.01 万元，根据《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的划分标准，属于工业（制造业）行业的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独立拼接柜-可拼接高平柜 SL-F01/02/03/04/05/06/07/08/09/10/11 货物名称；制造商为四川克里克展览展示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55 人，营业收入为 5972.33 万元，资产总额为 6628.01 万元，根据《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的划分标准，属于工业（制造业）行业的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独立拼接柜-可拼接高平柜 SL-F30/31/32/33 货物名称；制造商为四川克里克展览展示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55 人，营业收入为 5972.33 万元，资产总额为 6628.01 万元，根据《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的划分标准，属于工业（制造业）行业的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互动多媒体柜 SL-F40/41 货物名称；制造商为四川克里克展览展示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55 人，营业收入为 5972.33 万元，资产总额为 6628.01 万元，根据《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

300号)的划分标准,属于工业(制造业)行业的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独立柜-独立精品柜 QH-50/51 货物名称;制造商为四川克里克展览展示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55 人,营业收入为 5972.33 万元,资产总额为 6628.01 万元,根据《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的划分标准,属于工业(制造业)行业的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独立柜-独立精品柜

QH-01/04/05/08/09/12/13/16/18/29/34/36/37/40/41/42/43/44/45/48/49/54/55/56/57/59/60/61 货物名称;制造商为四川克里克展览展示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55 人,营业收入为 5972.33 万元,资产总额为 6628.01 万元,根据《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的划分标准,属于工业(制造业)行业的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独立柜-独立高平柜 QH-17/19/20/23/24/30/33/35 货物名称;制造商为四川克里克展览展示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55 人,营业收入为 5972.33 万元,资产总额为 6628.01 万元,根据《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的划分标准,属于工业(制造业)行业的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独立拼接柜-可拼接高平柜 QH-10/11/14/15 货物名称;制造商为四川克里克展览展示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55 人,营业收入为 5972.33 万元,资产总额为 6628.01 万元,根据《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

部联企业〔2011〕300号）的划分标准，属于工业（制造业）行业的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独立拼接柜-可拼接高平柜 QH-02/03/06/07/25/26/27/28 货物名称；制造商为四川克里克展览展示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55 人，营业收入为 5972.33 万元，资产总额为 6628.01 万元，根据《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的划分标准，属于工业（制造业）行业的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互动多媒体柜 QH-21/22/31/32/38/39/46/47/52/53/58 货物名称；制造商为四川克里克展览展示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55 人，营业收入为 5972.33 万元，资产总额为 6628.01 万元，根据《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的划分标准，属于工业（制造业）行业的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独立拼接柜-可拼接精品柜 QT-F03/04 货物名称；制造商为四川克里克展览展示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55 人，营业收入为 5972.33 万元，资产总额为 6628.01 万元，根据《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的划分标准，属于工业（制造业）行业的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独立柜-独立精品柜 QT-F02/07/08/09/10/11/12 货物名称；制造商为四川克里克展览展示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55 人，营业收入为 5972.33 万元，资产总额为 6628.01 万元，根据《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的划分标准，属于工业（制造业）行业的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独立柜-独立精品柜 QT-F01 货物名称；制造商为四川克里克展览展示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55 人，营业收入为 5972.33 万元，资产总额为 6628.01 万元，根据《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的划分标准，属于工业（制造业）行业的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独立柜-独立高平柜 QT-F15/16/18 货物名称；制造商为四川克里克展览展示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55 人，营业收入为 5972.33 万元，资产总额为 6628.01 万元，根据《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的划分标准，属于工业（制造业）行业的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独立柜-独立高平柜 QT-F13/14/17/20 货物名称；制造商为四川克里克展览展示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55 人，营业收入为 5972.33 万元，资产总额为 6628.01 万元，根据《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的划分标准，属于工业（制造业）行业的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独立柜-独立高平柜 QT-F19 货物名称；制造商为四川克里克展览展示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55 人，营业收入为 5972.33 万元，资产总额为 6628.01 万元，根据《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的划分标准，属于工业（制造业）行业的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互动多媒体柜 QT-F05/06/21/22 货物名称；制造商为四川克里克展览展示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55 人，营业收入为 5972.33 万元，资产总额为 6628.01

万元，根据《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的划分标准，属于工业（制造业）行业的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四川克里克展览展示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5月14日

备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招标人在同等条件下优先选择符合条件的中小企业中标的，投标人属于中小企业且提供声明函后，方可适用该条款。

## 表 2. 企业实力情况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四川克里克展览展示有限公司

| 序号 | 证书名称           | 发证日期            | 有效日期             | 证书编号               | 证明文件页码 |
|----|----------------|-----------------|------------------|--------------------|--------|
| 1  |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 2025 年 6 月 19 日 | 2028 年 06 月 19 日 | 03825Q0570<br>6R5S | P15    |
| 2  |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       | 2024 年 9 月 2 日  | 2027 年 09 月 14 日 | 03824E1869<br>7R3S | P16    |
| 3  | 中国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 | 2023 年 5 月 31 日 | 2026 年 08 月 01 日 | 03823S3470<br>3R2S | P17    |

注：后附证明材料。

# 1、体系认证官网截图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 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 认云

State Administration for Market Regulation

建议: 使用谷歌浏览器, 认云浏览器, 360浏览器(极速模式), IE9+ (非兼容模式)

首页 认证结果 从业机构 从业人员 认证规则 数据统计 检验检测 科技标准 政府采购

当前位置: 认证结果 / 认证结果综合查询

查询条件

证书编号:  获证组织名称:

认证项目:

国家地区:    证书状态:   具有CNAS标识

组织列表(点击查看证书信息)

| 序号 | 组织名称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    |
|----|---------------------------------|--------------------|
| 1  | 四川克里克展览展示有限公司                   | 91510122584979096W |
| 2  | 四川克里克展览展示有限公司(含四川滨江中新高科技实业有限公司) | 584979098          |

证书列表(点击查看详细信息)

|  |                               |                    |
|--|-------------------------------|--------------------|
| <b>四川克里克展览展示有限公司</b><br>证书编号: 03825Q05706R55 <span>有效</span> <span>CNAS</span><br>发证机构: 北京世标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 认证项目/产品类别: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ISO9001) | 证书到期日期: 2028-06-19 |
| <b>四川克里克展览展示有限公司</b><br>证书编号: 03824E18897R3S <span>有效</span> <span>CNAS</span><br>发证机构: 北京世标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 认证项目/产品类别: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           | 证书到期日期: 2027-09-14 |
| <b>四川克里克展览展示有限公司</b><br>证书编号: 03823S34703R2S <span>有效</span> <span>CNAS</span><br>发证机构: 北京世标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 认证项目/产品类别: 中国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     | 证书到期日期: 2026-08-01 |

## 2、具有有效的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 3、投标人具有有效的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 4、投标人具有有效的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 表 3. 投标人业绩情况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四川克里克展览展示有限公司

| 序号 | 建设单位                | 项目名称  | 合同金额<br>(万元) | 合同范围及内容  | 合同签订日期          | 证明文件页码      |
|----|---------------------|---|--------------|--|-----------------|-------------|
| 1  | 深圳市建筑工程<br>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 深圳美术馆<br>新馆 深圳第二<br>图书馆项目展柜<br>采购(重新招标)<br>合同   | 2653.657     |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地处腾龙路与中梅路交汇处以东，民繁路与民旺街交汇处以西，临近地铁红山站 | 2023年2月<br>24日  | P19-P<br>31 |
| 2  | 泸州市博物馆              | 泸州市博物馆<br>设备更新项目(展<br>柜部分)项目                    | 1949.989     | 四川省泸州市江阳区一环路江阳南路段304号                          | 2024年12<br>月25日 | P33-P<br>67 |
| 3  | 海南省博物馆              | 海南省博物馆<br>老旧设备更新项目<br>低反射玻璃沿墙展<br>柜及展柜恒湿一体<br>机 | 2255.767     | 海南省海口市琼山区国兴大道76号海南省博物馆                         | 2024年12<br>月20日 | P68-P<br>90 |

注：后附证明材料。

# 1、深圳美术馆新馆 深圳第二图书馆项目展柜采购

## (1) 中标通知书

###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4403002019014400201Y

标段名称：深圳美术馆新馆 深圳第二图书馆项目展柜采购（重新招标）

建设单位：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四川克里克展览展示有限公司

中标价：2653.657万元

中标工期：总工期101日历天（包含：货物采购及安装）2023年4月30日前专项验收完成并具备竣工验收条件。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2-11-30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2023-01-19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3-02-17



查验码：3892247124474135 查验网址：<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2) 合同



正本

合同编号 TJSK-055-2022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合同协议书

项目名称: 深圳美术馆新馆深圳第二图书馆项目

合同名称: 深圳美术馆新馆深圳第二图书馆项目展柜采购(重新招标)合同

承包方: 四川克里克展览展示有限公司

日期: 二〇二三年二月

## 合同协议书

甲方：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乙方：四川克里克展览展示有限公司

本工程于2022年11月30日公开招标，确定由乙方采购安装。

甲、乙双方根据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并结合深圳市有关规定及本工程的招标文件要求，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的原则，双方就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深圳美术馆新馆 深圳第二图书馆项目展柜采购（重新招标）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地处腾龙路与中梅路交汇处以东，民繁路与民旺街交汇处以西，临近地铁红山站

工程内容：深圳美术馆新馆项目展柜采购、运输、安装、调试、竣工验收、人员培训等。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深发改【2019】917号

资金来源：政府投资

### 二、货物供应范围：

1、货物供应及安装范围：深圳美术馆新馆 深圳第二图书馆项目展柜采购（重新招标）所包含的全部设备及材料。

#### 2、货物供应及安装方式：

负责设备的采购、安装、调试、验收、培训等相关工作。（详见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及招标文件内容）。

### 三、货物供应、安装时间：

工期：101日历天

计划开工时间：2023年1月20日（具体以监理工程师开工令为准）

2023年4月30日前专项验收完成并具备竣工验收条件。

### 四、货物供应与安装要求：

1、货物供应与安装质量标准：合格。

2、设备质量要求及甲方对质量负责条件和期限：

乙方提供的设备应满足招标书中《招标需求明细》。

乙方对所提供的展柜本体提供 5 年的保修期，配套灯具、调湿机组提供 2 年的保修期，保修期内非因需方的人为原因而出现质量问题，由乙方负责。乙方负责包修、包换或者包退，并承担修理、调换或退货的实际费用。乙方不能修理或不能调换，按不能交货处理。

3、乙方所提供的设备应按照《招标需求明细》的《验收标准》内容提供验收资料。

4、乙方应随设备向甲方交付设备使用说明书及相关的资料。

5、合同签订后内，乙方按照《招标需求明细》的《交货地点》、《交货时间》负责将设备运至工地并安装，由甲方负责验收。设备进场直至主管部门验收合格并移交甲方为止，由乙方负责保管，甲方不另支付设备保管费用。

#### 五、合同价款与付款方式：

1. 合同价款：人民币(大写) 贰仟陆佰伍拾叁万陆仟伍佰柒拾元整；

(小写) ¥26536570.00 元。

其中，暂列金(大写) 壹佰万元整；

(小写) ¥1000000.00 元。

最终结算价格以下列勾选方式为准：

《深圳市财政预算和投资评审中心评审报告》的评审结论；

    /    

2. 支付方式及条件：

##### (1) 预付款的支付

本工程开工预付款为合同价(不含暂列金)的 25% 即 638 万元(人民币)，在本合同协议书签订生效且承包人提交开工预付款担保后，并经监理工程师签发的开工预付款证书报发包人后 14 天内，办理支付手续并提交给相关付款部门。开工预付款在期中支付证书的累计金额达到合同价的 35% 之后，开始按工程进度以固定比例(即每完成合同价的 1%，扣回开工预付款的 2%) 分期从各月的期中支付证书中扣回，全部金额在期中支付证书的累计金额达到合同价的 85% 时扣完。

##### (2) 工程进度款的支付

依据监理工程师签发的期中支付证书办理支付手续并提交相关付款部门，累计月支付金额达到合同价 85% 时暂停支付。待工程竣工结算后，支付到审定工程结算总额的 97%，留下 3% 的保修金。

##### (3) 保修金的退还

保修金待保修期满两年且无任何质量问题时，在经监理工程师核证的支付证书中将配套

灯具、调湿机组等结算总额的3%退还承包人。展柜本体保修金待保修期满5年且无任何质量问题时，在经监理工程师核证的最后支付证书中退还给承包人。

####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及优先次序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次序如下：

- (1) 合同协议书；
- (2) 中标通知书；
- (3) 投标函及其附件(含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如果有)；
- (4) 招标文件中的投标报价规定；
- (5) 合同条件第II部分一专用条款(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 (6) 合同条件第I部分一通用条款；
- (7) 技术规范(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 (8) 图纸(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 (9) 工程量清单报价表；
- (10) 工程质量保修书；
- (11) 双方签认的变更或补充协议；
- (12) 双方认为应作为合同构成的其它文件。

#### 七、双方承诺

1. 乙方向甲方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供货、安装，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设备质量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甲方向乙方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 八、违约责任：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设备、拒付设备款的，甲方向乙方偿付设备总值的百分之五违约金。

乙方所交的设备品种、型号、规格、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标准的，甲方有权拒绝收货。乙方向甲方偿付设备总值百分之五的违约金。

乙方不能交付设备的，乙方向甲方支付设备总值百分之五的违约金。

2023年4月30日前未完成专项验收且具备竣工验收条件的，每延期一天处违约金5000元，累计不超过合同总价的5%（非承包人原因造成的延期除外）。

九、解决纠纷的方式

1、因设备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由国家和深圳市政府指定的技术单位进行质量鉴定，该鉴定结论是终局的，甲乙双方应当接受。

2、本合同发生争议产生的诉讼，向项目所在地人民法院提出诉讼。

十、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12 份，正本 2 份，甲方 1 份，乙方 1 份，副本 10 份，甲方 7 份，乙方 3 份。

十一、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23 年 2 月 24 日

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罗湖区鸿昌广场 6 楼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 附件：1、中标通知书  
2、履约保函  
3、工程质量保修书  
4、投标文件澄清纪要

甲方：深圳市建筑工务署  
工程管理中心（公章）

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  
2001 号鸿昌广场六楼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开户银行：

帐号：

乙方：四川克里克展览展示  
有限公司（公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开户银行：

帐号：

### (3) 竣工验收报告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 深圳美术馆新馆 深圳第二图书馆 项目展柜采购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深圳美术馆新馆、深圳第二图书馆项目展柜采购

验收日期：2022年05月18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 2、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五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使用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各持一份。



\* GD - E 1 - 9 1 4 / 1 \*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              |                                |       |               |      |              |
|--------------|--------------------------------|-------|---------------|------|--------------|
| 工程名称         | 深圳美术馆新馆 深圳第二图书馆项目展柜采购          |       |               |      |              |
| 工程地点         |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办事处管辖区腾龙路<br>与中梅路交汇处以东 | 建筑面积  | /             | 工程造价 | 26536570.00元 |
| 展柜类型         | 通柜、平柜                          | 层数    | 深圳美术馆新馆三、四层展厅 |      |              |
| 技术负责人        | 胡细斌                            | 项目负责人 | 樊洁静           |      |              |
| 开工日期         | 2023年02月23日                    | 验收日期  | 2023年05月28日   |      |              |
| 监督单位         | /                              | 监督编号  | /             |      |              |
| 建设单位         |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       |               |      |              |
| 使用单位         | 深圳美术馆                          |       |               |      |              |
| 设计单位         | 筑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       |               |      |              |
| 总包单位         |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       |               |      |              |
| 承建单位<br>(土建) | /                              |       |               |      |              |
| 施工单位<br>(设备) | 四川克里克展览展示有限公司                  |       |               |      |              |
| 承建单位<br>(装修) | /                              |       |               |      |              |
| 监理单位         |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       |               |      |              |
| 施工图<br>审查单位  | /                              |       |               |      |              |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使用、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 1. 验收组

|     |                                       |
|-----|---------------------------------------|
| 组长  | 符翔                                    |
| 副组长 | 张燕方 王宏亮 吴一民 樊洁静                       |
| 组员  | 李原原 蔡志豪 曾召民 王新煜 蒋智禹 谷金省 王建明 谭梦楠 刘然 王林 |

#### 2. 专业组

| 专业组    | 组长  | 组员  |
|--------|-----|-----|
| 设备安装工程 | 蔡志豪 | 王林  |
| 工程质控资料 | 曾召民 | 樊洁静 |

###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使用、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使用、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 验收意见/备注 |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
|-----------------|---------|--|--|---|
| 通柜 三层           | 验收合格    | 共 14 项，其中：<br>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br>经核定符合要求 14 项       | 共 14 项，其中：<br>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4 项<br>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4 项       | 共 4 项，其中：<br>评价为“好”的 4 项<br>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
| 通柜 四层           | 验收合格    | 共 14 项，其中：<br>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br>经核定符合要求 14 项       | 共 14 项，其中：<br>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4 项<br>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4 项       | 共 4 项，其中：<br>评价为“好”的 4 项<br>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
| 平柜 三层           | 验收合格    | 共 14 项，其中：<br>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br>经核定符合要求 14 项       | 共 14 项，其中：<br>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4 项<br>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4 项       | 共 3 项，其中：<br>评价为“好”的 3 项<br>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
| 平柜 四层           | 验收合格    | 共 14 项，其中：<br>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br>经核定符合要求 14 项       | 共 14 项，其中：<br>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4 项<br>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4 项       | 共 3 项，其中：<br>评价为“好”的 3 项<br>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
| /               |         | 共 ____ 项，其中：<br>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br>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 共 ____ 项，其中：<br>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br>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 共 ____ 项，其中：<br>评价为“好”的 ____ 项<br>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
| /               |         | 共 ____ 项，其中：<br>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br>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 共 ____ 项，其中：<br>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br>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 共 ____ 项，其中：<br>评价为“好”的 ____ 项<br>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
| /               |         | 共 ____ 项，其中：<br>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br>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 共 ____ 项，其中：<br>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br>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 共 ____ 项，其中：<br>评价为“好”的 ____ 项<br>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
| /               |         | 共 ____ 项，其中：<br>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br>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 共 ____ 项，其中：<br>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br>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 共 ____ 项，其中：<br>评价为“好”的 ____ 项<br>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
| /               |         | 共 ____ 项，其中：<br>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br>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 共 ____ 项，其中：<br>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br>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 共 ____ 项，其中：<br>评价为“好”的 ____ 项<br>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
| /               |         | 共 ____ 项，其中：<br>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br>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 共 ____ 项，其中：<br>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br>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 共 ____ 项，其中：<br>评价为“好”的 ____ 项<br>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
| /               |         | 共 ____ 项，其中：<br>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br>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 共 ____ 项，其中：<br>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br>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 共 ____ 项，其中：<br>评价为“好”的 ____ 项<br>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
| /               |         | 共 ____ 项，其中：<br>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br>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 共 ____ 项，其中：<br>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br>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 共 ____ 项，其中：<br>评价为“好”的 ____ 项<br>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
| /               |         | 共 ____ 项，其中：<br>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br>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 共 ____ 项，其中：<br>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br>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 共 ____ 项，其中：<br>评价为“好”的 ____ 项<br>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
| /               |         | 共 ____ 项，其中：<br>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br>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 共 ____ 项，其中：<br>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br>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 共 ____ 项，其中：<br>评价为“好”的 ____ 项<br>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



#### 四、验收人员签名：

□□□

| 序号 | 姓名  | 工作单位               | 职务/职称   | 签名  |
|----|-----|--------------------|---------|-----|
| 1  | 符翔  |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 项目主任    | 符翔  |
| 2  | 蒋智煜 |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 土建负责人   | 蒋智煜 |
| 3  | 曾召民 |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 土建负责人   | 曾召民 |
| 4  | 王新煜 |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 水暖负责人   | 王新煜 |
| 5  | 蔡志豪 |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 电气负责人   | 蔡志豪 |
| 6  | 张燕方 | 深圳美术馆              | 馆长      | /   |
| 7  | 李原原 | 深圳美术馆              | 主任      | /   |
| 8  | 谷金省 |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 总咨询师    | 谷金省 |
| 9  | 王建明 |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 设计管理负责人 | 王建明 |
| 10 | 吴一民 |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 总监理工程师  | 吴一民 |
| 11 | 谭梦楠 |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 美术馆总监代表 | 谭梦楠 |
| 12 | 王宏亮 | 筑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 建筑工程师   | 王宏亮 |
| 13 | 刘然  | KSP 尤根恩格尔建筑师国际有限公司 | 方案设计师   | 刘然  |
| 14 | 樊洁静 | 四川克里克展览展示有限公司      | 项目负责人   | 樊洁静 |
| 15 | 王林  | 四川克里克展览展示有限公司      | 设备安装负责人 | 王林  |
| 16 |     |                    |         |     |
| 17 |     |                    |         |     |
| 18 |     |                    |         |     |
| 19 |     |                    |         |     |
| 20 |     |                    |         |     |
| 21 |     |                    |         |     |
| 22 |     |                    |         |     |
| 23 |     |                    |         |     |
| 24 |     |                    |         |     |
| 25 |     |                    |         |     |
| 26 |     |                    |         |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本工程由建设、使用、设计、监理、施工单位组成验收组，竣工验收，现场质量检查评定形成如下结论：

1. 工程组成为三层展厅通板平柜，四层展厅通板平柜，
2. 三、四层展厅展柜工程评定为合格，
3. 展柜观感质量评定为“好”，工程资料符合要求，

综上所述：该工程质量评定为合格，同意验收。

|  |   |  |   |                         |
|--|---|--|---|-------------------------|
| 建设单位：<br><br>(公章)             | 监理单位：<br><br>(公章)          | 施工单位：<br><br>(公章)             | 设计单位：<br><br>(公章)             | 使用单位：<br><br>(公章)       |
| 单位(项目)负责人：<br><br>2017年05月21日 | 总监理工程师：<br><br>2017年05月21日 | 单位(项目)负责人：<br><br>2017年05月21日 | 单位(项目)负责人：<br><br>2017年05月21日 | 单位(项目)负责人：<br><br>年 月 日 |

  
 \* GD - E1 - 914 / 6 \*

## 2、泸州市博物馆展柜设备更新项目（展柜部分）

### (1) 中标通知书

# 中标（成交）通知书



项目编号：N5105012024000515

四川克里克展览展示有限公司：

泸州市博物馆于2024年12月23日就设备更新项目（展柜部分）（项目编号：N5105012024000515）进行公开招标采购，现通知贵公司中标（成交），请按规定时限和程序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

|             |                               |
|-------------|-------------------------------|
| 中标（成交）合同包号  | 合同包1                          |
| 中标（成交）合同包名称 | 合同包一                          |
| 中标（成交）报价    | 设备更新项目（展柜部分）（总价）：19499890.00元 |



(2) 合同


合同编号: \_\_\_\_\_

## 泸州市博物馆设备更新项目（展柜部分） 合 同 书

项目名称: 泸州市博物馆设备更新项目（展柜部分）

项目编号: N5105012024000515

委托方: 泸州市博物馆

(甲方)  (公章)

受托方: 四川克里克展览展示有限公司

(乙方)  (公章)

签订地点:四川省泸州市

签订日期: 2024 年 12 月 25 日

# 泸州市博物馆设备更新项目（展柜部分） 合 同

甲 方：泸州市博物馆

乙 方：四川克里克展览展示有限公司

甲方对泸州市博物馆设备更新项目（展柜部分）项目进行采购，于2024年12月23日通过招标评审，确定四川克里克展览展示有限公司为泸州市博物馆设备更新项目（展柜部分）项目的中标/成交乙方。为了保护甲乙双方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严格遵循政府采购项目采购文件的相关规定，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 一、项目相关信息及合同金额

1. 项目编号：N5105012024000515。

2. 项目名称：泸州市博物馆设备更新项目（展柜部分）

3. 服务时间：合同签订后 100 天内完成。

4. 具体内容：对泸州市博物馆中心馆 97 个普通文物展柜更新为 97 个无水恒温恒湿低反射玻璃文物展柜，以达到最好的文物保护微环境控制和展览展示效果，详细设备技术参数及明细报价见附件。

5.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总价合同。

6. 合同金额：人民币：19499890.00 元（含税）（大写：壹仟玖佰肆拾玖万玖仟捌佰玖拾元整）。

7. 项目整体质保期为3年，质量保证期自整个项目通过竣工验收之日起计算。质保期与服务厂商承诺质保期或国家相关强制标准不一致的，以较长期限为准。

## 二、项目合同货物技术要求

| 序号    | 货物名称 | 技术参数 |
|-------|------|------|
| 详见附件二 |      |      |

注：上述表格内容（详见附件二）与本项目《招标文件》、乙方的《投标文件》不一致的，以《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为准。

## 三、质量要求

1.乙方须提供全新的货物（含零部件、配件等），表面无划伤、无碰撞痕迹，且权属清楚，不得侵害他人的知识产权。乙方为本项目提供的所有货物、辅材中属于《国家强制性货物认证目录》范围内货物的，均通过国家强制性货物认证并取得认证证书。乙方为本项目提供的所有货物、辅材符合现行的强制性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

2.货物必须符合或优于国家（行业）标准，以及本项目招标文件的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与出厂标准。

3.乙方须按项目采购评审时提交的样品给甲方再次确认，在甲方出具样品确认书并封存成品样品外观尺寸后，乙方才能按样生产，并以此样品作为验收样品；每台货物上均应有产品质量检验合格标志。

4.货物制造质量出现问题，乙方应负责三包（包修、包换、包退），费用由乙方负担，甲方有权到乙方生产场地检查货物质量和生产进度。

5.货到现场后由于甲方保管不当造成的质量问题，乙方亦应负责修理，但费用由甲方负担。

6.包装方式：涉及的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均应符合《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要求，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指定地点。

7.其他要求：

7.1 展厅现场及展品保护、拆除、垃圾清运及围闭等要求

7.1.1 按甲方要求对原有展柜拆除、运输及部分旧展柜运至指定位置完成安

装等工作；

7.1.2本项目所有垃圾的清扫清运工作；

7.1.3施工期间展厅围闭。

7.2展览制作要求：图文版、说明牌、展台、展托、展架更新。

7.3项目建设要求

7.3.1乙方该服务项目在履行合同服务中无挂靠和分包、转包行为，无转卖服务行为，在项目实施期间不可以任何理由暂停、中断项目实施进程（下称：上述行为）；否则，一旦发生上述行为，甲方将上报财政部门及上级文物主管部门，并申请对该单位实行通告、批评、处分、资质降级或资质取消等处罚措施；并退回已收取的服务费，并赔偿合同总价的10%的违约金给甲方。

7.3.2乙方的工作人员必须严格遵守甲方一切规章制度，自觉接受检查，无证人员一律不得进入现场，工作人员不得在现场留宿。工作人员未经批准不得进入其他区域。

7.3.3乙方在服务过程中，如遇到须与外部相关的单位协调的问题时，应自行解决，甲方只负责协助。

7.3.4乙方须注意服务安全，做好安全文明工作，如因措施不当造成人身安全或工伤死亡事故，一切责任由乙方负责。

7.3.5乙方严格按照已经确认的施工方案组织施工，并接受甲方或其委托的监理单位对服务质量、工期、安全、文明施工、环保及工地纪律的监督和管理。

7.3.6乙方在项目服务期间，须严格遵守政府职能部门的各项规章制度，由于管理不善，导致政府职能部门的罚款和停工整改，由其发生的费用与损失由乙方人自行承担，且甲方保留暂缓支付服务款项的权利，以确保文明施工有效实行。

7.3.7乙方在服务期间，承诺建立安全用电制度，确保用电设备的完好无损，并设置漏电保护装置。

7.3.8 在服务期间，乙方要注意保护现场内的各种展品、场景、装饰、管线和设施。若有任何损坏，须立即通知有关部门，并由损坏责任单位承担损失和修复费用。

7.3.9 乙方承诺与本服务项目相关的垃圾必须及时清运干净，服务过程中应采取必要的有效措施减少对甲方单位进出人员的生活、工作造成的影响，并确保各方人员的安全，服务区域内由于乙方的造成的一切人员的伤亡，均由乙方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赔偿等后果。

7.3.10 乙方的服务团队必须接受现场管理单位的监督、管理和指导，无条件遵守甲方的各项规定。乙方须为本项目配备项目负责人一名、专职售后服务人员一名。

项目负责人姓名：徐晓伟 身份证号码：330719198009260214 联系电话：13086695067 电子邮箱：xiaowei@clickshowcase.com;

项目专职售后服务人员姓名：杨丽 身份证号码：510403198801213522；联系电话：18280161299 电子邮箱：lily@clickshowcase.com。

7.3.11 服务所用的机械工具由乙方自备及自费运到现场，进场后进行必要的性能安全检查，完工后从现场自费搬出运走，所用的材料及机械工具由中标人自行保管，不得随便存放，以免造成不必要的丢失、损坏。

#### 7.4 材料供货要求

7.4.1 乙方对本项目内容整体进行响应，不得分拆，且要提供完整的技术资料，中标后不得将本次采购的项目转包或分包给其他乙方。

7.4.2 本项目所承包范围内所需的材料、成品、未成品的采购、运输、保管、质量等责任均由乙方承担。

7.5 展柜安装时隐蔽工序检查，乙方提前通知甲方对隐蔽工序进行检查与验收。

#### 四、交货及验收

1.乙方交货期限为合同签订生效后的60日内全部交货到甲方指定地点，并完成交货验收合格交付使用，交货验收时须提供产品质检部门从同类产品中抽样检查合格的检测报告。

2.验收由甲方组织，乙方配合进行：

2.1 货物在乙方通知交货完毕后15日内完成到货验收。

2.2 验收标准：

严格按照《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号）的要求组织验收，以采购文件技术参数及要求及投标文件技术响应为准。如出现未在采购文件中明确规定的，以行业相关标准为准。

#### 五、付款方式及期限：

1.合同签订后30日内，甲方支付至合同总金额的40%。

2.到货验收合格后30日内，甲方支付至合同总金额的80%。

3.安装调试完成并经甲方验收合格后30日内，甲方支付至结算审计金额的100%。

4.甲方发现乙方有下列情况时，甲方有权暂停付款，直至停止付款原因消除为止：

- (1) 因乙方原因发生项目实施期间有重大缺陷或明显违约行为；
- (2) 因乙方原因发生项目实际进度明显存在不能如期完工的风险；
- (3) 工程进行中，有乙方应当负责的赔偿事件，经甲方提出而未获解决的；
- (4) 因乙方原因发生质量或安全事故的。

#### 六、履约期限、地点和方式

项目完工后，由甲方组织专业人员会同乙方依据相关标准提供的竣工资料共同检验。甲方非因不可抗力因素而拒绝验收或无故刁难、超过规定期限的，视同

验收，并在验收单上签章。如有短缺、规格质量不符、资料不全等，由乙方在十日内无偿给予更换、补齐，并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费用。

### 七、履约保证金

1. 本采购包履约保证金为合同金额的 3.0%。
2. 交款方式：银行转账。
3. 在合同签订之前缴纳，项目验收合格满叁年后无息退还。

### 八、税务条款

1. 乙方应向甲方提供足额的合法的增值税专用发票或普通发票。
2. 乙方开具的所有发票于开票日起 5 日之内送至甲方指定的地点。
3. 甲方的增值税发票开票信息：

纳税人名称：泸州市博物馆  
纳税人识别号：125104004509927138  
开户行名称：工行泸州分行  
开户行账号：2304342109026400962  
地址、电话：泸州市江阳区龙透关路段 151 号 0830-3196651

4. 乙方的增值税发票开票信息

纳税人名称：四川克里克展览展示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91510122584979098W  
开户行名称：中国建设银行双流分行  
开户行账号：51001527908051513763  
地址、电话：成都市双流区西南航空港经济开发区工业集中区六号路  
028-85880386

联系人：赵婷婷 联系电话：13540362365

### 九、相关权利及义务

1. 甲方有权对合同规定范围内乙方的项目进行监督和检查，不定期核对乙方

提供服务过程中所配备的人员、设备等情况，对不符合规定的部分有权下达整改通知书，并要求乙方限期整改。

2. 甲方负责检查监督乙方管理工作的实施及制度的执行情况。

3. 甲方有义务并指派专人积极配合乙方进行服务。

指派人员： 陈军 电话： 17781004470

5. 甲方应在合同规定期限内履行付款责任。

6. 乙方有义务按投标文件中的承诺提供良好的服务。

7. 乙方对本合同规定的委托服务范围内的项目享有管理权及服务义务。

8. 乙方有权按照合同约定要求甲方及时支付相应合同款项。

9. 乙方应及时向甲方通告本项目工程范围内有关服务的重大事项，及时配合处理投诉。

10. 乙方应接受项目行业管理部门及政府有关部门的指导，接受甲方的监督。

11. 乙方须指派专人负责与甲方联系服务事宜。

指派人员： 徐晓伟 电话： 13086695067

12. 甲方有义务对因本项目而知悉的乙方的技术及商业机密予以保密。

13. 乙方应做到安全文明施工并承担本项目在施工过程中发生的一切事故损失。

14. 国家法律、法规所规定甲、乙各方应承担的其它责任。

#### **十、违约责任**

1. 甲乙双方均应遵守本合同，非因不可抗力而单方面终止执行合同的，将赔偿因违约给对方造成的经济损失，并向对方支付本合同总额10%的违约金；如因乙方原因造成的，甲方提请项目同级财政部门将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

2. 若因乙方原因在合同规定期限内无法完成项目，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请项目同级财政部门取消其中标资格，由乙方向甲方支付10%的违约金，按照泸州市乙方诚信管理规定进行记分；甲方视情况在延迟完成项目内每天按合同总额

3‰的标准收取违约金，并按照泸州市乙方诚信管理规定进行记分。因不可抗力所导致的交货及付款延迟等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文及本合同第十一条处理。

3. 在乙方提供工程质量不符合规定时，由甲方先要求乙方整改，乙方整改后仍不合格的再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的5%的违约金并限期3日内整改，否则，视作乙方无法提供合格的服务违约，按第十条第2款进行处理。

4. 乙方应严格遵守服务承诺，如有违约，将赔偿因服务违约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如因乙方工作人员在履行职务过程中的疏忽、失职、过错等故意或者过失原因给甲方造成损失或侵害，包括但不限于甲方本身的财产损失、由此而导致的甲方对任何第三方的法律责任等，乙方对此均应承担全部的赔偿责任，并按照泸州市乙方诚信管理规定进行记分。

5. 因甲方原因未能按合同约定支付合同价款的违约责任，每天按未付款金额的万分之一支付违约金。

6. 因甲方违反合同约定造成暂停施工的违约责任：工期按实际天数顺延，并支付停工期间的设备租赁费和项目部人员及工人误工费。

## **十一、不可抗力**

甲方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及时向乙方和项目同级财政部门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乙方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合同完成时间到期之前及时向甲方和项目同级财政部门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在取得有关主管机关证明以后，可以签订延期履行、部分履行补充合同或者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 **十二、争议**

12.1 因服务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由具有法定资格条件的质量技术监督（检测）机构进行质量鉴定。服务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服务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12.2 合同履行期间，若双方发生争议，双方本着友好合作的态度，对合同履

行过程中发生的违约行为进行及时的协商解决或由有关部门调解解决，如不能协商解决可向合同签约地法院通过法律诉讼解决，届时由违约方承担守约方因维权而产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诉讼费、差旅费、鉴定费、执行费等）。

### 十三、合同变更

本合同价款采用总价合同形式，不调整乙方报价书中所列总报价。

### 十四、保修条款、售后服务

乙方应严格遵守售后服务承诺，质保期为 3 年。甲方使用过程中若发现质量问题，由甲方与乙方联系，乙方按售后服务承诺进行维修；质保期内，乙方在接到维修通知后必须在 24 小时内到场维修。

### 十五、其它事项

15.1 甲、乙双方约定其他事项：

15.1.1 项目自施工开始至竣工，乙方应严格按合同条款约定及法律法规的规定及要求，做好施工现场安全、保卫及环境保护工作，费用已包含在乙方投标报价中。甲方有权监督，并向乙方提出整改要求。如果因乙方原因，发生与此有关的人身伤亡、罚款、索赔、损失补偿、诉讼费用及其它一切责任应由乙方负责，对甲方造成的损失（包括直接经济损失、间接经济损失，因追偿损失所产生的差旅费、诉讼费、律师费等），甲方可全额向乙方追偿。

15.1.2 施工场地清洁卫生的要求：按政府有关安全文明施工管理条例执行，费用已包含在乙方投标报价中。且乙方应保持施工现场整洁，在完成项目竣工验收之前，乙方应从施工现场清除并运出乙方装备、剩余材料、垃圾和各种临时设施，并保持整个现场及工程整洁，达到甲方认为合格的使用状态。

15.1.3 甲方提供临时用水、用电接驳点，接水及接电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同时，施工用水、用电费用由乙方向甲方缴纳。若乙方未按时缴纳，且影响甲方其它工程建设时，经甲方（现场责任人及经办部门负责人）签字确认后，甲方有

权直接从乙方项目进度款或项目竣工结算款中扣除后缴纳（不论乙方是否签字确认）。

15.1.4竣工验收时，乙方应从施工现场清除并运出乙方的装备、剩余材料、垃圾和各种临时设施，并保持整个现场及工程整洁，达到甲方合理认为合格的使用状态，但乙方在现场指定范围内保留质量保修期内履行本身义务所需的材料、装备及临时设施除外。

15.1.5乙方应按国家、省、市相关规定，作好施工现场环境保护、施工安全、施工噪声、污水排放、夜间施工、文明施工，相关措施费用已包含在乙方的投标报价中。若由于乙方原因造成责任和费用，概由乙方承担，给甲方造成损失和不良影响的，甲方保留向乙方索赔的权利。

15.1.6如果乙方的投标文件对甲方提供的设备采购清单中的项目名称、项目特征、项目内容及计量单位等内容进行了修改，结算时均以甲方提供的设备采购清单中的项目名称、项目特征、项目内容及计量单位等内容为准。

15.1.7项目竣工后乙方在45个日历天以内编制项目竣工资料（包括竣工图和备案资料）共4套（1套原件、1套电子扫描件和2套复印件）并移交甲方。

15.2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肆份、乙方贰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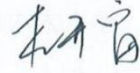
15.3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15.4本项目的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等是本合同的附件，与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15.5其它未尽事宜，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并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款执行。

甲方（盖章）：  
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钟柱  
2024年12月25日

乙方（盖章）：  
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2024年12月25日

法律顾问签字：  
2024年12月25日

附件 2: 项目合同货物技术要求

| 序号 | 货物名称        | 技术参数  |
|----|-------------|---|
| 1  | 1F-W01 单面墙柜 | <p>1: 规格: 长*宽*高=3000*1100*3180 (mm)。</p> <p>2: 玻璃: 6+6mm 低反射夹胶玻璃, 2 个单元数, 1 个活动门。</p> <p>3: 柜体: E0 级阻燃板, 表面密封后包布处理; 钢架结构框架基座, 外表面为喷涂的钢板检修门。</p> <p>4: 开启: 电动推出手动侧滑开门, 无线连接 APP 控制, 电动机构自锁。</p> <p>5: 照明配置: 参考数量: 5 个洗墙灯, 10 个射灯, 灯具参数详见招标文件、投标文件</p> <p>6: 环境控制系统配置: 配置恒湿机: 2 台。</p> <p>恒湿机参数:</p> <p>控湿范围: 30%RH-70%RH;</p> <p>日波动范围: ±3%RH;</p> <p>感测精度: ±1℃; ±3%RH。</p> <p>使用环境: 5-40℃/10-90%RH;</p> <p>7: 安防系统: 门磁 1 个, 玻璃破碎 1 个, 红外感应报警 1 个。</p> <p>8: 防震系统: 配置隔振平台: 1 套。</p> <p>防震系统相关技术要求:</p> <p>(1): 防震装置设置于墙柜内并承力于骨架上, 由多台防震装置构成一组承托上部展台, 需与展柜组装同步完成;</p> <p>(2): 防震装置具有双水平向隔震能力, 且不应出现扭转振动;</p> <p>(3): 单台装置承载能力不小于 50kg;</p> <p>(4): 水平各向位移极限行程不小于 150mm;</p> <p>(5): 柜内防震装置应基于文物安放处结构地震响应, 设计防震装置参数; 且防震装置设计自振周期不小于馆舍结构卓越周期的 1.5 倍;</p> <p>(6): 防震装置应隐蔽设置于展柜内, 不影响展柜展示效果;</p> <p>(7): 防震装置产品使用馆藏文物全系统耦合模型。</p> <p>9: 图文版、说明牌、展台、展托、展架更新。</p> |
| 2  | 1F-W02 单面墙柜 | <p>1: 规格: 长*宽*高=3760*1040*2950 (mm)。</p> <p>2: 玻璃: 6+6mm 低反射夹胶玻璃, 2 个单元数, 1 个活动门。</p> <p>3: 柜体: E0 级阻燃板, 表面密封后包布处理; 钢架结构框架基座, 外表面为喷涂的钢板检修门。</p> <p>4: 开启: 电动推出手动侧滑开门, 无线连接 APP 控制, 电动机构自锁。</p> <p>5: 照明配置: 配置灯具: 参考数量: 6 个洗墙灯, 12 个射灯, 灯具参数详见招标文件、投标文件</p> <p>6: 环境控制系统配置: 配置恒湿机: 1 台。</p> <p>恒湿机参数:</p> <p>控湿范围: 30%RH-70%RH;</p> <p>日波动范围: ±3%RH;</p> <p>感测精度: ±1℃; ±3%RH。</p> <p>使用环境: 5-40℃/10-90%RH;</p>   |

|   |             |  |
|---|-------------|--|
|   |             | <p>7: 安防系统: 门磁 1 个, 玻璃破碎 1 个, 红外感应报警 1 个。</p> <p>8: 防震系统: 配置隔振平台: 1 套。</p> <p>防震系统相关技术要求:</p> <p>(1): 防震装置设置于墙柜内并承力于骨架上, 由多台防震装置构成一组承托上部展台, 需与展柜组装同步完成;</p> <p>(2): 防震装置具有双水平向隔震能力, 且不应出现扭转振动;</p> <p>(3): 单台装置承载能力不小于 50kg;</p> <p>(4): 水平各向位移极限行程不小于 150mm;</p> <p>(5): 柜内防震装置应基于文物安放处结构地震响应, 设计防震装置参数; 且防震装置设计自振周期不小于馆舍结构卓越周期的 1.5 倍;</p> <p>(6): 防震装置应隐蔽设置于展柜内, 不影响展柜展示效果;</p> <p>(7): 防震装置产品使用馆藏文物全系统耦合模型。</p> <p>9: 图文版、说明牌、展台、展托、展架更新。</p>  |
| 3 | 1F-W03 单面墙柜 | <p>1: 规格: 长*宽*高=2870*750*2740 (mm)</p> <p>2: 玻璃: 6+6mm 低反射夹胶玻璃, 2 个单元数, 1 个活动门。</p> <p>3: 柜体: E0 级阻燃板, 表面密封后包布处理; 钢架结构框架基座, 外表面为喷涂的钢板检修门。</p> <p>4: 开启: 电动推出手动侧滑开门, 无线连接 APP 控制, 电动机自锁。</p> <p>5: 照明配置: 配置灯具: 参考数量: 5 个洗墙灯, 10 个射灯, 灯具参数详见招标文件、投标文件</p> <p>6: 环境控制系统配置: 配置恒湿机: 1 台。</p> <p>恒湿机参数:</p> <p>控湿范围: 30%RH-70%RH;</p> <p>日波动范围: <math>\pm 3\%RH</math>;</p> <p>感测精度: <math>\pm 1^{\circ}C</math>; <math>\pm 3\%RH</math>。</p> <p>使用环境: 5-40<math>^{\circ}C</math>/10-90%RH;</p> <p>7: 安防系统: 门磁 1 个, 玻璃破碎 1 个, 红外感应报警 1 个。</p> <p>8: 防震系统: 配置隔振平台: 1 套。</p> <p>防震系统相关技术要求:</p> <p>(1): 防震装置设置于墙柜内并承力于骨架上, 由多台防震装置构成一组承托上部展台, 需与展柜组装同步完成;</p> <p>(2): 防震装置具有双水平向隔震能力, 且不应出现扭转振动;</p> <p>(3): 单台装置承载能力不小于 50kg;</p> <p>(4): 水平各向位移极限行程不小于 150mm;</p> <p>(5): 柜内防震装置应基于文物安放处结构地震响应, 设计防震装置参数; 且防震装置设计自振周期不小于馆舍结构卓越周期的 1.5 倍;</p> <p>(6): 防震装置应隐蔽设置于展柜内, 不影响展柜展示效果;</p> <p>(7): 同类型防震装置产品使用馆藏文物全系统耦合模型。</p> <p>9: 图文版、说明牌、展台、展托、展架更新。</p> |
| 4 | 1F-W04 单面墙柜 | <p>1: 规格: 长*宽*高=2700*1010*3165 (mm)。</p> <p>2: 玻璃: 6+6mm 低反射夹胶玻璃, 2 个单元数, 1 个活动门。</p> <p>3: 柜体: E0 级阻燃板, 表面密封后包布处理; 钢架结构框架基座, 外表面为喷涂的钢板检修门。</p> <p>4: 开启: 电动推出手动侧滑开门, 无线连接 APP 控制, 电动机自锁。</p>  |

|   |             |   |
|---|-------------|---|
|   |             | <p>5: 照明配置: 配置灯具: 参考数量: 5个洗墙灯, 20个射灯, 灯具参数详见招标文件、投标文件</p> <p>6: 环境控制系统配置: 配置恒湿机: 1台。<br/>恒湿机参数:<br/>控湿范围: 30%RH-70%RH;<br/>日波动范围: <math>\pm 3\%RH</math>;<br/>感测精度: <math>\pm 1^{\circ}C</math>; <math>\pm 3\%RH</math>。<br/>使用环境: 5-40<math>^{\circ}C</math>/10-90%RH;</p> <p>7: 安防系统: 门磁1个, 玻璃破碎1个, 红外感应报警1个。</p> <p>8: 防震系统: 配置隔振平台: 1套。<br/>防震系统相关技术要求:<br/>(1): 防震装置设置于墙柜内并承力于骨架上, 由多台防震装置构成一组承托上部展台, 需与展柜组装同步完成;<br/>(2): 防震装置具有双水平向隔震能力, 且不应出现扭转振动;<br/>(3): 单台装置承载能力不小于50kg;<br/>(4): 水平各向位移极限行程不小于150mm;<br/>(5): 柜内防震装置应基于文物安放处结构地震响应, 设计防震装置参数; 且防震装置设计自振周期不小于馆舍结构卓越周期的1.5倍;<br/>(6): 防震装置应隐蔽设置于展柜内, 不影响展柜展示效果;<br/>(7): 防震装置产品使用防震效果经全系统耦合模型。</p> <p>9: 图文版、说明牌、展台、展托、展架更新。</p>   |
| 5 | 1F-W05 单面墙柜 | <p>1: 规格: 长*宽*高=2520*1010*3165 (mm)。</p> <p>2: 玻璃: 6+6mm 低反射夹胶玻璃, 2个单元数, 1个活动门。</p> <p>3: 柜体: E0级阻燃板, 表面密封后包布处理; 钢架结构框架基座, 外表面为喷涂的钢板检修门。</p> <p>4: 开启: 电动推出手动侧滑开门, 无线连接APP控制, 电动机构自锁。</p> <p>5: 照明配置: 配置灯具: 参考数量: 4个洗墙灯, 16个射灯, 灯具参数详见招标文件、投标文件</p> <p>6: 环境控制系统配置: 配置恒湿机: 1台。<br/>恒湿机参数:<br/>控湿范围: 30%RH-70%RH;<br/>日波动范围: <math>\pm 3\%RH</math>;<br/>感测精度: <math>\pm 1^{\circ}C</math>; <math>\pm 3\%RH</math>。<br/>使用环境: 5-40<math>^{\circ}C</math>/10-90%RH;</p> <p>7: 安防系统: 门磁1个, 玻璃破碎1个, 红外感应报警1个。</p> <p>8: 防震系统: 配置隔振平台: 1套。<br/>防震系统相关技术要求:<br/>(1): 防震装置设置于墙柜内并承力于骨架上, 由多台防震装置构成一组承托上部展台, 需与展柜组装同步完成;<br/>(2): 防震装置具有双水平向隔震能力, 且不应出现扭转振动;<br/>(3): 单台装置承载能力不小于50kg;<br/>(4): 水平各向位移极限行程不小于150mm;<br/>(5): 柜内防震装置应基于文物安放处结构地震响应, 设计防震装置参数; 且防震装置设计自振周期不小于馆舍结构卓越周期的1.5倍;</p> |

|   |             |   |
|---|-------------|---|
|   |             | <p>(6): 防震装置应隐蔽设置于展柜内, 不影响展柜展示效果;</p> <p>(7): 防震装置产品使用馆藏文物全系统耦合模型。</p> <p>9: 图文版、说明牌、展台、展托、展架更新。</p>  |
| 6 | 1F-W06 单面墙柜 | <p>1: 规格: 长*宽*高=2930*1010*3165 (mm)。</p> <p>2: 玻璃: 6+6mm 低反射夹胶玻璃, 2个单元数, 1个活动门。</p> <p>3: 柜体: E0级阻燃板, 表面密封后包布处理; 钢架结构框架基座, 外表面为喷涂的钢板检修门。</p> <p>4: 开启: 电动推出手动侧滑开门, 无线连接APP控制, 电动机构自锁。</p> <p>5: 照明配置: 配置灯具: 参考数量: 5个洗墙灯, 10个射灯, 灯具参数详见招标文件、投标文件</p> <p>6: 环境控制系统配置: 配置恒湿机: 2台。</p> <p>恒湿机参数:<br/>控湿范围: 30%RH-70%RH;<br/>日波动范围: ±3%RH;<br/>感测精度: ±1℃; ±3%RH。<br/>使用环境: 5-40℃/10-90%RH;</p> <p>7: 安防系统: 门磁1个, 玻璃破碎1个, 红外感应报警1个。</p> <p>8: 防震系统: 配置隔振平台: 1套。</p> <p>防震系统相关技术要求:<br/>(1): 防震装置设置于墙柜内并承力于骨架上, 由多台防震装置构成一组承托上部展台, 需与展柜组装同步完成;<br/>(2): 防震装置具有双水平向隔震能力, 且不应出现扭转振动;<br/>(3): 单台装置承载能力不小于50kg;<br/>(4): 水平各向位移极限行程不小于150mm;<br/>(5): 柜内防震装置应基于文物安放处结构地震响应, 设计防震装置参数; 且防震装置设计自振周期不小于馆舍结构卓越周期的1.5倍;<br/>(6): 防震装置应隐蔽设置于展柜内, 不影响展柜展示效果;<br/>(7): 防震装置产品使用馆藏文物全系统耦合模型。</p> <p>9: 图文版、说明牌、展台、展托、展架更新。</p> |
| 7 | 1F-W07 单面墙柜 | <p>1: 规格: 长*宽*高=4550*1376*3165 (mm)。</p> <p>2: 玻璃: 6+6mm 低反射夹胶玻璃, 3个单元数, 2个活动门。</p> <p>3: 柜体: E0级阻燃板, 表面密封后包布处理; 钢架结构框架基座, 外表面为喷涂的钢板检修门。</p> <p>4: 开启: 电动推出手动侧滑开门, 无线连接APP控制, 电动机构自锁。</p> <p>5: 照明配置: 配置灯具: 参考数量: 8个洗墙灯, 16个射灯, 灯具参数详见招标文件、投标文件</p> <p>6: 环境控制系统配置: 配置恒湿机: 3台。</p> <p>恒湿机参数:<br/>控湿范围: 30%RH-70%RH;<br/>日波动范围: ±3%RH;<br/>感测精度: ±1℃; ±3%RH。<br/>使用环境: 5-40℃/10-90%RH;</p> <p>7: 安防系统: 门磁2个, 玻璃破碎1个, 红外感应报警1个。</p> <p>8: 防震系统: 配置隔振平台: 1套。</p>   |

|   |               |   |
|---|---------------|---|
|   |               | <p>防震系统相关技术要求：</p> <p>(1)：防震装置设置于墙柜内并承力于骨架上，由多台防震装置构成一组承托上部展台，需与展柜组装同步完成；</p> <p>(2)：防震装置具有双水平向隔震能力，且不应出现扭转振动；</p> <p>(3)：单台装置承载能力不小于 50kg；</p> <p>(4)：水平各向位移极限行程不小于 150mm；</p> <p>(5)：柜内防震装置应基于文物安放处结构地震响应，设计防震装置参数；且防震装置设计自振周期不小于馆舍结构卓越周期的 1.5 倍；</p> <p>(6)：防震装置应隐蔽设置于展柜内，不影响展柜展示效果；</p> <p>(7)：防震装置产品使用馆藏文物全系统耦合模型。</p> <p>9: 图文版、说明牌、展台、展托、展架更新。</p>   |
| 8 | 1F-W08L 形单面墙柜 | <p>1: 规格: 长*宽*高=4500*1010*3165 (mm)。</p> <p>2: 玻璃: 6+6mm 低反射夹胶玻璃, 2 个单元数, 2 个活动门。</p> <p>3: 柜体: E0 级阻燃板, 表面密封后包布处理; 钢架结构框架基座, 外表面为喷涂的钢板检修门。</p> <p>4: 开启: 电动推出手动侧滑开门, 无线连接 APP 控制, 电动机构自锁。</p> <p>5: 照明配置: 配置灯具: 参考数量: 7 个洗墙灯, 14 个射灯, 灯具参数详见招标文件、投标文件</p> <p>6: 环境控制系统配置: 配置恒湿机: 2 台。</p> <p>恒湿机参数:</p> <p>控湿范围: 30%RH-70%RH;</p> <p>日波动范围: <math>\pm 3\%RH</math>;</p> <p>感测精度: <math>\pm 1^{\circ}C</math>; <math>\pm 3\%RH</math>。</p> <p>使用环境: 5-40<math>^{\circ}C</math>/10-90%RH;</p> <p>7: 安防系统: 门磁 2 个, 玻璃破碎 1 个, 红外感应报警 1 个。</p> <p>8: 防震系统: 配置隔振平台: 1 套。</p> <p>防震系统相关技术要求:</p> <p>(1)：防震装置设置于墙柜内并承力于骨架上，由多台防震装置构成一组承托上部展台，需与展柜组装同步完成；</p> <p>(2)：防震装置具有双水平向隔震能力，且不应出现扭转振动；</p> <p>(3)：单台装置承载能力不小于 50kg；</p> <p>(4)：水平各向位移极限行程不小于 150mm；</p> <p>(5)：柜内防震装置应基于文物安放处结构地震响应，设计防震装置参数；且防震装置设计自振周期不小于馆舍结构卓越周期的 1.5 倍；</p> <p>(6)：防震装置应隐蔽设置于展柜内，不影响展柜展示效果；</p> <p>(7)：防震装置产品使用馆藏文物全系统耦合模型。</p> <p>9: 图文版、说明牌、展台、展托、展架更新。</p> |
| 9 | 1F-W09 单面墙柜   | <p>1: 规格: 长*宽*高=3700*815*2700 (mm)。</p> <p>2: 玻璃: 6+6mm 低反射夹胶玻璃, 2 个单元数, 2 个活动门。</p> <p>3: 柜体: E0 级阻燃板, 表面密封后包布处理; 钢架结构框架基座, 外表面为喷涂的钢板检修门。</p> <p>4: 开启: 电动推出手动侧滑开门, 无线连接 APP 控制, 电动机构自锁。</p> <p>5: 照明配置: 配置灯具: 参考数量: 6 个洗墙灯, 12 个射灯, 灯具参数详见招标文件、投标文件</p>   |

|    |                |   |
|----|----------------|---|
|    |                | <p>6: 环境控制系统配置: 配置恒湿机: 1 台。</p> <p>恒湿机参数:<br/>控湿范围: 30%RH-70%RH;<br/>日波动范围: <math>\pm 3\%RH</math>;<br/>感测精度: <math>\pm 1^{\circ}C</math>; <math>\pm 3\%RH</math>。</p> <p>使用环境: 5-40<math>^{\circ}C</math>/10-90%RH;</p> <p>7: 安防系统: 门磁 2 个, 玻璃破碎 1 个, 红外感应报警 1 个。</p> <p>8: 防震系统: 配置隔振平台: 1 套。</p> <p>防震系统相关技术要求:<br/>(1): 防震装置设置于墙柜内并承力于骨架上, 由多台防震装置构成一组承托上部展台, 需与展柜组装同步完成;<br/>(2): 防震装置具有双水平向隔震能力, 且不应出现扭转振动;<br/>(3): 单台装置承载能力不小于 50kg;<br/>(4): 水平各向位移极限行程不小于 150mm;<br/>(5): 柜内防震装置应基于文物安放处结构地震响应, 设计防震装置参数; 且防震装置设计自振周期不小于馆舍结构卓越周期的 1.5 倍;<br/>(6): 防震装置应隐蔽设置于展柜内, 不影响展柜展示效果;<br/>(7): 防震装置产品使用馆藏文物全系统耦合模型。</p> <p>9: 图文版、说明牌、展台、展托、展架更新。</p> |
| 10 | 1F-K01 壁龛柜     | <p>1: 规格: 长*宽*高=1400*287*2400 (mm)。</p> <p>2: 玻璃: 6+6mm 低反射夹胶玻璃。</p> <p>3: 柜体: E0 级阻燃板, 表面密封后包布处理; 钢架结构框架基座, 外表面为喷涂的钢板检修门。</p> <p>4: 开启: 上翻开门, 手动合页 90 度开启, 每个门配置 2 套博物馆展柜高保安性能锁具。</p> <p>5: 照明配置: 配置灯具: 参考数量: 2 个柜外轨道切光灯, 灯具参数详见招标文件、投标文件</p> <p>6: 环境控制系统配置: 配置恒湿机: 1 台</p> <p>恒湿机参数:<br/>控湿范围: 30%RH-70%RH;<br/>日波动范围: <math>\pm 3\%RH</math>;<br/>感测精度: <math>\pm 1^{\circ}C</math>; <math>\pm 3\%RH</math>。</p> <p>使用环境: 5-40<math>^{\circ}C</math>/10-90%RH;</p> <p>7: 安防系统: 门磁 1 个, 玻璃破碎 1 个, 红外感应报警 1 个。</p> <p>8: 图文版、说明牌、展台、展托、展架更新。</p>  |
| 11 | 1F-HK01~05 画框柜 | <p>1: 规格: 长*宽*高=2380*200*1000 (mm)。</p> <p>2: 玻璃: 6+6mm 低反射夹胶玻璃。</p> <p>3: 柜体: E0 级阻燃板, 表面密封后包布处理; 钢架结构框架基座, 外表面为喷涂的钢板检修门。</p> <p>4: 开启: 侧开门, 手动合页 90 度开启, 每个门配置 2 套博物馆展柜高保安性能锁具。</p> <p>5: 照明配置: 2 根线性灯, 灯具参数详见招标文件、投标文件</p> <p>6: 安防系统: 门磁 1 个。</p> <p>7: 图文版、说明牌、展台、展托、展架更新。</p>   |

|    |            |  |
|----|------------|--|
| 12 | 1F-F01 独立柜 | <p>1: 规格: 长*宽*高=1400*1400*2940 (mm)。</p> <p>2: 玻璃: 6+6mm 低反射夹胶玻璃。</p> <p>3: 柜体: E0级阻燃板, 表面密封后包布处理; 钢架结构框架基座, 外表面为喷涂的钢板检修门。</p> <p>4: 开启: 侧开门, 手动合页 90度开启, 每个门配置 2套博物馆展柜高保安性能锁具。</p> <p>5: 照明配置: 配置灯具: 参考数量: 12个射灯, 灯具参数详见招标文件、投标文件</p> <p>6: 环境控制系统配置: 配置恒湿机: 1台。</p> <p>恒湿机参数:<br/>控湿范围: 30%RH-70%RH;<br/>日波动范围: ±3%RH;<br/>感测精度: ±1℃; ±3%RH。<br/>使用环境: 5-40℃/10-90%RH;</p> <p>7: 安防系统: 门磁 1个, 玻璃破碎 1个, 红外感应报警 1个。</p> <p>8: 防震系统: 配置隔振平台: 1套。</p> <p>防震系统相关技术要求:<br/>(1): 防震装置设置在展柜底部;<br/>(2): 防震装置具有双水平向隔震能力, 具有独立阻尼部件, 且不应出现扭转振动;<br/>(3): 防震装置承载能力不小于 300kg, 防震装置水平各向位移极限行程不小于 200mm;<br/>(4): 防震装置具有防震锁定装置, 保证安装实施过程和运营阶段非地震作用下的锁定;<br/>(5): 基于文物安放处地面或楼面地震响应设计防震装置参数, 防震装置设计自振周期不小于馆舍结构卓越周期的 1.5倍;<br/>(6): 防震装置产品使用馆藏文物全系统耦合模型。</p> <p>9: 图文版、说明牌、展台、展托、展架更新。</p> |
| 13 | 1F-F02 独立柜 | <p>1: 规格: 长*宽*高=1600*1600*1100 (mm)。</p> <p>2: 玻璃: 6+6mm 低反射夹胶玻璃。</p> <p>3: 柜体: E0级阻燃板, 表面密封后包布处理; 钢架结构框架基座, 外表面为喷涂的钢板检修门。</p> <p>4: 开启: 侧开门, 手动合页 90度开启, 每个门配置 2套博物馆展柜高保安性能锁具。</p> <p>5: 照明配置: 4个柜外轨道射灯, 灯具参数详见招标文件、投标文件</p> <p>6: 环境控制系统配置: 配置恒湿机: 2台。</p> <p>恒湿机参数:<br/>控湿范围: 30%RH-70%RH;<br/>日波动范围: ±3%RH;<br/>感测精度: ±1℃; ±3%RH。<br/>使用环境: 5-40℃/10-90%RH;</p> <p>7: 安防系统: 门磁 1个, 玻璃破碎 1个, 红外感应报警 1个。</p> <p>8: 防震系统: 配置隔振平台: 1套。</p> <p>防震系统相关技术要求:</p>  |

|    |             |   |
|----|-------------|---|
|    |             | <p>(1): 防震装置设置在展柜底部;</p> <p>(2): 防震装置具有双水平向隔震能力, 具有独立阻尼部件, 且不应出现扭转振动;</p> <p>(3): 防震装置承载能力不小于 300kg, 防震装置水平各向位移极限行程不小于 200mm;</p> <p>(4): 防震装置具有防震锁定装置, 保证安装实施过程和运营阶段非地震作用下的锁定;</p> <p>(5): 基于文物安放处地面或楼面地震响应设计防震装置参数, 防震装置设计自振周期不小于馆舍结构卓越周期的 1.5 倍;</p> <p>(6): 防震装置产品使用馆藏文物全系统耦合模型。</p> <p>9: 图文版、说明牌、展台、展托、展架更新。</p>  |
| 14 | 1F-HK06 画框柜 | <p>1: 规格: 长*宽*高=1320*65*920 (mm)。</p> <p>2: 玻璃: 6+6mm 低反射夹胶玻璃</p> <p>3: 柜体: E0 级阻燃板, 表面密封后包布处理; 钢架结构框架基座, 外表面为喷涂的钢板检修门。</p> <p>4: 开启: 上翻开门, 手动合页 90 度开启, 每个门配置 2 套博物馆展柜高保安性能锁具。</p> <p>5: 照明配置: 1 个柜外轨道切光灯, 灯具参数详见招标文件、投标文件</p> <p>6: 安防系统: 门磁 1 个。</p> <p>7: 图文版、说明牌、展台、展托、展架更新。</p>   |
| 15 | 1F-T01 桌柜   | <p>1: 规格: 长*宽*高=2000*850*1050 (mm)。</p> <p>2: 玻璃: 5+5mm 低反射夹胶玻璃。</p> <p>3: 柜体: E0 级阻燃板, 表面密封后包布处理; 钢架结构框架基座, 外表面为喷涂的钢板检修门。</p> <p>4: 开启: 上翻开门, 手动合页 90 度开启, 每个门配置 2 套博物馆展柜高保安性能锁具。</p> <p>5: 照明配置: 配置灯具: 参考数量: 1 个桌柜灯, 灯具参数详见招标文件、投标文件</p> <p>6: 环境控制系统配置: 配置恒湿机: 1 台。<br/>恒湿机参数:<br/>控湿范围: 30%RH-70%RH;<br/>日波动范围: <math>\pm 3\%RH</math>;<br/>感测精度: <math>\pm 1^{\circ}C</math>; <math>\pm 3\%RH</math>。<br/>使用环境: 5-40<math>^{\circ}C</math>/10-90%RH;</p> <p>7: 安防系统: 门磁 1 个, 玻璃破碎 1 个。</p> <p>8: 防震系统: 配置隔振平台: 1 套。<br/>防震系统相关技术要求:<br/>(1): 防震装置设置在展柜底部;</p> <p>(2): 防震装置具有双水平向隔震能力, 具有独立阻尼部件, 且不应出现扭转振动;</p> <p>(3): 防震装置承载能力不小于 300kg, 防震装置水平各向位移极限行程不小于 200mm;</p> <p>(4): 防震装置具有防震锁定装置, 保证安装实施过程和运营阶段非地震作用下的锁定;</p> |

|    |               |  |
|----|---------------|--|
|    |               | <p>(5): 基于文物安放处地面或楼面地震响应设计防震装置参数, 防震装置设计自振周期不小于馆舍结构卓越周期的 1.5 倍;</p> <p>(6): 防震装置产品使用馆藏文物全系统耦合模型。</p> <p>9: 图文版、说明牌、展台、展托、展架更新。</p>   |
| 16 | 1F-T02 桌柜     | <p>1: 规格: 长*宽*高=2000*850*1050 (mm)。</p> <p>2: 玻璃: 5+5mm 低反射夹胶玻璃。</p> <p>3: 柜体: E0 级阻燃板, 表面密封后包布处理; 钢架结构框架基座, 外表面为喷涂的钢板检修门。</p> <p>4: 开启: 上翻开门, 手动合页 90 度开启, 每个门配置 2 套博物馆展柜高保安性能锁具。</p> <p>5: 照明配置: 配置灯具: 参考数量: 1 个桌柜灯, 灯具参数详见招标文件、投标文件</p> <p>6: 环境控制系统配置: 配置恒湿机: 1 台。</p> <p>恒湿机参数:<br/>控湿范围: 30%RH-70%RH;<br/>日波动范围: <math>\pm 3\%RH</math>;<br/>感测精度: <math>\pm 1^{\circ}C</math>; <math>\pm 3\%RH</math>。</p> <p>使用环境: 5-40<math>^{\circ}C</math>/10-90%RH;</p> <p>7: 安防系统: 门磁 1 个, 玻璃破碎 1 个。</p> <p>8: 防震系统: 配置隔振平台: 1 套。</p> <p>防震系统相关技术要求:<br/>(1): 防震装置设置在展柜底部;<br/>(2): 防震装置具有双水平向隔震能力, 具有独立阻尼部件, 且不应出现扭转振动;<br/>(3): 防震装置承载能力不小于 300kg, 防震装置水平各向位移极限行程不小于 200mm;<br/>(4): 防震装置具有防震锁定装置, 保证安装实施过程和运营阶段非地震作用下的锁定;<br/>(5): 基于文物安放处地面或楼面地震响应设计防震装置参数, 防震装置设计自振周期不小于馆舍结构卓越周期的 1.5 倍;<br/>(6): 防震装置产品使用馆藏文物全系统耦合模型。</p> <p>9: 图文版、说明牌、展台、展托、展架更新。</p> |
| 17 | 1F-T03~T04 桌柜 | <p>1: 规格: 长*宽*高=1000*600*1160 (mm)。</p> <p>2: 玻璃: 5+5mm 低反射夹胶玻璃。</p> <p>3: 柜体: E0 级阻燃板, 表面密封后包布处理; 钢架结构框架基座, 外表面为喷涂的钢板检修门。</p> <p>4: 开启: 上翻开门, 手动合页 90 度开启, 每个门配置 2 套博物馆展柜高保安性能锁具。</p> <p>5: 照明配置: 配置灯具: 参考数量: 1 个桌柜灯, 灯具参数详见招标文件、投标文件</p> <p>6: 环境控制系统配置: 配置恒湿机: 1 台。</p> <p>恒湿机参数:<br/>控湿范围: 30%RH-70%RH;<br/>日波动范围: <math>\pm 3\%RH</math>;</p>   |

|    |               |   |
|----|---------------|---|
|    |               | <p>感测精度：±1℃；±3%RH。</p> <p>使用环境：5-40℃/10-90%RH；</p> <p>7：安防系统：门磁1个，玻璃破碎1个。</p> <p>8：防震系统：配置隔振平台：1套。</p> <p>防震系统相关技术要求：</p> <p>（1）：防震装置设置在展柜底部；</p> <p>（2）：防震装置具有双水平向隔震能力，具有独立阻尼部件，且不应出现扭转振动；</p> <p>（3）：防震装置承载能力不小于300kg，防震装置水平各向位移极限行程不小于200mm；</p> <p>（4）：防震装置具有防震锁定装置，保证安装实施过程和运营阶段非地震作用下的锁定；</p> <p>（5）：基于文物安放处地面或楼面地震响应设计防震装置参数，防震装置设计自振周期不小于馆舍结构卓越周期的1.5倍；</p> <p>（6）：防震装置产品使用馆藏文物全系统耦合模型。</p> <p>9：图文版、说明牌、展台、展托、展架更新。</p>      |
| 18 | 2F-W01 单面墙柜   | <p>1：规格：长*宽*高=2410*777*3500（mm）。</p> <p>2：玻璃：6+6mm低反射夹胶玻璃，1个单元数，1个活动门。</p> <p>3：柜体：E0级阻燃板，表面密封后包布处理；钢架结构框架基座，外表面为喷涂的钢板检修门。</p> <p>4：开启：电动推出手动侧滑开门，无线连接APP控制，电动机构自锁。</p> <p>5：照明配置：配置灯具：参考数量：4个洗墙灯，8个射灯，灯具参数详见招标文件、投标文件</p> <p>6：环境控制系统配置：配置恒湿机：1台。</p> <p>恒湿机参数：</p> <p>控湿范围：30%RH-70%RH；</p> <p>日波动范围：±3%RH；</p> <p>感测精度：±1℃；±3%RH。</p> <p>使用环境：5-40℃/10-90%RH；</p> <p>7：安防系统：门磁1个，玻璃破碎1个，红外感应报警1个。</p> <p>8：图文版、说明牌、展台、展托、展架更新。</p> |
| 19 | 2F-W02U 形单面墙柜 | <p>1：规格：长*宽*高=9411*628/670/640*3500（mm）。</p> <p>2：玻璃：6+6mm低反射夹胶玻璃，5个单元数，3个活动门。</p> <p>3：柜体：E0级阻燃板，表面密封后包布处理；钢架结构框架基座，外表面为喷涂的钢板检修门。</p> <p>4：开启：电动推出手动侧滑开门，无线连接APP控制，电动机构自锁。</p> <p>5：照明配置：配置灯具：参考数量：16个洗墙灯，32个射灯，灯具参数详见招标文件、投标文件</p> <p>6：环境控制系统配置：配置恒湿机：4台。</p> <p>恒湿机参数：</p> <p>控湿范围：30%RH-70%RH；</p> <p>日波动范围：±3%RH；</p> <p>感测精度：±1℃；±3%RH。</p> <p>使用环境：5-40℃/10-90%RH；</p>  |

|    |               |  |
|----|---------------|--|
|    |               | <p>7: 安防系统: 门磁 3 个, 玻璃破碎 1 个, 红外感应报警 1 个。</p> <p>8: 防震系统: 配置隔振平台: 1 套。</p> <p>防震系统相关技术要求:</p> <p>(1): 防震装置设置于墙柜内并承力于骨架上, 由多台防震装置构成一组承托上部展台, 需与展柜组装同步完成;</p> <p>(2): 防震装置具有双水平向隔震能力, 且不应出现扭转振动;</p> <p>(3): 单台装置承载能力不小于 50kg;</p> <p>(4): 水平各向位移极限行程不小于 150mm;</p> <p>(5): 柜内防震装置应基于文物安放处结构地震响应, 设计防震装置参数; 且防震装置设计自振周期不小于馆舍结构卓越周期的 1.5 倍;</p> <p>(6): 防震装置应隐蔽设置于展柜内, 不影响展柜展示效果;</p> <p>(7): 防震装置产品使用馆藏文物全系统耦合模型。</p> <p>9: 图文版、说明牌、展台、展托、展架更新。</p>  |
| 20 | 2F-W03U 形单面墙柜 | <p>1: 规格: 长*宽*高=13988*1027/752/760*3500 (mm)。</p> <p>2: 玻璃: 6+6mm 低反射夹胶玻璃, 6 个单元数, 3 个活动门。</p> <p>3: 柜体: E0 级阻燃板, 表面密封后包布处理; 钢架结构框架基座, 外表面为喷涂的钢板检修门。</p> <p>4: 开启: 电动推出手动侧滑开门, 无线连接 APP 控制, 电动机构自锁。</p> <p>5: 照明配置: 配置灯具: 参考数量: 24 个洗墙灯, 48 个射灯, 灯具参数详见招标文件、投标文件</p> <p>6: 环境控制系统配置: 配置恒湿机: 6 台。</p> <p>恒湿机参数:</p> <p>控湿范围: 30%RH-70%RH;</p> <p>日波动范围: <math>\pm 3\%RH</math>;</p> <p>感测精度: <math>\pm 1^{\circ}C</math>; <math>\pm 3\%RH</math>。</p> <p>使用环境: 5-40<math>^{\circ}C</math>/10-90%RH;</p> <p>7: 安防系统: 门磁 3 个, 玻璃破碎 1 个, 红外感应报警 1 个。</p> <p>8: 图文版、说明牌、展台、展托、展架更新。</p> |
| 21 | 2F-W04 单面墙柜   | <p>1: 规格: 长*宽*高=8810*778*3500 (mm)。</p> <p>2: 玻璃: 6+6mm 低反射夹胶玻璃, 4 个单元数, 2 个活动门。</p> <p>3: 柜体: E0 级阻燃板, 表面密封后包布处理; 钢架结构框架基座, 外表面为喷涂的钢板检修门。</p> <p>4: 开启: 电动推出手动侧滑开门, 无线连接 APP 控制, 电动机构自锁。</p> <p>5: 照明配置: 配置灯具: 参考数量: 15 个洗墙灯, 30 个射灯, 灯具参数详见招标文件、投标文件</p> <p>6: 环境控制系统配置: 配置恒湿机: 3 台。</p> <p>恒湿机参数:</p> <p>控湿范围: 30%RH-70%RH;</p> <p>日波动范围: <math>\pm 3\%RH</math>;</p> <p>感测精度: <math>\pm 1^{\circ}C</math>; <math>\pm 3\%RH</math>。</p> <p>使用环境: 5-40<math>^{\circ}C</math>/10-90%RH;</p> <p>7: 安防系统: 门磁 2 个, 玻璃破碎 1 个, 红外感应报警 1 个。</p> <p>8: 图文版、说明牌、展台、展托、展架更新。</p>           |

|    |             |   |
|----|-------------|---|
| 22 | 2F-W05 单面墙柜 | <p>1: 规格: 长*宽*高=27700*778*3500 (mm)。</p> <p>2: 玻璃: 6+6mm 低反射夹胶玻璃, 14 个单元数, 8 个活动门。</p> <p>3: 柜体: E0 级阻燃板, 表面密封后包布处理; 钢架结构框架基座, 外表面为喷涂的钢板检修门。</p> <p>4: 开启: 电动推出手动侧滑开门, 无线连接 APP 控制, 电动机构自锁。</p> <p>5: 照明配置: 配置灯具: 参考数量: 46 个洗墙灯, 92 个射灯, 灯具参数详见招标文件、投标文件</p> <p>6: 环境控制系统配置: 配置恒湿机: 10 台。<br/>恒湿机参数:<br/>控湿范围: 30%RH-70%RH;<br/>日波动范围: ±3%RH;<br/>感测精度: ±1℃; ±3%RH。<br/>使用环境: 5-40℃/10-90%RH;</p> <p>7: 安防系统: 门磁 8 个, 玻璃破碎 1 个, 红外感应报警 1 个。</p> <p>8: 图文版、说明牌、展台、展托、展架更新。</p> |
| 23 | 2F-W06 单面墙柜 | <p>1: 规格: 长*宽*高=8000*778*3500 (mm)。</p> <p>2: 玻璃: 6+6mm 低反射夹胶玻璃, 4 个单元数, 2 个活动门。</p> <p>3: 柜体: E0 级阻燃板, 表面密封后包布处理; 钢架结构框架基座, 外表面为喷涂的钢板检修门。</p> <p>4: 开启: 电动推出手动侧滑开门, 无线连接 APP 控制, 电动机构自锁。</p> <p>5: 照明配置: 配置灯具: 参考数量: 13 个洗墙灯, 26 个射灯, 灯具参数详见招标文件、投标文件</p> <p>6: 环境控制系统配置: 配置恒湿机: 3 台。<br/>恒湿机参数:<br/>控湿范围: 30%RH-70%RH;<br/>日波动范围: ±3%RH;<br/>感测精度: ±1℃; ±3%RH。<br/>使用环境: 5-40℃/10-90%RH;</p> <p>7: 安防系统: 门磁 2 个, 玻璃破碎 1 个, 红外感应报警 1 个。</p> <p>8: 图文版、说明牌、展台、展托、展架更新。</p>    |
| 24 | 2F-W07 单面墙柜 | <p>1: 规格: 长*宽*高=4840*819*3500 (mm)。</p> <p>2: 玻璃: 6+6mm 低反射夹胶玻璃, 3 个单元数, 2 个活动门。</p> <p>3: 柜体: E0 级阻燃板, 表面密封后包布处理; 钢架结构框架基座, 外表面为喷涂的钢板检修门。</p> <p>4: 开启: 电动推出手动侧滑开门, 无线连接 APP 控制, 电动机构自锁。</p> <p>5: 照明配置: 配置灯具: 参考数量: 8 个洗墙灯, 16 个射灯, 灯具参数详见招标文件、投标文件</p> <p>6: 环境控制系统配置: 配置恒湿机: 2 台。<br/>恒湿机参数:<br/>控湿范围: 30%RH-70%RH;<br/>日波动范围: ±3%RH;<br/>感测精度: ±1℃; ±3%RH。<br/>使用环境: 5-40℃/10-90%RH;</p> <p>7: 安防系统: 门磁 2 个, 玻璃破碎 1 个, 红外感应报警 1 个。</p>                                   |

|    |               |   |
|----|---------------|---|
|    |               | <p>8: 防震系统: 配置隔振平台: 1 套。</p> <p>防震系统相关技术要求:</p> <p>(1): 防震装置设置于墙柜内并承力于骨架上, 由多台防震装置构成一组承托上部展台, 需与展柜组装同步完成;</p> <p>(2): 防震装置具有双水平向隔震能力, 且不应出现扭转振动;</p> <p>(3): 单台装置承载能力不小于 50kg;</p> <p>(4): 水平各向位移极限行程不小于 150mm;</p> <p>(5): 柜内防震装置应基于文物安放处结构地震响应, 设计防震装置参数; 且防震装置设计自振周期不小于馆舍结构卓越周期的 1.5 倍;</p> <p>(6): 防震装置应隐蔽设置于展柜内, 不影响展柜展示效果;</p> <p>(7): 防震装置产品使用馆藏文物全系统耦合模型。</p> <p>9: 图文版、说明牌、展台、展托、展架更新。</p>   |
| 25 | 2F-W08L 形单面墙柜 | <p>1: 规格: 长*宽*高=9670*593/683*3500 (mm)。</p> <p>2: 玻璃: 6+6mm 低反射夹胶玻璃, 5 个单元数, 3 个活动门。</p> <p>3: 柜体: E0 级阻燃板, 表面密封后包布处理; 钢架结构框架基座, 外表面为喷涂的钢板检修门。</p> <p>4: 开启: 电动推出手动侧滑开门, 无线连接 APP 控制, 电动机构自锁。</p> <p>5: 照明配置: 配置灯具: 参考数量: 16 个洗墙灯, 32 个射灯, 灯具参数详见招标文件、投标文件</p> <p>6: 环境控制系统配置: 配置恒湿机: 6 台。</p> <p>恒湿机参数:</p> <p>控湿范围: 30%RH-70%RH;</p> <p>日波动范围: ±3%RH;</p> <p>感测精度: ±1℃; ±3%RH。</p> <p>使用环境: 5-40℃/10-90%RH;</p> <p>7: 安防系统: 门磁 3 个, 玻璃破碎 1 个, 红外感应报警 1 个。</p> <p>8: 图文版、说明牌、展台、展托、展架更新。</p> |
| 26 | 2F-HK01 画框柜   | <p>1: 规格: 长*宽*高=3475*225*940 (mm)。</p> <p>2: 玻璃: 6+6mm 低反射夹胶玻璃</p> <p>3: 柜体: E0 级阻燃板, 表面密封后包布处理; 钢架结构框架基座, 外表面为喷涂的钢板检修门。</p> <p>4: 开启: 上翻开门, 手动合页 90 度开启, 每个门配置 2 套博物馆展柜高保安性能锁具。</p> <p>5: 照明配置: 2 个线性灯, 灯具参数详见招标文件、投标文件</p> <p>6: 安防系统: 门磁 1 个。</p> <p>7: 图文版、说明牌、展台、展托、展架更新。</p>  |
| 27 | 2F-F01 独立柜    | <p>1: 规格: 长*宽*高=1200*800*1200 (mm)。</p> <p>2: 玻璃: 6+6mm 低反射夹胶玻璃。</p> <p>3: 柜体: E0 级阻燃板, 表面密封后包布处理; 钢架结构框架基座, 外表面为喷涂的钢板检修门。</p> <p>4: 开启: 侧开门, 手动合页 90 度开启, 每个门配置 2 套博物馆展柜高保安性能锁具。</p> <p>5: 照明配置: 1 个柜外轨道射灯, 8 个灯箱嵌入式洗墙灯, 灯具参数详见招标文件、投标文件</p>   |

|    |             |   |
|----|-------------|---|
|    |             | <p>6: 环境控制系统配置: 配置恒湿机: 1 台。</p> <p>恒湿机参数:</p> <p>控湿范围: 30%RH-70%RH;</p> <p>日波动范围: <math>\pm 3\%RH</math>;</p> <p>感测精度: <math>\pm 1^{\circ}C</math>; <math>\pm 3\%RH</math>。</p> <p>使用环境: 5-40<math>^{\circ}C</math>/10-90%RH;</p> <p>7: 安防系统: 门磁 1 个, 玻璃破碎 1 个。</p> <p>8: 图文版、说明牌、展台、展托、展架更新。</p>   |
| 28 | 3F-W01 单面墙柜 | <p>1: 规格: 长*宽*高=4650*900*3450 (mm)。</p> <p>2: 玻璃: 6+6mm 低反射夹胶玻璃, 3 个单元数, 2 个活动门。</p> <p>3: 柜体: E0 级阻燃板, 表面密封后包布处理; 钢架结构框架基座, 外表面为喷涂的钢板检修门。</p> <p>4: 开启: 电动推出手动侧滑开门, 无线连接 APP 控制, 电动机自锁。</p> <p>5: 照明配置: 配置灯具: 参考数量: 8 个洗墙灯, 16 个射灯, 灯具参数详见招标文件、投标文件</p> <p>6: 环境控制系统配置: 配置恒湿机: 2 台。</p> <p>恒湿机参数:</p> <p>控湿范围: 30%RH-70%RH;</p> <p>日波动范围: <math>\pm 3\%RH</math>;</p> <p>感测精度: <math>\pm 1^{\circ}C</math>; <math>\pm 3\%RH</math>。</p> <p>使用环境: 5-40<math>^{\circ}C</math>/10-90%RH;</p> <p>7: 安防系统: 门磁 2 个, 玻璃破碎 1 个, 红外感应报警 1 个。</p> <p>8: 图文版、说明牌、展台、展托、展架更新。</p>  |
| 29 | 3F-W02 单面墙柜 | <p>1: 规格: 长*宽*高=7540*900*3450 (mm)。</p> <p>2: 玻璃: 6+6mm 低反射夹胶玻璃, 4 个单元数, 2 个活动门。</p> <p>3: 柜体: E0 级阻燃板, 表面密封后包布处理; 钢架结构框架基座, 外表面为喷涂的钢板检修门。</p> <p>4: 开启: 电动推出手动侧滑开门, 无线连接 APP 控制, 电动机自锁。</p> <p>5: 照明配置: 配置灯具: 参考数量: 13 个洗墙灯, 13 个射灯, 灯具参数详见招标文件、投标文件</p> <p>6: 环境控制系统配置: 配置恒湿机: 2 台。</p> <p>恒湿机参数:</p> <p>控湿范围: 30%RH-70%RH;</p> <p>日波动范围: <math>\pm 3\%RH</math>;</p> <p>感测精度: <math>\pm 1^{\circ}C</math>; <math>\pm 3\%RH</math>。</p> <p>使用环境: 5-40<math>^{\circ}C</math>/10-90%RH;</p> <p>7: 安防系统: 门磁 2 个, 玻璃破碎 1 个, 红外感应报警 1 个。</p> <p>8: 图文版、说明牌、展台、展托、展架更新。</p> |
| 30 | 3F-W03 单面墙柜 | <p>1: 规格: 长*宽*高=7020*900*3450 (mm)。</p> <p>2: 玻璃: 6+6mm 低反射夹胶玻璃, 4 个单元数, 2 个活动门。</p> <p>3: 柜体: E0 级阻燃板, 表面密封后包布处理; 钢架结构框架基座, 外表面为喷涂的钢板检修门。</p> <p>4: 开启: 电动推出手动侧滑开门, 无线连接 APP 控制, 电动机自锁。</p> <p>5: 照明配置: 配置灯具: 参考数量: 12 个洗墙灯, 12 个射灯, 灯具参数详见</p>  |

|    |               |  |
|----|---------------|--|
|    |               | <p>招标文件、投标文件</p> <p>6: 环境控制系统配置: 配置恒湿机: 2台。</p> <p>恒湿机参数:<br/>控湿范围: 30%RH-70%RH;<br/>日波动范围: <math>\pm 3\%RH</math>;<br/>感测精度: <math>\pm 1^{\circ}C</math>; <math>\pm 3\%RH</math>。<br/>使用环境: 5-40<math>^{\circ}C</math>/10-90%RH;</p> <p>7: 安防系统: 门磁 2 个, 玻璃破碎 1 个, 红外感应报警 1 个。</p> <p>8: 图文版、说明牌、展台、展托、展架更新。</p>  |
| 31 | 3F-W04L 形单面墙柜 | <p>1: 规格: 长*宽*高=4340*900*3459 (mm)。</p> <p>2: 玻璃: 6+6mm 低反射夹胶玻璃, 2 个单元数, 1 个活动门。</p> <p>3: 柜体: E0 级阻燃板, 表面密封后包布处理; 钢架结构框架基座, 外表面为喷涂的钢板检修门。</p> <p>4: 开启: 电动推出手动侧滑开门, 无线连接 APP 控制, 电动机构自锁。</p> <p>5: 照明配置: 配置灯具: 参考数量: 8 个洗墙灯, 8 个射灯, 灯具参数详见招标文件、投标文件</p> <p>6: 环境控制系统配置: 配置恒湿机: 2 台。</p> <p>恒湿机参数:<br/>控湿范围: 30%RH-70%RH;<br/>日波动范围: <math>\pm 3\%RH</math>;<br/>感测精度: <math>\pm 1^{\circ}C</math>; <math>\pm 3\%RH</math>。<br/>使用环境: 5-40<math>^{\circ}C</math>/10-90%RH;</p> <p>7: 安防系统: 门磁 1 个, 玻璃破碎 1 个, 红外感应报警 1 个。</p> <p>8: 图文版、说明牌、展台、展托、展架更新。</p>   |
| 32 | 3F-W05L 形单面墙柜 | <p>1: 规格: 长*宽*高=8240*907*3450 (mm)。</p> <p>2: 玻璃: 6+6mm 低反射夹胶玻璃, 4 个单元数, 2 个活动门。</p> <p>3: 柜体: E0 级阻燃板, 表面密封后包布处理; 钢架结构框架基座, 外表面为喷涂的钢板检修门。</p> <p>4: 开启: 电动推出手动侧滑开门, 无线连接 APP 控制, 电动机构自锁。</p> <p>5: 照明配置: 配置灯具: 参考数量: 14 个洗墙灯, 14 个射灯, 灯具参数详见招标文件、投标文件</p> <p>6: 环境控制系统配置: 配置恒湿机: 3 台。</p> <p>恒湿机参数:<br/>控湿范围: 30%RH-70%RH;<br/>日波动范围: <math>\pm 3\%RH</math>;<br/>感测精度: <math>\pm 1^{\circ}C</math>; <math>\pm 3\%RH</math>。<br/>使用环境: 5-40<math>^{\circ}C</math>/10-90%RH;</p> <p>7: 安防系统: 门磁 2 个, 玻璃破碎 1 个, 红外感应报警 1 个。</p> <p>8: 图文版、说明牌、展台、展托、展架更新。</p> |
| 33 | 3F-W06 异形墙柜   | <p>1: 规格: 长*宽*高=21790*900*3450 (mm)。</p> <p>2: 玻璃: 6+6mm 低反射夹胶玻璃, 10 个单元数, 5 个活动门。</p> <p>3: 柜体: E0 级阻燃板, 表面密封后包布处理; 钢架结构框架基座, 外表面为喷涂的钢板检修门。</p> <p>4: 开启: 电动推出手动侧滑开门, 无线连接 APP 控制, 电动机构自锁。</p>  |

|    |                |  |
|----|----------------|--|
|    |                | <p>5: 照明配置: 配置灯具: 参考数量: 37 个洗墙灯, 37 个射灯, 灯具参数详见招标文件、投标文件</p> <p>6: 环境控制系统配置: 配置恒湿机: 8 台。</p> <p>恒湿机参数:<br/>控湿范围: 30%RH-70%RH;<br/>日波动范围: <math>\pm 3\%RH</math>;<br/>感测精度: <math>\pm 1^{\circ}C</math>; <math>\pm 3\%RH</math>。<br/>使用环境: 5-40<math>^{\circ}C</math>/10-90%RH;</p> <p>7: 安防系统: 门磁 5 个, 玻璃破碎 1 个, 红外感应报警 1 个。</p> <p>8: 图文版、说明牌、展台、展托、展架更新。</p>   |
| 34 | 3F-W07~10 单面墙柜 | <p>1: 规格: 长*宽*高=1100*436*2600 (mm)。</p> <p>2: 玻璃: 6+6mm 低反射夹胶玻璃, 1 个单元数, 1 个活动门。</p> <p>3: 柜体: E0 级阻燃板, 表面密封后包布处理; 钢架结构框架基座, 外表面为喷涂的钢板检修门。</p> <p>4: 开启: 电动推出手动侧滑开门, 无线连接 APP 控制, 电动机自锁。</p> <p>5: 照明配置: 配置灯具: 参考数量: 1 个柜外切光灯, 灯具参数详见招标文件、投标文件</p> <p>6: 环境控制系统配置: 配置恒湿机: 1 台。</p> <p>恒湿机参数:<br/>控湿范围: 30%RH-70%RH;<br/>日波动范围: <math>\pm 3\%RH</math>;<br/>感测精度: <math>\pm 1^{\circ}C</math>; <math>\pm 3\%RH</math>。<br/>使用环境: 5-40<math>^{\circ}C</math>/10-90%RH;</p> <p>7: 安防系统: 门磁 1 个, 玻璃破碎 1 个, 红外感应报警 1 个。</p> <p>8: 图文版、说明牌、展台、展托、展架更新。</p> |
| 35 | 3F-W11 单面墙柜    | <p>1: 规格: 长*宽*高=4700*632*2600 (mm)。</p> <p>2: 玻璃: 6+6mm 低反射夹胶玻璃, 3 个单元数, 2 个活动门。</p> <p>3: 柜体: E0 级阻燃板, 表面密封后包布处理; 钢架结构框架基座, 外表面为喷涂的钢板检修门。</p> <p>4: 开启: 电动推出手动侧滑开门, 无线连接 APP 控制, 电动机自锁。</p> <p>5: 照明配置: 配置灯具: 参考数量: 4 个条形灯, 灯具参数详见招标文件、投标文件</p> <p>6: 环境控制系统配置: 配置恒湿机: 1 台。</p> <p>恒湿机参数:<br/>控湿范围: 30%RH-70%RH;<br/>日波动范围: <math>\pm 3\%RH</math>;<br/>感测精度: <math>\pm 1^{\circ}C</math>; <math>\pm 3\%RH</math>。<br/>使用环境: 5-40<math>^{\circ}C</math>/10-90%RH;</p> <p>7: 安防系统: 门磁 2 个, 玻璃破碎 1 个, 红外感应报警 1 个。</p> <p>8: 图文版、说明牌、展台、展托、展架更新。</p>   |
| 36 | 3F-W12 单面墙柜    | <p>1: 规格: 长*宽*高=6910*900*3450 (mm)。</p> <p>2: 玻璃: 6+6mm 低反射夹胶玻璃, 4 个单元数, 2 个活动门。</p> <p>3: 柜体: E0 级阻燃板, 表面密封后包布处理; 钢架结构框架基座, 外表面为喷涂的钢板检修门。</p>   |

|    |               |   |
|----|---------------|---|
|    |               | <p>4: 开启: 电动推出手动侧滑开门, 无线连接 APP 控制, 电动机构自锁。</p> <p>5: 照明配置: 配置灯具: 参考数量: 12 个洗墙灯, 12 个射灯, 灯具参数详见招标文件、投标文件</p> <p>6: 环境控制系统配置: 配置恒湿机: 2 台。</p> <p>恒湿机参数:<br/>控湿范围: 30%RH-70%RH;<br/>日波动范围: <math>\pm 3\%RH</math>;<br/>感测精度: <math>\pm 1^{\circ}C</math>; <math>\pm 3\%RH</math>。<br/>使用环境: 5-40<math>^{\circ}C</math>/10-90%RH;</p> <p>7: 安防系统: 门磁 2 个, 玻璃破碎 1 个, 红外感应报警 1 个。</p> <p>8: 图文版、说明牌、展台、展托、展架更新。</p>   |
| 37 | 3F-W13L 形单面墙柜 | <p>1: 规格: 长*宽*高=10000*900*3450 (mm)。</p> <p>2: 玻璃: 6+6mm 低反射夹胶玻璃, 5 个单元数, 3 个活动门。</p> <p>3: 柜体: E0 级阻燃板, 表面密封后包布处理; 钢架结构框架基座, 外表面为喷涂的钢板检修门。</p> <p>4: 开启: 电动推出手动侧滑开门, 无线连接 APP 控制, 电动机构自锁。</p> <p>5: 照明配置: 配置灯具: 参考数量: 17 个洗墙灯, 17 个射灯, 灯具参数详见招标文件、投标文件</p> <p>6: 环境控制系统配置: 配置恒湿机: 3 台。</p> <p>恒湿机参数:<br/>控湿范围: 30%RH-70%RH;<br/>日波动范围: <math>\pm 3\%RH</math>;<br/>感测精度: <math>\pm 1^{\circ}C</math>; <math>\pm 3\%RH</math>。<br/>使用环境: 5-40<math>^{\circ}C</math>/10-90%RH;</p> <p>7: 安防系统: 门磁 3 个, 玻璃破碎 1 个, 红外感应报警 1 个。</p> <p>8: 图文版、说明牌、展台、展托、展架更新。</p> |
| 38 | 3F-W14 单面墙柜   | <p>1: 规格: 长*宽*高=6910*908*3450 (mm)。</p> <p>2: 玻璃: 6+6mm 低反射夹胶玻璃, 4 个单元数, 2 个活动门。</p> <p>3: 柜体: E0 级阻燃板, 表面密封后包布处理; 钢架结构框架基座, 外表面为喷涂的钢板检修门。</p> <p>4: 开启: 电动推出手动侧滑开门, 无线连接 APP 控制, 电动机构自锁。</p> <p>5: 照明配置: 配置灯具: 参考数量: 12 个洗墙灯, 12 个射灯, 灯具参数详见招标文件、投标文件</p> <p>6: 环境控制系统配置: 配置恒湿机: 2 台。</p> <p>恒湿机参数:<br/>控湿范围: 30%RH-70%RH;<br/>日波动范围: <math>\pm 3\%RH</math>;<br/>感测精度: <math>\pm 1^{\circ}C</math>; <math>\pm 3\%RH</math>。<br/>使用环境: 5-40<math>^{\circ}C</math>/10-90%RH;</p> <p>7: 安防系统: 门磁 2 个, 玻璃破碎 1 个, 红外感应报警 1 个。</p> <p>8: 图文版、说明牌、展台、展托、展架更新。</p>  |
| 39 | 3F-W15 单面墙柜   | <p>1: 规格: 长*宽*高=4210*912*3450 (mm)。</p> <p>2: 玻璃: 6+6mm 低反射夹胶玻璃, 2 个单元数, 1 个活动门。</p> <p>3: 柜体: E0 级阻燃板, 表面密封后包布处理; 钢架结构框架基座, 外表面为</p>   |

|    |             |  |
|----|-------------|--|
|    |             | <p>喷涂的钢板检修门。</p> <p>4: 开启: 电动推出手动侧滑开门, 无线连接 APP 控制, 电动机构自锁。</p> <p>5: 照明配置: 配置灯具: 参考数量: 7 个洗墙灯, 7 个射灯, 灯具参数详见招标文件、投标文件</p> <p>6: 环境控制系统配置: 配置恒湿机: 2 台。</p> <p>恒湿机参数:<br/>控湿范围: 30%RH-70%RH;<br/>日波动范围: <math>\pm 3\%RH</math>;<br/>感测精度: <math>\pm 1^{\circ}C</math>; <math>\pm 3\%RH</math>。<br/>使用环境: 5-40<math>^{\circ}C</math>/10-90%RH;</p> <p>7: 安防系统: 门磁 1 个, 玻璃破碎 1 个, 红外感应报警 1 个。</p> <p>8: 图文版、说明牌、展台、展托、展架更新。</p>   |
| 40 | 3F-W16 单面墙柜 | <p>1: 规格: 长*宽*高=4710*910*3450 (mm)。</p> <p>2: 玻璃: 6+6mm 低反射夹胶玻璃, 3 个单元数, 2 个活动门。</p> <p>3: 柜体: E0 级阻燃板, 表面密封后包布处理; 钢架结构框架基座, 外表面为喷涂的钢板检修门。</p> <p>4: 开启: 电动推出手动侧滑开门, 无线连接 APP 控制, 电动机构自锁。</p> <p>5: 照明配置: 配置灯具: 参考数量: 8 个洗墙灯, 8 个射灯, 灯具参数详见招标文件、投标文件</p> <p>6: 环境控制系统配置: 配置恒湿机: 2 台。</p> <p>恒湿机参数:<br/>控湿范围: 30%RH-70%RH;<br/>日波动范围: <math>\pm 3\%RH</math>;<br/>感测精度: <math>\pm 1^{\circ}C</math>; <math>\pm 3\%RH</math>。<br/>使用环境: 5-40<math>^{\circ}C</math>/10-90%RH;</p> <p>7: 安防系统: 门磁 2 个, 玻璃破碎 1 个, 红外感应报警 1 个。</p> <p>8: 图文版、说明牌、展台、展托、展架更新。</p> |
| 41 | 3F-W17 单面墙柜 | <p>1: 规格: 长*宽*高=2750*910*3450 (mm)。</p> <p>2: 玻璃: 6+6mm 低反射夹胶玻璃, 2 个单元数, 1 个活动门。</p> <p>3: 柜体: E0 级阻燃板, 表面密封后包布处理; 钢架结构框架基座, 外表面为喷涂的钢板检修门。</p> <p>4: 开启: 电动推出手动侧滑开门, 无线连接 APP 控制, 电动机构自锁。</p> <p>5: 照明配置: 配置灯具: 参考数量: 5 个洗墙灯, 5 个射灯, 灯具参数详见招标文件、投标文件</p> <p>6: 环境控制系统配置: 配置恒湿机: 1 台。</p> <p>恒湿机参数:<br/>控湿范围: 30%RH-70%RH;<br/>日波动范围: <math>\pm 3\%RH</math>;<br/>感测精度: <math>\pm 1^{\circ}C</math>; <math>\pm 3\%RH</math>。<br/>使用环境: 5-40<math>^{\circ}C</math>/10-90%RH;</p> <p>7: 安防系统: 门磁 1 个, 玻璃破碎 1 个, 红外感应报警 1 个。</p> <p>8: 图文版、说明牌、展台、展托、展架更新。</p> |
| 42 | 3F-W18 单面墙  | <p>1: 规格: 长*宽*高=2230*902*2950 (mm)。</p> <p>2: 玻璃: 6+6mm 低反射夹胶玻璃, 1 个单元数, 1 个活动门。</p>   |

|    |              |   |
|----|--------------|---|
|    | 柜            | <p>3: 柜体: E0级阻燃板, 表面密封后包布处理; 钢架结构框架基座, 外表面为喷涂的钢板检修门。</p> <p>4: 开启: 电动推出手动侧滑开门, 无线连接APP控制, 电动机构自锁。</p> <p>5: 照明配置: 配置灯具: 参考数量: 4个洗墙灯, 4个射灯, 灯具参数详见招标文件、投标文件</p> <p>6: 环境控制系统配置: 配置恒湿机: 1台。</p> <p>恒湿机参数:<br/>控湿范围: 30%RH-70%RH;<br/>日波动范围: <math>\pm 3\%RH</math>;<br/>感测精度: <math>\pm 1^{\circ}C</math>; <math>\pm 3\%RH</math>。<br/>使用环境: 5-40<math>^{\circ}C</math>/10-90%RH;</p> <p>7: 安防系统: 门磁1个, 玻璃破碎1个, 红外感应报警1个。</p> <p>8: 图文版、说明牌、展台、展托、展架更新。</p>   |
| 43 | 3F-W19单面墙柜   | <p>1: 规格: 长*宽*高=2200*900*3050 (mm)。</p> <p>2: 玻璃: 6+6mm低反射夹胶玻璃, 1个单元数, 1个活动门。</p> <p>3: 柜体: E0级阻燃板, 表面密封后包布处理; 钢架结构框架基座, 外表面为喷涂的钢板检修门。</p> <p>4: 开启: 电动推出手动侧滑开门, 无线连接APP控制, 电动机构自锁。</p> <p>5: 照明配置: 配置灯具: 参考数量: 4个洗墙灯, 4个射灯, 灯具参数详见招标文件、投标文件</p> <p>6: 环境控制系统配置: 配置恒湿机: 1台。</p> <p>恒湿机参数:<br/>控湿范围: 30%RH-70%RH;<br/>日波动范围: <math>\pm 3\%RH</math>;<br/>感测精度: <math>\pm 1^{\circ}C</math>; <math>\pm 3\%RH</math>。<br/>使用环境: 5-40<math>^{\circ}C</math>/10-90%RH;</p> <p>7: 安防系统: 门磁1个, 玻璃破碎1个, 红外感应报警1个。</p> <p>8: 图文版、说明牌、展台、展托、展架更新。</p>   |
| 44 | 3F-W20L形单面墙柜 | <p>1: 规格: 长*宽*高=5200*906*3450 (mm)。</p> <p>2: 玻璃: 6+6mm低反射夹胶玻璃, 3个单元数, 2个活动门。</p> <p>3: 柜体: E0级阻燃板, 表面密封后包布处理; 钢架结构框架基座, 外表面为喷涂的钢板检修门。</p> <p>4: 开启: 电动推出手动侧滑开门, 无线连接APP控制, 电动机构自锁。</p> <p>5: 照明配置: 配置灯具: : 参考数量: 9个洗墙灯, 9个射灯, 灯具参数详见招标文件、投标文件</p> <p>6: 环境控制系统配置: 配置恒湿机: 2台。</p> <p>恒湿机参数:<br/>控湿范围: 30%RH-70%RH;<br/>日波动范围: <math>\pm 3\%RH</math>;<br/>感测精度: <math>\pm 1^{\circ}C</math>; <math>\pm 3\%RH</math>。<br/>使用环境: 5-40<math>^{\circ}C</math>/10-90%RH;</p> <p>7: 安防系统: 门磁2个, 玻璃破碎1个, 红外感应报警1个。</p> <p>8: 图文版、说明牌、展台、展托、展架更新。</p> |

|    |                      |  |
|----|----------------------|--|
| 45 | 3F-W21Z形单面墙柜         | <p>1: 规格: 长*宽*高=6270*806/806/720*3450 (mm)。</p> <p>2: 玻璃: 6+6mm 低反射夹胶玻璃, 3个单元数, 2个活动门。</p> <p>3: 柜体: E0级阻燃板, 表面密封后包布处理; 钢架结构框架基座, 外表面为喷涂的钢板检修门。</p> <p>4: 开启: 电动推出手动侧滑开门, 无线连接APP控制, 电动机构自锁。</p> <p>5: 照明配置: 配置灯具: 参考数量: 11个洗墙灯, 11个射灯, 灯具参数详见招标文件、投标文件</p> <p>6: 环境控制系统配置: 配置恒湿机: 2台。<br/>恒湿机参数:<br/>控湿范围: 30%RH-70%RH;<br/>日波动范围: ±3%RH;<br/>感测精度: ±1℃; ±3%RH。<br/>使用环境: 5-40℃/10-90%RH;</p> <p>7: 安防系统: 门磁2个, 玻璃破碎1个, 红外感应报警1个。</p> <p>8: 图文版、说明牌、展台、展托、展架更新。</p> |
| 46 | LZ1-D01~15<br>拼接大独立柜 | <p>1: 规格: 长*宽*高=2000*1000*2400 (mm)。</p> <p>2: 玻璃: 6+6mm 低反射夹胶玻璃。</p> <p>3: 柜体: E0级阻燃板, 表面密封后包布处理; 钢架结构框架基座。</p> <p>4: 开启: 电动推出手动侧滑开门, 无线连接APP控制, 电动机构自锁。</p> <p>5: 照明配置: 配置灯具: 参考数量: 8个射灯, 灯具参数详见招标文件、投标文件</p> <p>6: 环境控制系统配置: 配置恒湿机: 1台。<br/>恒湿机参数:<br/>控湿范围: 30%RH-70%RH;<br/>日波动范围: ±3%RH;<br/>感测精度: ±1℃; ±3%RH。<br/>使用环境: 5-40℃/10-90%RH;</p> <p>7: 安防系统: 门磁1个, 玻璃破碎1个, 红外感应报警1个。</p> <p>8: 图文版、说明牌、展台、展托、展架更新。</p>   |
| 47 | LZ1-D16~18<br>双面柜    | <p>1: 规格: 长*宽*高=2000*1200*2400 (mm)。</p> <p>2: 玻璃: 6+6mm 低反射夹胶玻璃。</p> <p>3: 柜体: E0级阻燃板, 表面密封后包布处理; 钢架结构框架基座。</p> <p>4: 开启: 电动推出手动侧滑开门, 无线连接APP控制, 电动机构自锁。</p> <p>5: 照明配置: 配置灯具: 参考数量: 12个射灯, 灯具参数详见招标文件、投标文件</p> <p>6: 环境控制系统配置: 配置恒湿机: 1台。<br/>恒湿机参数:<br/>控湿范围: 30%RH-70%RH;<br/>日波动范围: ±3%RH;<br/>感测精度: ±1℃; ±3%RH。<br/>使用环境: 5-40℃/10-90%RH;</p> <p>7: 安防系统: 门磁1个, 玻璃破碎1个, 红外感应报警1个。</p> <p>8: 图文版、说明牌、展台、展托、展架更新。</p>  |

|    |                     |   |
|----|---------------------|---|
| 48 | LZ1-ZD1~08<br>拼接独立柜 | <p>1: 规格: 长*宽*高=800*800*2400 (mm)。</p> <p>2: 玻璃: 6+6mm 低反射夹胶玻璃。</p> <p>3: 柜体: E0级阻燃板, 表面密封后包布处理; 钢架结构框架基座, 外表面为喷涂的钢板检修门。</p> <p>4: 开启: 侧开门, 手动合页 90度开启, 每个门配置 2套博物馆展柜高保安性能锁具。</p> <p>5: 照明配置: 配置灯具: 参考数量: 8个射灯, 灯具参数详见招标文件、投标文件</p> <p>6: 环境控制系统配置: 配置恒湿机: 1台。<br/>恒湿机参数:<br/>控湿范围: 30%RH-70%RH;<br/>日波动范围: ±3%RH;<br/>感测精度: ±1℃; ±3%RH。<br/>使用环境: 5-40℃/10-90%RH;</p> <p>7: 安防系统: 门磁 1个, 玻璃破碎 1个, 红外感应报警 1个。</p> <p>8: 防震系统: 配置隔振平台: 1套。<br/>防震系统相关技术要求:<br/>(1):防震装置设置于独立柜底部, 基于展柜安放处地震响应按《馆藏文物防震规范》进行整体防震设计; 防震装置设计自振周期不小于馆舍结构卓越周期的 1.5倍;<br/>(2):独立柜防震装置应设定锁定装置, 保证施工过程中和运营阶段非地震作用下的锁定; 防震装置具有双水平向隔震能力, 且不出现扭转振动;<br/>(3):单台装置承载能力不低于 500kg; 防震装置配置独立的阻尼部件, 水平各向位移极限行程不低于 200mm;<br/>(4):同类产品进行防震能力按《馆藏文物防震规范》进行地震模拟振动台试验, 在 9度罕遇地震 (0.62g) 的天然波和人工波地震工况下, 防震装置上柜体不滑移未受损, 防震装置水平双向减震率均大于 50%。</p> <p>9: 图文版、说明牌、展台、展托、展架更新。</p> |
| 49 | LZ2-W01 单面<br>墙柜    | <p>1: 规格: 长*宽*高=32500*800*3000 (mm)。</p> <p>2: 玻璃: 6+6mm 低反射夹胶玻璃, 15个单元数, 7个活动门。</p> <p>3: 柜体: E0级阻燃板, 表面密封后包布处理; 钢架结构框架基座, 外表面为喷涂的钢板检修门。</p> <p>4: 开启: 电动推出手动侧滑开门, 无线连接 APP 控制, 电动机构自锁。</p> <p>5: 照明配置: 配置灯具: 参考数量: : 54个洗墙灯, 108个射灯, 10个门型灯, 灯具参数详见招标文件、投标文件</p> <p>6: 环境控制系统配置: 配置恒湿机: 9台。<br/>恒湿机参数:<br/>控湿范围: 30%RH-70%RH;<br/>日波动范围: ±3%RH;<br/>感测精度: ±1℃; ±3%RH。<br/>使用环境: 5-40℃/10-90%RH;</p> <p>7: 安防系统: 门磁 7个, 玻璃破碎 1个, 红外感应报警 1个。</p> <p>8: 防震系统: 配置隔振平台: 1套。<br/>防震系统相关技术要求:</p>  |

|    |                |  |
|----|----------------|--|
|    |                | <p>(1): 防震装置设置于墙柜内并承力于骨架上, 由多台防震装置构成一组承托上部展台, 需与展柜组装同步完成;</p> <p>(2): 防震装置具有双水平向隔震能力, 且不应出现扭转振动;</p> <p>(3): 单台装置承载能力不小于 50kg;</p> <p>(4): 水平各向位移极限行程不小于 150mm;</p> <p>(5): 柜内防震装置应基于文物安放处结构地震响应, 设计防震装置参数; 且防震装置设计自振周期不小于馆舍结构卓越周期的 1.5 倍;</p> <p>(6): 防震装置应隐蔽设置于展柜内, 不影响展柜展示效果;</p> <p>(7): 防震装置产品使用馆藏文物全系统耦合模型。</p> <p>9: 图文版、说明牌、展台、展托、展架更新。</p>  |
| 50 | LZ2-ZD01 拼接独立柜 | <p>1: 规格: 长*宽*高=800*800*2400 (mm)。</p> <p>2: 玻璃: 6+6mm 低反射夹胶玻璃。</p> <p>3: 柜体: E0 级阻燃板, 表面密封后包布处理; 钢架结构框架基座, 外表面为喷涂的钢板检修门。</p> <p>4: 开启: 侧开门, 手动合页 90 度开启, 每个门配置 2 套博物馆展柜高保安性能锁具。</p> <p>5: 照明配置: 配置灯具: 参考数量: 8 个射灯, 灯具参数详见招标文件、投标文件</p> <p>6: 环境控制系统配置: 配置恒湿机: 1 台。<br/>恒湿机参数:<br/>控湿范围: 30RH-70RH;<br/>日波动范围: <math>\pm 3\%RH</math>;<br/>感测精度: <math>\pm 1^{\circ}C</math>; <math>\pm 3\%RH</math>。<br/>使用环境: 5-40<math>^{\circ}C</math>/10-90%RH;</p> <p>7: 安防系统: 门磁 1 个, 玻璃破碎 1 个, 红外感应报警 1 个。</p> <p>8: 防震系统: 配置隔振平台: 1 套。<br/>防震系统相关技术要求:<br/>(1): 防震装置设置在展柜底部;<br/>(2): 防震装置具有双水平向隔震能力, 具有独立阻尼部件, 且不应出现扭转振动;<br/>(3): 防震装置承载能力不小于 300kg, 防震装置水平各向位移极限行程不小于 200mm;<br/>(4): 防震装置具有防震锁定装置, 保证安装实施过程和运营阶段非地震作用下的锁定;<br/>(5): 基于文物安放处地面或楼面地震响应设计防震装置参数, 防震装置设计自振周期不小于馆舍结构卓越周期的 1.5 倍;<br/>(6): 防震装置产品使用馆藏文物全系统耦合模型。</p> <p>9: 图文版、说明牌、展台、展托、展架更新。</p> |
| 51 | LZ2-T01 桌柜     | <p>1: 规格: 长*宽*高=4500*800*1300 (mm)。</p> <p>2: 玻璃: 6+6mm 低反射夹胶玻璃。</p> <p>3: 柜体: E0 级阻燃板, 表面密封后包布处理; 钢架结构框架基座, 外表面为喷涂的钢板检修门。</p> <p>4: 开启: 侧开门, 手动合页 90 度开启, 每个门配置 2 套博物馆展柜高保安性能锁具。</p>  |

|  |  |
|--|--|
|  | <p>5: 照明配置: 配置灯具: 参考数量: 1 个桌柜灯, 灯具参数详见招标文件、投标文件</p> <p>6: 环境控制系统配置: 配置恒湿机: 1 台。<br/>恒湿机参数:<br/>控湿范围: 30%RH-70%RH;<br/>日波动范围: <math>\pm 3\%RH</math>;<br/>感测精度: <math>\pm 1^{\circ}C</math>; <math>\pm 3\%RH</math>。<br/>使用环境: 5-40<math>^{\circ}C</math>/10-90%RH;</p> <p>7: 安防系统: 门磁 1 个, 玻璃破碎 1 个。</p> <p>8: 防震系统: 配置隔振平台: 1 套。<br/>防震系统相关技术要求:<br/>(1): 防震装置设置在展柜底部;<br/>(2): 防震装置具有双水平向隔震能力, 具有独立阻尼部件, 且不应出现扭转振动;<br/>(3): 防震装置承载能力不小于 300kg, 防震装置水平各向位移极限行程不小于 200mm;<br/>(4): 防震装置具有防震锁定装置, 保证安装实施过程和运营阶段非地震作用下的锁定;<br/>(5): 基于文物安放处地面或楼面地震响应设计防震装置参数, 防震装置设计自振周期不小于馆舍结构卓越周期的 1.5 倍;<br/>(6): 防震装置产品使用馆藏文物全系统耦合模型。</p> <p>9: 图文版、说明牌、展台、展托、展架更新。</p> |
|--|--|

### (3) 竣工验收报告

## 四川克里克展览展示有限公司 竣工验收报告单

|                               |   |      |  |      |           |
|-------------------------------|---|------|--|------|-----------|
| 项目名称                          | 泸州市博物馆设备更新项目（展柜部分）  |      |  |      |           |
| 采购方                           | 泸州市博物馆  |      |  |      |           |
| 施工单位                          | 四川克里克展览展示有限公司   |      |  |      |           |
| 开工时间                          | 2024.12.26  | 竣工时间 | 2025.5.29  | 验收时间 | 2025.5.30 |
| 验收方式                          | 1、展柜检查：由采购方、供应商对展柜外观、柜体各项材质进行检查；<br>2、设备测试：由采购方、供应商对柜门、恒湿机、防震系统、灯光进行运作情况测试；<br>3、资料检查：由采购方对供应商提交的相关检验检测、使用说明书等相关资料进行检查。 |      |  |      |           |
| 验收内容                          | 1、是否符合合同的相关规定。<br>2、展柜安装与合同是否相符，电器设备功能、恒湿系统、防震系统设备是否正常。   |      |  |      |           |
| 验收意见                          | 符合要求。   |      |  |      |           |
| 参加验收人员<br>签名                  | 邹西丹 钟廷桂 骆小金 赵婷婷 赵强  |      |  |      |           |
| 采购方（盖章）：<br>项目负责人（签字）：<br>日期： | <br>泸州市博物馆<br>5105025100132          |      | 施工单位（盖章）：四川克里克展览展示有限公司<br><br>四川克里克展览展示有限公司<br>5101160048931 |      |           |

客户服务热线  
Customer Service Hotline  
400 880 4070



### 3、海南省博物馆老旧设备更新项目低反射玻璃沿墙展柜及展柜恒湿一体机

#### (1) 中标通知书



(2) 合同

编号: \_\_\_\_\_

2024年度海南省博物馆老旧设备  
更新项目01包：低反射玻璃沿墙展柜  
及展柜恒湿净化一体机采购合同

项目名称: 海南省博物馆老旧设备更新项目

甲 方: 海南省博物馆

乙 方: 四川克里克展览展示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 2024年12月20日

**2024年海南省博物馆老旧设备  
更新项目01包：低反射玻璃沿墙展柜  
及展柜恒湿净化一体机采购合同**

**甲 方：海南省博物馆**

**法定代表人：朱 磊**

**通讯地址：海南省海口市琼山区国兴大道76号**

**联系人：贾世杰**

**联系方式：0898-65238880**

**乙 方：四川克里克展览展示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徐晓辉**

**通讯地址：成都市双流区西南航空港经济开发区工业集中区六号路**

**联系人：马 艳**

**联系方式：1898042113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规定，及2024年12月16日公布的2024年海南省博物馆老旧设备更新项目01包：低反射玻璃沿墙展柜及展柜恒湿净化一体机(招标编号：ZX2024-131)招标采购评标的结果和“招标文件”的要求，遵循平等、自愿、公平

和诚实信用原则，同意按照以下条款订立本合同，经甲、乙双方平等友好协商，就海南省博物馆老旧设备更新项目供货事宜达成以下一致意见，特签订此合同，以便双方共同遵守执行。

###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海南省博物馆老旧设备更新项目
2. 项目地点：海南省海口市琼山区国兴大道76号海南省博物馆

### 二、产品名称、品种、规格、数量、价格

1. 甲方拟向乙方采购的物品参数、数量及价格等详见附件1。
2. 质量要求：乙方保证提供给甲方的物品是全新的、技术是先进的、质量是良好的、性能是稳定可靠的、数量是完整无缺的。其品质、规格应符合国家、地方法律法规规章和行业规范中相关质量、技术标准的规定，并符合本合同及其附件所约定的质量、技术标准要求。

3. 乙方必须按本合同约定的规格及要求等进行供货，有样品的产品以封样样品为准。

### 三、付款方式

1. 本合同含税总金额为：¥22557670.00（大写：人民币贰仟贰佰伍拾伍万柒仟陆佰柒拾圆整）。

2. 本合同签订生效7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本合同总金额45%的预付款，即¥10150951.50（大写：人民币壹仟零壹拾伍万零玖佰伍拾壹圆伍角）；乙方发货到合同约定地点，并经甲方组织验收合格后，乙方向甲方提交等额增值税普通发票，甲方收到发票后的7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本合同总金额的35%，即¥7895184.50（大写：人民币柒佰捌拾玖万伍仟壹佰捌拾肆圆伍角）；剩余20%尾款即¥4511534.00（大写：人民币肆佰伍拾壹万壹仟伍佰叁拾肆圆整）在乙方安装调试完毕，试运行1个月并经甲方组织验收后7个工作日内支付（乙方在申请该笔款项前，应开具有效期覆盖货物质保期的保函，保函金额为合同金额的5%，

即¥1127883.50（大写：人民币壹佰壹拾贰万柒仟捌佰捌拾叁圆伍角）。甲方收到乙方开具的等额合法有效的发票及支付申请后向乙方支付货款。上述费用包含税费、人工、运输、安装、调试等乙方履行本合同义务的全部费用，除上述费用外甲方无须向乙方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3. 上述付款条件中，每次付款前乙方应提前向甲方提供税率为【13%】的全额正规发票，在支付合同总金额20%的尾款前，乙方还应向甲方交付符合上述约定的保函，否则甲方有权暂缓支付且不承担任何责任。

4. 甲方通过银行转账方式将合同价款支付至合同中约定的乙方银行账户中，乙方银行账户如下：

户名：四川克里克展览展示有限公司

帐号：51001527908051513763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四川省分行双流分行

甲方开票信息如下：

户名：海南省博物馆

纳税人识别号：12460000G49593747U

地址：海口市琼山区国兴大道76号

电话：0898-65238881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海口蓝天支行

账号：2201028609200011446

注：开户银行、帐户名称、帐号如有变更，变更一方应在本合同约定的相关付款期限前10个工作日内以书面方式通知对方，如未按时通知或通知有误而影响结算者应负逾期付款的责任。

#### 四、交货和验收

##### 1. 交货

1) 交货时间：乙方应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30 个日历日内向甲方交付全部货物，并安装调试完成。

2) 交货地点：海南省海口市琼山区国兴大道 76 号海南省博物馆。

3) 乙方应按照有利于甲方所订货物运输安全的要求包装全部货物，保证货物在运输过程中的质量安全并承担相应的运输风险。

4) 货物运至本合同约定交货地点后，乙方负责卸货，所需卸货等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5) 乙方负责货物运输并确保货物运到本合同约定交货地点的完好性并承担在途风险，在运输过程中的损坏均由乙方负责。货物在验收合格并交付甲方之前，任何货物损毁、灭失等其他风险均由乙方承担。

##### 2. 验收

1) 货物到货后5个工作日内可进行货物验收或甲方在乙方安装完成后5个工作日内进行验收。验收时，甲乙双方必须同时在场，双方共同确认货物与本合同规定的产地、生产厂家名称、品牌、规格型号、数量、质量、技术参数和性能等是否一致和安装是否合格。乙方所交付的货物或安装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乙方应及时按本合同规定和甲方要求免费对拒收货物采取更换或其他必要的补救措施，直至货物和安装均符合要求通过验收，否则视为乙方未按本合同规定完成交货和安装义务，乙方需承担违约责任和赔偿责任。验收合格的，由双方共同签署相应《验收报告》。甲方验收不免除乙方的产品质量保证和安装质量保证责任。

2) 由甲、乙双方共同对产品进行验收，如发现产品损坏、产地和规格不符等问题，应作详细记录，由乙方立即无条件为甲方进行修理或更换并确保甲方能够正常使用。同时由乙方承担因此而产生的一切后果。工期不因此而顺延。

3) 验收标准：乙方提供的产品必须符合国家最新颁布的与之相关的技术规范与标准及乙方投标文件规定。

①如验收不合格，乙方负责修理或更换直至符合本合同约定为止，费用由乙方承担。

②若无封样样品，则按本合同附件约定的品种、规格、尺寸、标准及要求等进行验收。

③若甲方发现乙方交付的产品存在质量、材质等内在问题，甲方可不受验收期限、合同期限和保质期的限制，继续向乙方提出权利主张。

4) 货物验收包括：货物包装是否完好，产地、生产厂家名称、品牌、型号、规格、数量、外观质量、配置、内在质量，以及调试运行是否达到“第一条合同文件”规定的效果。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产品合格证、甲方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及备品备件、易损件、专用工具等交付给甲方；乙方不能完整交付货物、附(辅)件和以上资料的，视为未按合同约定交货，乙方负责补齐，因此导致逾期交付的，由乙方承担相关的违约责任。

## 五、售后服务承诺

1. 质量保证期为自货物通过最终验收之日起8年。若国家、行业、乙方自身有明确规定的质量保证期高于此质量保证期的，执行较长期限的规定。

2. 在货物质保期内，乙方应对由于设计、制作、工艺、质量、材料和安装的缺陷而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并解决存在的问题。

3. 对不符合本合同约定的货物应立即进行调换，调换本身并不影响甲方就其损失向乙方索赔的权利。

4. 货物安装调试完成后，乙方应继续向甲方提供良好的技术支持。应当由专门队伍从事此项工作，并提供全天候的热线技术支持服务，应当对甲方所反映的任何

问题在15分钟及时响应，在6(小时)之内赶到现场实地解决问题。若问题、故障在检修12(小时)后仍无法解决，乙方应在72小时内免费提供不低于故障货物规格型号档次的备用货物供甲方使用，直至故障货物修复。

5. 乙方未在甲方指定的合理期限内提供售后服务的，甲方有权委托第三方提供相应服务，因此支出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6. 其它按乙方投标文件中的承诺履行。

## **六、安全条款**

乙方所供产品必须遵循国家标准规定，因产品本身质量问题而导致安全事故发生的，所有责任及费用均由乙方承担并赔偿甲方所有损失。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因乙方单方面原因造成人身、财产损害的，由乙方承担赔偿责任。

## **七、违约责任**

1. 乙方必须提供与已封样样品品种、规格、质量相同的产品，并在本合同约定的时内完成安装。如乙方所交产品与合同内约定标准不符的，甲方有权拒收，乙方必须提供合格产品并征得甲方验收确认。

2. 乙方不能按约定日期生产完毕、交货或因乙方提供产品不符合本合同约定而造成甲方拒收产品的，视为乙方逾期交货，每逾期一日，乙方应按1000元 / 天的标准向甲方支付逾期违约金，乙方逾期交货超过60日的，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本合同，且乙方应当向甲方支付相当于本合同总价40%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应当继续赔偿。因特殊原因确需延期交货的，甲、乙双方可协商延期交货时间，乙方不承担逾期违约责任。

3. 甲方因财政资金拨付原因，未按本合同约定向乙方支付价款的，不视为违约，不承担违约责任。

4. 双方同意如发生因不可抗力而造成的一方或双方违约的情形，应及时通知另一方。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应履行的义务将在该阻碍、限制或干扰范围内被

免除，违约方但应尽力避免或排除此阻碍履约之因素，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解除后，立即继续履行其履行义务。

5. 双方应严格履行本合同条款，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项下任何义务的，均构成违约；违约方应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支付违约金、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赔偿损失的范围包括但不限于直接损失、可得利益损失等间接损失。另外，违约方还应支付对方为制止违约行为、追究违约责任而支出的律师费、诉讼费、调查费、鉴定费、保全费、执行费、公告费、公证费、差旅费等法律费用。

## 八、争议与解决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或与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友好协商不能解决，双方均可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九、其他约定

1. 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执叁份、乙方执叁份，每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2.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本合同不可分割之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 本合同相应附件均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十、通知与送达

本合同首部所载明的地址为双方的通信地址，一方向另一方发出的通知，应按双方约定的通信地址以邮件方式发送。任何一方变更地址的应在变更后3日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否则按双方约定的地址送达的视为成功送达。以邮件、快递等邮寄方式送达的文件，自邮件寄出三日后视为送达。如一方拒收或者因地址不明确或者合同上载明的联系电话有误或其他原因导致邮件被退回的，亦视为已送达。本约定同样适用于双方因本合同相关问题而产生的争议进入仲裁、民事诉讼程序后的一审、二审、再审和执行等程序的司法文书的送达。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海南省博物馆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期：2024年12月20日

乙方（盖章）：四川克里克展览展示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期：2024年12月20日

招标代理公司（盖章）：海南政鑫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期：2024年12月20日

附件1:

| 品目号 | 货物名称 | 品牌型号                 | 生产厂商名称及重要技术参数  | 数量 | 投标价 |     | 质保期 |
|-----|------|----------------------|--|----|-----|-----|-----|
|     |      |                      |  |    | 单价  | 总价  |     |
| 1   | 沿墙展柜 | 克里克<br>6350*800*3000 | 四川克里克展览展示有限公司  | 1个 |     | 0元  | 八年  |
| 2   | 沿墙展柜 | 克里克<br>6000*800*3000 | 3.1 展柜用低反射抗弯夹胶玻璃   | 1个 |     | 10元 | 八年  |
| 3   | 沿墙展柜 | 克里克<br>5400*800*3000 | ▲1. 展柜使用高性能低反射抗弯夹胶玻璃, 厚度为8mm+8mm, 透光度高、防爆、防紫外线, 应符合馆藏、展陈专业的展示要求。所有夹胶玻璃在加工过程中 保证无划痕、气泡、内含物、细小纹路和其它瑕疵等。符合GB/T 2680-2021 的 测定标准, 所有低反射抗弯夹胶玻璃的胶片均采用SGP 抗弯胶片, 以保证玻璃强度、抗弯性、提高玻璃通透性, 低反射抗弯夹胶玻璃夹胶后需满足: 透光率>97%, 紫外线阻隔率>99.5%, 反射比<0.9%; 雾度<0.4%。 | 1个 |     | 9元  | 八年  |
| 4   | 沿墙展柜 | 克里克<br>3600*800*3000 | ▲2. 展柜用低反射抗弯夹胶玻璃的安全性, 符合 GB 15763.3-2009 的规定, 在落球冲击剥离性能测试中, 当钢球质量 1040g 时, 下落高度在 1900mm 及2400mm 两个高度时, 玻璃未出现断裂、碎片, 不暴露中间层。   | 5个 |     | 元   | 八年  |
| 5   | 沿墙展柜 | 克里克<br>3000*800*3000 |  | 2个 |     | 元   | 八年  |
| 6   | 沿墙展柜 | 克里克<br>4430*800*3000 |  | 1个 |     | 元   | 八年  |
| 7   | 沿墙展柜 | 克里克<br>6100*800*3000 |  | 1个 |     | 元   | 八年  |
| 8   | 沿墙展柜 | 克里克<br>2000*800*3000 |  | 1个 |     | 元   | 八年  |
| 9   | 沿墙展柜 | 克里克<br>800*800*3000  |  | 7个 |     | 元   | 八年  |

|    |      |                      |   |    |  |   |    |
|----|------|----------------------|---|----|--|---|----|
| 10 | 沿墙展柜 | 克里克<br>6000*800*3000 | 在霰弹袋冲击性能测试中, 冲击高度为 1200mm 时, 76mm 球冲击后玻璃满足钢球不穿过的要求, 均达到玻璃安全破坏要求。  | 5个 |  | 元 | 八年 |
| 11 | 沿墙展柜 | 克里克<br>2000*800*3000 |   | 1个 |  | 元 | 八年 |
| 12 | 沿墙展柜 | 克里克<br>8500*800*3000 | ▲3. 展柜使用低反射抗弯夹胶玻璃的耐磨性, 需符合 GB/T 18915.1-2013 的 要求, 试验后可见光透射比的绝对值不应大于4%。   | 2个 |  | 元 | 八年 |
| 13 | 沿墙展柜 | 克里克<br>5000*800*3000 |   | 1个 |  | 元 | 八年 |
| 14 | 沿墙展柜 | 克里克<br>5800*800*3000 | ▲4. 低反射抗弯夹胶玻璃的耐久性, 应符合 GB 15763.3-2009 的规定, 耐热性、耐湿性测试后, 不允许检出气泡及其他缺陷; 耐辐照性测试后, 不可产生显著变色、气泡及浑浊现象, 试验前后的可见光透射比变化不大于 1.0%。   | 1个 |  | 元 | 八年 |
| 15 | 沿墙展柜 | 克里克<br>3130*800*3000 |   | 1个 |  | 元 | 八年 |
| 16 | 沿墙展柜 | 克里克<br>2200*800*3000 | 玻璃品牌: 北京玻名堂公司生产的低反射夹胶玻璃及台玻生产的低反射玻璃。   | 1个 |  | 元 | 八年 |
| 17 | 沿墙展柜 | 克里克<br>3600*800*3000 | 3.2 展柜用铝型材要求  | 1个 |  | 元 | 八年 |
| 18 | 沿墙展柜 | 克里克<br>3000*800*3000 | 1. 展柜使用型材应采用高质量的铝合金材料, 牌号满足 6063, 实效状态为 T6 性能。其基本性能符合 GB 5237.1-2017 的规定, 韦氏硬度大于 15, 壁厚不 小于 3.0mm, 抗拉强度大于 250N/mm <sup>2</sup> , 延伸强度大于 220N/mm <sup>2</sup> , 断后伸长率大于12%的技术要求。 | 4个 |  | 元 | 八年 |
| 19 | 沿墙展柜 | 克里克<br>5100*800*3000 |   | 1个 |  | 元 | 八年 |
| 20 | 沿墙展柜 | 克里克<br>8400*800*3000 |   | 1个 |  | 元 | 八年 |
| 21 | 沿墙展柜 | 克里克<br>6600*800*3000 | ▲2. 展柜使用型材其化学成分需符合 GB/T 3190-2020   | 1个 |  | 元 | 八年 |

|    |      |                      |  |    |   |   |    |
|----|------|----------------------|--|----|---|---|----|
| 22 | 沿墙展柜 | 克里克<br>3600*800*3000 | 的规定。   | 1个 | 元 | 元 | 八年 |
| 23 | 沿墙展柜 | 克里克<br>3015*800*3000 | 3.3 展柜骨架材料要求<br>★1. 展柜骨架型材应采用高硬度的金属或复合型坚固材料, 材料本身具有较强的稳定性和抗撞击性, 承载力强 | 1个 | 元 | 元 | 八年 |
| 24 | 沿墙展柜 | 克里克<br>3000*800*3000 | , 防砸、防撬不易变形的功能。经专业设备的切割、冲压、折弯、成型后, 采用熔焊焊接等工艺制作。                      | 2个 | 元 | 元 | 八年 |
| 25 | 沿墙展柜 | 克里克<br>3000*800*3000 | ▲2. 展柜底座承载力符合 GB/T 3325-2017 的标准要求, 不低于 160kg/m <sup>2</sup> 。       | 2个 | 元 | 元 | 八年 |
| 26 | 沿墙展柜 | 克里克<br>3900*800*3000 | ▲3. 所选材料均做耐腐蚀及防腐蚀处理, 符合 GB/T 6728-2017 的规定, 抗拉强度 Rm 处于 315~430MPa    | 1个 | 元 | 元 | 八年 |
| 27 | 沿墙展柜 | 克里克<br>4800*800*3000 | 范围之内, 断后伸长率>33%。   | 1个 | 元 | 元 | 八年 |
| 28 | 沿墙展柜 | 克里克<br>4200*800*3000 | ▲4. 展柜骨架型材其化学成分需符合 GB/T 6728-2017 的规定。                               | 1个 | 元 | 元 | 八年 |
| 29 | 沿墙展柜 | 克里克<br>3600*800*3000 | 3.4 展柜饰面材料要求<br>★1. 展柜箱体的外饰面金属板材, 应采用金属板。所采                          | 1个 | 元 | 元 | 八年 |
| 30 | 沿墙展柜 | 克里克<br>3980*800*3000 | 用的金属板材应平整、无划伤、开裂或明显变形, 外体表面涂层色泽应与展厅风格相融合, 色泽一致, 不能出                  | 1个 | 元 | 元 | 八年 |
| 31 | 沿墙展柜 | 克里克<br>4980*800*3000 | 现明显色差, 表面装饰涂层无脱落, 无橘皮, 无褶皱。  | 1个 | 元 | 元 | 八年 |

|    |      |                      |  |    |   |   |    |
|----|------|----------------------|--|----|---|---|----|
| 32 | 沿墙展柜 | 克里克<br>3980*800*3000 | ▲2. 展柜所选材料应做耐腐蚀或作防腐蚀处理, 符合 GB/T 13237-2013 的规定, 其抗拉强度 Rm 处于 275              | 1个 | 元 | 元 | 八年 |
| 33 | 沿墙展柜 | 克里克<br>2580*800*3000 | ~410MPa 范围之内, 断后伸长率>28%。其化学成分需符合 GB/T 13237-2013 的规定。                        | 1个 | 元 | 元 | 八年 |
| 34 | 沿墙展柜 | 克里克<br>4000*800*3000 | ▲3. 饰面板金属喷涂层符合 GB/T 5237.4-2017 的规定, 光泽度允许偏差不大于±2, 所有饰面金属板材色差                | 1个 | 元 | 元 | 八年 |
| 35 | 沿墙展柜 | 克里克<br>2630*800*3000 | ΔE≤0.5, 喷涂附着性要求为 0 级, 耐磨性≥0.8, 耐冲击性在允许有轻微开裂现象时, 采用黏力大于                       | 1个 | 元 | 元 | 八年 |
| 36 | 沿墙展柜 | 克里克<br>3480*800*3000 | 10N/25mm 的粘胶带进行检验时, 膜层表面应无粘落现象; 耐沸水性在高压水浸渍后, 膜层表面应无脱落、起                      | 1个 | 元 | 元 | 八年 |
| 37 | 沿墙展柜 | 克里克<br>3470*800*3000 | 皱等现象, 附着性应达到 0 级; 耐酸性测试后膜层表面应无气泡或其他明显变化; 均达到标准中所要求的合格标准。                     | 1个 | 元 | 元 | 八年 |
| 38 | 沿墙展柜 | 克里克<br>3080*800*3000 | 3.5 密封粘接材料要求   | 1个 | 元 | 元 | 八年 |
| 39 | 沿墙展柜 | 克里克<br>3970*800*3000 | 1. 展柜密封胶应采用环保无刺鼻性气味密封胶。其阻燃性能应符合标准 UL 94-20mm 要求, 符合 V-0 要求。                  | 1个 | 元 | 元 | 八年 |
| 40 | 沿墙展柜 | 克里克<br>3200*800*3000 | ▲2. 展柜结构胶应采用双组份硅酮结构胶。其外观为细腻、均匀膏状物, 无气泡、结块、凝胶、结皮, 无不易分散的分析物。双组份产品两组分别的颜色应有明显区 | 1个 | 元 | 元 | 八年 |
| 41 | 沿墙展柜 | 克里克<br>600*800*3000  |  | 1个 | 元 | 元 | 八年 |

|    |      |                      |   |    |   |   |    |
|----|------|----------------------|---|----|---|---|----|
| 42 | 沿墙展柜 | 克里克<br>1500*800*3000 | 别。其拉伸粘接性能符合 GB 16776-2005 的标准, 垂直放置时的下垂度 $\leq 0.5\text{mm}$ , 水平放置时应无变形; 表干时间 $\leq 3\text{h}$ ; 硬度为 30~40 ShoreA; 拉伸 粘接强度 $\geq 0.6\text{MPa}$ , 粘接破坏面积 $\leq 1\%$ 。      | 1个 | 元 | 元 | 八年 |
| 43 | 沿墙展柜 | 克里克<br>3470*800*3000 |   | 1个 | 元 | 元 | 八年 |
| 44 | 沿墙展柜 | 克里克<br>3000*800*3000 | 3.6 密封材料要求  | 1个 | 元 | 元 | 八年 |
| 45 | 沿墙展柜 | 克里克<br>4480*800*3000 | ▲ 1. 展柜宜使用有机硅材质的密封条, 展柜使用的密封胶应符合 GB/T528-2009 规定; 其材料主体为聚二甲硅氧烷。表面要求光滑, 无明显的机械杂质。其基本力学性能达到拉伸强度不小于 10.0MPa, 断裂伸长率不小于 500%, 撕裂强度不小于 18KN/M, 永久变形率不大于 4%, 邵氏硬度不大于 65 HA。        | 2个 | 元 | 元 | 八年 |
| 46 | 沿墙展柜 | 克里克<br>3580*800*3000 | 。其机械性能公称硬度公差符合 GB/T 531.1-2008 的要求为 $\pm 3$ , 脆性温度符合 GB/T 15256-2014 的要求, 不高于 $-35^\circ\text{C}$ ; 压缩率最大不超过 10%, 拉伸伸长率最大不超过 8%, 密封条阻燃性能应符合 GB/T 10707-2008 的要求, 达到 FV-0 级。 | 1个 | 元 | 元 | 八年 |
| 47 | 沿墙展柜 | 克里克<br>2680*800*3000 | 3.7 展柜内材料要求   | 1个 | 元 | 元 | 八年 |
| 48 | 沿墙展柜 | 克里克<br>2390*800*3000 | 1. 与展陈部分直接接触的展柜内部背板、展台等, 木制板材必须达到 E1 级 以上, 并在表面进行密封处理,  | 1个 | 元 | 元 | 八年 |
| 49 | 沿墙展柜 | 克里克<br>3580*800*3000 |   | 1个 | 元 | 元 | 八年 |
| 50 | 沿墙展柜 | 克里克<br>3570*800*3000 |   | 1个 | 元 | 元 | 八年 |
| 51 | 沿墙展柜 | 克里克<br>3960*800*3000 |   | 1个 | 元 | 元 | 八年 |

|    |      |                      |   |    |   |   |    |
|----|------|----------------------|---|----|---|---|----|
| 52 | 沿墙展柜 | 克里克<br>3240*800*3000 | 以达到防火、防霉菌、防虫、防变形的作用。木制板材的甲醛含量符合标准 GB 18580-2017 的要求, 实测甲醛含量 $\leq 0.03\text{mg}/\text{m}^3$ 。木制板材的防火性能符合 GB 8624-2012 的标准要求, 达到 B1 级标准要求。 | 1个 | 元 | 元 | 八年 |
| 53 | 沿墙展柜 | 克里克<br>5970*800*3000 |   | 1个 | 元 | 元 | 八年 |
| 54 | 沿墙展柜 | 克里克<br>3015*800*3000 | ▲2. 木制板材基本性能符合 GB/T 11718-2021 的标准, 满足在干燥状态下使用时, 其板内密度偏差 $\leq \pm 1\%$ ;   | 1个 | 元 | 元 | 八年 |
| 55 | 沿墙展柜 | 克里克<br>1500*800*3000 | 含水率 $\leq 7.0\%$ ; 静曲强度、弹性模量、内结合强度及吸水厚度膨胀率均达到合格要求;  | 5个 | 元 | 元 | 八年 |
| 56 | 沿墙展柜 | 克里克<br>2000*800*3000 | 3. 展柜内使用的纺织物, 必须是环保布料, 含棉量为 100%; 符合 GB 18401-2010 的标准, 无甲醛含量测出。  | 1个 | 元 | 元 | 八年 |
| 57 | 沿墙展柜 | 克里克<br>4200*800*3000 | 3.8 展柜安全锁具技术要求  | 1个 | 元 | 元 | 八年 |
| 58 | 沿墙展柜 | 克里克<br>3630*800*3000 | ▲1. 锁具安装位置应具有隐蔽性、防盗性高, 不易被人发觉。锁体及钥匙的材料为超硬度的耐磨、防锈材料, 且钥匙的编号可根据要求分组管理。采用锁具应符合   | 1个 | 元 | 元 | 八年 |
| 59 | 沿墙展柜 | 克里克<br>2000*800*3000 | GA/T 73-2015 中 B 级检测标准, 钥匙互开率 $\leq 0.01\%$ , 差异量 $\geq 15^\circ$ , 防钻时间 $\geq 15\text{min}$ 的要求。   | 3个 | 元 | 元 | 八年 |
| 60 | 沿墙展柜 | 克里克<br>1000*800*3000 | 3.9 展柜密封性能  | 1个 | 元 | 元 | 八年 |
| 61 | 沿墙展柜 | 克里克<br>4775*800*3000 | ▲1. 展柜应具有良好的密封性, 展柜柜门在关闭情况下, 具有防尘、防虫、防烟, 高度密闭性能。须满足《GB/T  | 2个 | 元 | 元 | 八年 |
| 62 | 沿墙展柜 | 克里克<br>1500*800*3000 | 36111-2018 文物展柜基本尺寸要求及检测 标准》的规  | 3个 | 元 | 元 | 八年 |

|    |      |                      |  |    |   |    |
|----|------|----------------------|--|----|---|----|
| 63 | 沿墙展柜 | 克里克<br>1980*800*3000 | <p>定要求，柜内与外界环境的空气交换率应达到<math>\leq 0.2d^{-1}</math></p> <p>3.10 柜内污染物空气要求</p> <p>▲1. 在馆藏文物展示环境中使用的各种材料，所散发的挥发物对文物的潜在危害需严格控制，展示环境中的污染气体，如甲醛、甲酸、乙酸及挥发性有机化合物释放限量需经过行业内权威检测机构的测试。其限值符合 GB/T 36111-2018 标准，甲醛含量低于 <math>0.1\mu g/m^3</math>；甲酸含量低于 <math>50\mu g/m^3</math>；乙酸含量低于 <math>100\mu g/m^3</math>；挥发性有机化合物低于 <math>380\mu g/m^3</math>。</p> <p>3.11 展柜整柜安全性能要求</p> <p>▲1. 展柜结构应符合 GB/T 3325-2017 的规定，展柜设计尺寸偏差<math>\leq 2mm</math>；独立柜与墙柜的结构安全应在人体接触或收藏物品的部位，应无毛刺、刃口、棱角等，固定部位牢固无松动；金属喷涂层硬度<math>\geq 4H</math>；冲击强度应在冲击高度400mm处进行冲击时，无出现剥落、裂纹及皱纹现象；附着力达到 0 级；金属喷涂层的耐腐蚀性在 100h 内，应无鼓泡，无锈迹、剥落、起皱等现象出现；展柜的顶板和底板在持续加载试验后各部位开关灵活性，最大挠度<math>\leq 0.2\%</math>；展柜结构和底座强度试验后所有部件应无损坏、变形、紧固件无松动、活动部件（柜门、抽屉等）开关应灵活；展柜跌落试验后各部件应</p> | 1个 | 元 | 八年 |
|----|------|----------------------|--|----|---|----|

|  |  |  |  |  |  |  |
|--|--|--|--|--|--|--|
|  |  |  | <p>无断裂、损坏、松动现象；展柜结构形状位置应符合 GB/T 36111-2018 的规定，面板平整差值度<math>\leq 0.1mm</math>；邻边垂直度<math>\leq 1mm</math>；对边对角线长度<math>\leq 2mm</math>。</p> <p>▲2. 展柜的结构应具有较强的自重稳定性，主体框架结构中承重立柱与其分支上的安装孔，采用热熔钻孔方式固定，增强框架之间的稳定性和结构安全性，非固定柜空载稳定性试验及加载稳定性试验应无倾翻现象符合 GB/T 3325-2017 的标准规定。</p> <p>▲3. 展柜的防震抗震性能应满足各种情况的发生，无论是人为撞击、搬运、移动过程中，均应保持平衡、稳定，不会对展柜内展示文物及柜体造成任何影响。符合《馆藏文物防震规范》WW/T0069-2015 达到 9 烈度抗震检测。</p> <p>▲4. 展柜整体应属于防火不燃制品，当外部环境发生火灾险情时，展柜的阻燃性能能够保证在相对较长的时间内展柜内文物的安全性，其整柜阻燃性能应符合 GB 20286-2006 的要求，达到阻燃 1 级标准。</p> <p>▲5. 展柜设备整体包含柜内任一电器部分，在设计及安装过程中，应严格遵循国家相关电气安全标准 GB/T 4208-2017，展柜外壳防护等级<math>\geq IP20</math>。</p> <p>★3.12 展柜开启方式要求</p> |  |  |  |
|--|--|--|--|--|--|--|

|  |  |   |  |  |  |
|--|--|---|--|--|--|
|  |  | <p>1. 根据展柜的类型、尺寸、位置,展品的尺寸,操作人员的习惯以及其他因素确定展柜的开启方式。无论是何种开启方式,必须遵循的是安全、一人能独立操作的宗旨。考虑操作人员使用的便捷性,展柜开启方式为电动及手动双控制方式,开启灵活、安全可靠。电动开启时滑动部分在轨道上运行平滑稳定、无阻滞、无噪音,展柜配备手动应急开启,确保展柜在停电情况下也能进行展柜的开启闭合操作。智能开启系统可远距离控制,每台展柜与远距离控制器的连接都使用不同的波段,远距离控制器发出的每个信号只能由一台展柜识别。提供展柜门开启、闭合状态开关量为60%以上,独立柜手动开启度达到100%。</p> <p>2. 墙柜:门玻璃尺寸较大的展柜,宜采用电动开启,并辅助以手动开启备用;小型独立柜:手动合页开启;桌柜:手动上掀或电动举升,根据具体展陈空间需求而定</p> <p>3.13 展柜专业灯具要求</p> <p>★1.展柜照明设计应符合现行国家标准《博物馆建筑设计规范》JGJ66-2015、《博物馆照明设计规范》GB/T23863-2009和《建筑照明设计标准》GB 50034-2013的规定。运用先进的照明设计理念,从文物保护、视觉需求及展示艺术效果出发,合理并有针对性地配置光源</p> |  |  |  |
|--|--|---|--|--|--|

|   |          | <p>。照明设备应合理安装,具有通风散热措施,电器设施空间应与展陈空间分离,以保证陈列与维修的分别管理,保护展陈空间展品。变压器,控制开关,风扇应安装过载保护装置。</p> <p>2.展厅内展品的照明应根据展品的类别确定,且照度标准值不应大于下表的规定:</p> <p>展厅展品照度标准值</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类别</th> <th>参考平面及其高度</th> <th>照度标准值<br/>(lx)</th> <th>年曝光量<br/>(lx<sup>2</sup>h/a)</th> </tr> </thead> <tbody> <tr> <td>对光特别敏感的展品:纺织品、织绣品、绘画、纸质展品、彩绘、陶(石)器、染色皮革、动物标本等</td> <td>展品面</td> <td>≤50</td> <td>≤50000</td> </tr> </tbody> </table> | 类别                            | 参考平面及其高度 | 照度标准值<br>(lx) | 年曝光量<br>(lx <sup>2</sup> h/a) | 对光特别敏感的展品:纺织品、织绣品、绘画、纸质展品、彩绘、陶(石)器、染色皮革、动物标本等 | 展品面 | ≤50 | ≤50000 |  |  |  |
|---|----------|---|-------------------------------|----------|---------------|-------------------------------|---|-----|-----|--------|--|--|--|
| 类别  | 参考平面及其高度 | 照度标准值<br>(lx)   | 年曝光量<br>(lx <sup>2</sup> h/a) |          |               |                               |   |     |     |        |  |  |  |
| 对光特别敏感的展品:纺织品、织绣品、绘画、纸质展品、彩绘、陶(石)器、染色皮革、动物标本等 | 展品面      | ≤50   | ≤50000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对光敏感的展品：<br>油画、蛋清画、不<br>染色皮革、角制品<br>、骨制品、象牙制<br>品、竹木制品和漆<br>器等   | 展品面 | ≤150 | ≤360000 |  |  |  |  |
|  |  |  | 对光不敏感的展品<br>：金属制品、石质<br>器物、陶 瓷器、宝<br>玉石器、岩矿标本<br>、玻璃制品、搪瓷<br>制品、法琅器等   | 展品面 | ≤300 | 不限制     |  |  |  |  |
|  |  |  | <p>3. 嵌入式洗墙灯采用 LED SMD芯片，透光率高，光斑均匀，色泽细腻，可靠性优于传统处理方式；灯体压铸铝材质，表面喷粉处理，耐腐蚀性强；</p> <p>安装方式为嵌入式安装；显色指数Ra≥95，R9≥90，色容差 SDCM ≤2，色温3500K，调光范围：0-100% 无频闪调光，功率9W</p> <p>4. 嵌入式射灯采用 LED SMD芯片，高光效，高显色性；一体化铝合金，表面阳极氧化处理，珍珠喷砂灯头机械</p>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p>角可在灯具后部调节，±30° 摆动，360转动，满足全方位投射需求；光束角范围：可调节光束角8-32°；安装方式为嵌入式安装（可以螺纹或后磁吸固定）；显色指数Ra≥95，R9≥90，色容差 SDCM ≤2，色温3500K，调光范围：0-100% 无频闪调光，功率2W。</p> <p>灯具品牌：埃克苏（AKZU）</p> |  |    |  |  |   |   |    |
| 64 | 展柜恒湿净化一体机（1m³）   | 元智系统 | 西安元智系统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  | 82 |  |  | 元 | 元 | 八年 |
| 65 | 展柜恒湿净化一体机（3m³）   | 元智系统 | ★1. 展柜恒湿净化一体机设备至少需具备 5 项基本功能：   |  | 20 |  |  | 元 | 元 | 八年 |
| 66 | 展柜恒湿净化一体机（5-6m³） | 元智系统 | ①湿度调控功能；②通信功能；③掉电数据存储功能；④监测功能；⑤参数 设置功能；设备通电工作不低于48h，试验期间设备基本功能正常；使用国家无 委会免费的 2.4GHz 或者 433MHz 频段，LoRa 调制；设备电源输入端子与外壳之 间施加 1500V、持续 1 分钟的交流电                         |  | 42 |  |  | 元 | 元 | 八年 |
| 67 | 展柜恒湿净化一体机（12m³）  | 元智系统 | 压，试验期间，无击穿和闪络先行，且漏电 电流不大于5mA；设备具有自动诊断和远程诊断功能；   |  | 95 |  |  | 元 | 元 | 八年 |
| 68 | 展柜恒湿净化一体机（15m³）  | 元智系统 | 2. 湿度调控功能：0-20m³，湿度测量精度±2%RH，湿度调控范围 20%-80%RH，湿度调控精度不低于±3%RH，波动幅度≤3%RH。在常温（15℃-35℃）某个温度 下测试   |  | 22 |  |  | 元 | 元 | 八年 |
|    |                  |      |   |  |    |  |  | 元 | 元 |    |

|    |                  |      |   |    |  |    |
|----|------------------|------|---|----|--|----|
| 69 | 展柜恒湿净化一体机 (20m³) | 元智系统 | <p>，设备湿度目标值依次为 20%、80%、70%、60%、50%、40%、30%、20%RH，稳定后一次工作不低于 24h，调湿最大允许误差应≤2%，湿度调控波动度应≤3%。</p> <p>3. 应具有数据存储及回补功能：具有掉电数据存储功能。掉电时，应能自动保存装置中的数据和动态运行参数；再次上电时，能自动恢复掉电前的数据参数并正常工作；应能够存储数据和时间戳，且具备掉电非易失特性，离线存储采集数据&gt;100 万条；无线通信恢复，可回补离线存储数据；回补时间≤1h。</p> <p>4. 设备应具有较高的安全性、可靠性，设备应符合 WW/T 0096-2020《馆藏文物保存环境控制净化调湿装置》相关条款。</p> <p>▲5. 调控性能要求：样品可在 24h 内，将 10m³ 的密闭展柜内湿度从 20%RH 调节到 80%RH；也可在 24h 内，将其湿度从 80%RH 调节到 20%RH。</p> <p>6. 丢包率：采样周期 6S，正常工作 30d，丢包率应小于 0.1%。</p> <p>7. 联动控制：支持多台设备可协同工作，支持有线和无线两种式对同一密闭空间进行湿度联合调控。</p> <p>★8. 具有根据环境自动给排水免维护装置功能，在适用</p> | 27 |  | 八年 |
|----|------------------|------|---|----|--|----|

|    |  |  |   |  |  |  |
|----|--|--|---|--|--|--|
|    |  |  | <p>环境条件下，不需要加水排水。</p> <p>▲9. 智能调控系统：①远程调控；②调控主页：可以监测显示调控设备属性、状态详情，并对调控设备相关参数进行设置和实时下发调控功能，根据调控区域内文物质地、数量、周围环境状态等因素，实现AI智能调控功能；③报警记录：显示系统中所有的报警记录；④控制面板：默认展示当前站点下所有的控制模块，并且可以操作相应的控制模块路数的开关；⑤监测预警：可以查看监测调控区域内的阈值设置信息，并可以添加、修改、删除相关参数和实现通过手机短信息、电子邮件等方式向用户发送提示信息的功能。</p> <p>10. 配置展柜灯具、微环境控制系统、展柜智能化开启集成控制系统。</p> |  |  |  |
| 合计 |  |  | <p>小写：22557670.00元</p> <p>大写：贰仟贰佰伍拾伍万柒仟陆佰柒拾圆整</p>   |  |  |  |

## (1) 竣工验收报告

# 2024 年度海南省博物馆老旧设备更新项目 01 包: 低反射玻璃沿墙展柜及展柜恒湿净化 一体机项目总体验收方案

### 一、展柜总体验收组织者

海南省博物馆

### 二、展柜总体验收领导小组

组 长: 王辉山

副组长: 宋玉

成 员: 王一宇、张千乐、刘爱虹、支艳杰

展柜验收秘书: 监 理 (提供验收相关资料和表格);  
业主方 (进行相关记录)。

展柜总体验收领导小组职责: 负责整个验收的计划安排; 确认按合同约定验收; 人员分工、制定验收时间安排表; 通知专家及各方人员到现场。

验收分为两个步骤

#### (一) 展柜现场验收

验收时间:

工作职责: 展示功能、整体效果、制作质量、安全及环保性能

#### (二) 档案资料验收

验收时间:

工作职责: 查验竣工资料的完整性; 审验资料的准确性: 《展柜图纸》(电子版、纸质版各三套), 《展柜操作和维护

手册、操作手册》(电子版, 纸版 A4 版面各三套); 展柜设计、制作、安装调试过程中产生的变更(修改)的文件、图纸; 过程资料。

\*注意: 各项资料, 在验收时已提交完毕。

- 附件: 1. 展柜总体验收表  
2. 展柜安装验收完成移交表



附件 1

## 展柜总体验收表

项目名称: 2024 年度海南省博物馆老旧设备更新项目 01 包:  
低反射玻璃沿墙展柜及展柜恒湿净化一体机项目

|   |                   |           |     |
|---|-------------------|-----------|-----|
| 承制单位  | 四川克里克展览展示有限公司     | 项目经理      | 樊洁静 |
| 验收时间:<br>2025 年 月 日   | 业主代表: 王辉山         | 监理代表: 张首彬 |     |
| 验收依据  | 本项目招标文件、合同及相关国家规范 |           |     |
| 验收项目  | 验收意见              |           |     |
| 展柜资料  | 合格                |           |     |
| 展示功能  | 合格                |           |     |
| 整体效果  | 合格                |           |     |
| 制作质量  | 合格                |           |     |
| 运行、操作、维修培训  | 已完成               |           |     |
| 安全、消防、环保性能  | 符合要求              |           |     |
| <p>展柜总体验收意见:</p> <p>经检查, 符合本项目合同及验收规范</p> <p style="text-align: right;">2025 年 9 月 22 日</p> |                   |           |     |
| <p>监理意见:</p> <p>经检查, 符合本项目合同及验收规范</p> <p style="text-align: right;">2025 年 9 月 22 日</p>     |                   |           |     |



总体验收小组成员签名:

王序 张江 刘喜如 梁玉 支艳立

2025年9月22日

总体验收结论:

总体验收小组组长签名:



2025年9月22日

注: 本表格一式三份, 业主、监理、承制商各一份; 由  
业主负责填写。



附件 2

## 展柜安装验收完成移交表

致：海南省博物馆

四川克里克展览展示有限公司安装调试的 2024 年度海南省博物馆老旧设备更新项目 01 包：低反射玻璃沿墙展柜及展柜恒湿净化一体机项目，已按合同的要求完成，并总体验收合格。即日起该安装调试项目移交建设单位，施工方进入保修期。

竣工资料移交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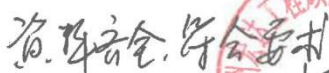
- 1、展柜深化设计图 共 3 套，共 3 册；
- 2、纸质竣工图（蓝图）共 3 套，共 3 册；
- 3、竣工图、展柜深化设计电子版共 3 份；
- 4、变更项资料共 3 套；
- 5、过程资料 1 套。

移交单位（展柜承制商）盖章：四川克里克展览展示有限公司

移交人：

日期：2025 年 9 月 22 日

监理单位（章）



总监理工程师或其代表（签名）

日期：2025 年 9 月 22 日

建设单位（章）

建设单位代表（签名）



日期：2025年9月22日

本表一式三份，建设单位、承制商、监理单位各一份



### 表 4. 企业生产能力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四川克里克展览展示有限公司

| 序号 | 制造商名称         | 加工厂地址               | 建筑面积      | 证明文件页码   |
|----|---------------|---------------------|-----------|----------|
| 1  | 四川克里克展览展示有限公司 | 四川省乐山市夹江县青衣街道兴核二路1号 | 21880 平方米 | P92-P119 |

# 1、加工厂营业执照和总公司营业执照





#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0122584979098W

名称 四川克里克展览展示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 成都市双流区西南航空港经济开发区工业集中区六号路  
 法定代表人 徐晓伟  
 注册资本 (人民币)壹仟伍佰万元  
 成立日期 2011年11月10日  
 营业期限 2011年11月10日至永久  
 经营范围 商品展览展示设计;展柜的生产、加工、设计及销售、安装;房屋装饰装修;文化艺术交流的组织、策划服务。(依法需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17 04 28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http://gsxt.scaic.gov.cn> <http://gsxt.ccdcredit.gov.cn>

## 2、厂房租赁合同

合同编号：SK-QT-09-HT-2026022

### 房屋租赁合同

出租方：中国核动力研究设计院 (以下简称甲方)

承租方：四川克里克展览展示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乙方)

身份证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122584979098W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为明确房屋租赁相关事宜，经双方协商，就乙方租用甲方房屋事宜达成一致，自愿签订本合同，供双方遵照执行。

#### 1. 租赁房屋概况

甲方出租的房屋位于：四川省夹江县兴核二路（原电镜院内 3-1020602-221326）1号，房屋共计 1 间，计租面积共计：21880 平方米。

#### 2. 租赁期限

2.1 租赁期限为：2 年，自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止。

2.2 起租日期为：2026 年 1 月 1 日。

#### 3. 相关费用及支付方式

##### 3.1 房屋租金

3.1.1 租金标准：¥ 1 元/月·m<sup>2</sup>，月租金¥ 21880 元（大写：贰万壹仟捌佰捌拾 元）。

3.1.2 租金在本合同签订后，甲方向乙方出具增值税发票，乙方在 30 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支付租金。

3.1.3 房屋租金（含税，增值税税率为 5%）¥ 262560 元/年（大写：贰拾陆万贰仟伍佰陆拾 元/年）。

##### 3.1.4 甲方收取租金的银行账号

开户银行：工行成都顺兴路支行

帐号：4402 2652 0900 0000 124

单位名称：中国核动力研究设计院

以上帐户若有变化，甲方将及时书面告知乙方，以甲方书面通知为准。

##### 3.2 履约保证金

3.2.1 本合同签订后，甲方向乙方出具〔中国核动力研究设计院内部统一收据〕（简称：院内部收据），乙方在 30 个工作日内向甲方交纳租房履约保证金¥ 10940 元（大写：壹万零玖佰肆拾 元）。合同到期且乙方无违约行为时，乙方退回收据，甲方无息退还乙方履约保证金。

3.2.2 乙方未按合同约定缴纳的一切费用及给甲方造成的损失，甲方有权在履约保证金中扣除，扣除后不足部分由乙方在5日内补足。若合同到期后乙方未按期返还租赁房屋，视为乙方违约，履约保证金甲方不予退还。

### 3.3 水电费

3.3.1 按计量据实支付，由甲方根据所执行的水电价格直接收取。

3.3.2 乙方按季度向甲方交纳水、电费（不跨年），甲方出具票据。

### 3.4 其他费用

乙方所用的电话费、光纤费、宽带网费、车位费、天然气费等，由乙方方向收费部门自行交纳。若发生“门前三包”费、卫生费、排污费、环保费、绿化费、广告费、搬运费等其他费用，均由乙方自行承担。

3.5 甲方在收到履约保证金和租金的情况下办理交房事宜，因乙方延迟支付上述款项导致交房时间延后的，起租日不变。

## 4. 租赁用途与转租、续租

4.1 乙方租赁上述房屋的用途是展柜的制作，主要经营范围是展柜的制作。

4.2 乙方改变房屋用途的，需经甲方书面同意。未经甲方同意擅自改变用途的，一经发现，甲方有权立即终止本合同，没收履约保证金，并立即要求乙方限期清场，并不赔偿乙方任何损失，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乙方须负责赔偿。

4.3 严禁乙方未经甲方书面同意转租、转借和变相转租房屋予第三方，或开展与本合同约定不一致的经营活动，否则甲方有权立即终止合同，收回房屋，没收乙方支付的履约保证金。

4.4 若乙方利用租赁房屋设立公司的，需在本条第1项中明确约定，此时租赁房屋全部或部分由新设立公司使用的不视为转租。乙方应确保新公司在成立后3日内，在本合同上加盖公章以确认合同内容，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及新公司连带承担本合同责任和义务；若经甲方同意或要求，新公司直接向甲方支付租金或费用的，乙方应无条件按照甲方要求配合出具相关手续，以满足甲方有关财务方面的要求，否则乙方应按照第七条约定违约金标准承担违约责任。

4.5 本租赁合同期满，如乙方需续租，须在期满前提前壹个月向甲方提出书面申请，甲方同意后方可续签新的合同。若双方未在合同期限届满前续签合同的，或甲方在本合同期满前书面通知乙方不续租的，本合同至租赁期满即终止。乙方须在合同到期当日无条件将房屋交还甲方。乙方交还给甲方的房屋设施、设备应完好无损（正常损耗除外）。

## 5.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5.1 甲方有权收取租金及合同约定的相关费用，并向乙方提供合同约定的租赁房屋。

- 5.2 承租期间，甲方向乙方提供必要的咨询、协调及物业管理服务。
- 5.3 承租期间，甲方作为产权方，在乙方按要求支付各项费用的前提下，协调主管部门提供乙方经营所需水、电、电话、宽带业务。
- 5.4 承租期间，除不可抗力和本合同另有约定外，甲方对出租房的主体结构安全承担责任，但因乙方进行装修、改造或乙方未及时通知甲方修缮的除外。

## 6.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 6.1 承租期间，乙方有权按照本合同的约定和物业管理的规定使用房屋，保证楼面实际承重小于设计承重值。非因甲方原因造成人身、财产等安全事故的，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 6.2 承租期间，乙方承诺按本合同之规定及时支付房屋租金、水电费等。
- 6.3 承租期间，房屋内设施的日常维护和管理，由乙方承担，以保证房屋使用功能的正常和安全，费用由乙方自理。
- 6.4 承租期间，乙方承诺不以承租房设定抵押。承租期满，乙方必须交给甲方完好的房屋，不应有任何人为的损坏。
- 6.5 租赁期间，若甲方出卖租赁房屋，乙方同意放弃租赁房屋的优先购买权，如房屋产权人发生变更的，由变更后的产权人继续履行本合同。
- 6.6 租赁期满后，乙方按现状将租赁房屋返还甲方。
- 6.7 承租期间，乙方应合法开展经营活动，自行解决经营所产生的纠纷、债权债务等，并承担全部责任。
- 6.8 遵守本合同附件中的房屋使用规定及相关安全责任规定，并承担相应的责任。

## 7. 违约责任

- 7.1 合同期内由于一方的过错，造成本合同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由有过错方承担责任；如属双方的过错，根据实际情况，由双方协商分别承担各自应负的责任。
- 7.2 若乙方逾期支付租金或其它应缴纳的费用，每逾期一天，应按应付款项的千分之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 7.3 乙方有下列情况之一的，甲方有权立即终止合同，乙方应与甲方结清全部款项，还应向甲方支付相当于3个月租金的违约金，并赔偿甲方的损失（包括但不限于房屋空置费、诉讼费、律师费、公证费等全部费用）：
- (1) 逾期支付租金或其它费用超过30天的；
  - (2) 利用承租房屋存放有毒、有害、易燃易爆、放射性物品或进行非法活动的；
  - (3) 擅自转租、转借承租、或变相转租房屋的；
  - (4) 未按第四条约定用途使用租赁房屋的；
  - (5) 乙方严重违反房屋使用规定，经甲方书面要求后仍不整改的；

7.4 合同终止时,乙方投入的装饰、装修、广告等归甲方所有,甲方无需给予任何补偿或承担任何费用。

7.5 合同履行期间,若遇下列事由之一者,双方互不承担违约责任:

- (1) 因自然灾害、战争等不可抗力致使房屋毁坏和造成承租方损失的。
- (2) 因国家政策的变化或市政规划的调整,造成房屋用途变更、拆除或部分拆除的。

#### 8. 合同的通知、变更和房屋交还

8.1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若需要变更合同内容,双方应协商一致,签订书面变更协议。

8.2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双方的来往函件,应采取书面形式。甲乙双方应以本合同载明的地址、电话及签收人作为双方履行通知义务的依据,如任何一方上述通讯及通信地址发生变化应提前三日书面通知对方,否则相对人因无法履行通知义务而产生的法律后果由过错人自行承担。乙方在甲方通知(包括但不限于电话、短信、传真、电子邮件、信函、报刊公告等)发出后的五日内即视为乙方收到。乙方的通讯地址: /\_\_\_\_\_。乙方变更通信地址的需书面通知甲方,并经甲方签字确认。

8.3 本合同无论因何种原因终止,乙方均须在合同终止的当日内无条件的交还房屋给甲方,并保证房屋及设施、设备的完好状态,不得影响房屋的正常使用。逾期未交还的,甲方有权进入该房屋并清场,乙方留置于房屋内的一切物品视为乙方自动放弃所有权,甲方有权自行处置,处置过程中发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

#### 9. 其他约定

9.1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作出补充约定。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9.2 本合同一式贰份,甲方持壹份,乙方持壹份。

9.3 本合同自双方(或委托人)签字、盖章且甲方收到履约保证金之日起生效。

9.4 本合同的组成文件:

附件 1 房屋使用规定

附件 2 房屋租赁安全责任书

附件 3 租赁消防安全责任书

附件 4 乙方单位开票信息

附件 5 乙方营业执照、身份证复印件、法人代表(或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

以下无正文,为签署页。

甲方：中国核动力研究设计院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  
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2025年12月31日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开户地址：

纳税人识别号：

通讯地址：

邮 编：

商务联系人（经办人）：

电 话：

传 真：

Email：

乙方：四川克里克展览展示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  
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2025年12月31日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四川省分行双流分行

银行账号：

51001527908051513763

开户地址：

纳税人识别号：

91510122584979098W

通讯地址：

成都市双流区黄河中路二段 388 号空

港总部基地 A11 栋 10 层

邮 编：

610000

商务联系人（经办人）：

电 话：

传 真：

Email：

## 房屋使用规定

一、乙方所租写字间的防盗门开启后应随时靠墙，防止堵塞楼道，避免影响公共场所安全通道和视线。一切经营行为，都不能影响消防通道的畅通。

二、承租期间，乙方承诺严格遵守省、市、区有关消防、治安、卫生、环保、绿化等规章制度，并支付相关费用。乙方应积极遵守甲方物业管理部的房屋使用管理制度，注意节水、节电、节省纸品、减少垃圾，在节能降耗和环保减排方面尽到应尽的责任。维护和保持环境卫生，积极配合物业部门的统一管理。

三、乙方所租房内需自行配置足量的消防器材，并严格遵守消防和用电规定，严防火灾，否则造成的损失及后果概由乙方负责。乙方应妥善保管好自己的现金、物品，若发生失窃现象，由乙方自行承担。乙方所租房内，严禁存放有毒、有害、易燃、易爆、放射性物品。乙方应接受甲方的安全监督。

四、若乙方欲改变甲方原有的装修，须书面报送装修方案，待甲方同意后方可实施。甲乙双方需签订改变原有装修的补充协议（主要内容：增加履约金的数额，合同到期要求乙方将房屋恢复原状，否则乙方的履约金甲方不予退还）。

五、乙方不得在甲方已装修房间的花岗石、地转、内外墙砖、门及门套、窗套上面打孔；在经营过程中，严禁损坏已装修的公共设施及周围的花草、树木；否则将承担因此而造成的材料费、人工费、运费等损失。

六、乙方若涉及有可能影响大楼外观和整体和谐的问题时，须事先征得物业管理部的同意。例如：空调的安装位置、招牌的尺寸及安装位置、市话线接引、装饰外门或窗、改变墙的颜色、变动甲方原来的装修内容等，否则由乙方承担所有的更改费用。

七、空调、大用电设备安装涉及用电容量和安全，须事先征得甲方物业管理部的同意。空调外机在外墙的布置，必须与其他用户的外机上下对齐，横平竖直（内、外机的排水不得影响他人），以利于大楼外观的整齐，若安装不符合要求，由乙方负责更正，移装费用由乙方自理。空调外机必须安装牢固，防止坠落伤人。

八、乙方设置于门外的广告牌需按甲方物管部门的统一规定，与其他用户广告牌的尺寸一致（尺寸：长600mm×高400mm）。乙方不得在公共场所任意牵引电话线、信号线（管），不得任意设置彩光装置或移动灯箱，不得任意悬挂报箱、留言袋、指示标记等。

九、对于临街门市的用户，要求：

- (1) 未事先征得物管部门同意，不得任意悬挂和张贴：广告牌、灯箱、招贴画等。
- (2) 不得在花岗石及已贴墙砖的墙上打孔，或在花岗石墙面上粘贴其它装饰材料。

不得将卷帘门漆成其它颜色，也不得在卷帘门上写字和绘图案。

(3) 乙方所放物品不得影响周围环境的整体形象，位置不得超出临街门柱。

(4) 不得经营“假、冒、伪、劣”商品，不得给城市造成脏、乱、差的不良影响。

(5) 乙方按房屋租赁用途和从事经营活动所需标准要求，对承租房屋进行装修。装修方案与投资由乙方自行负责，但方案须经甲方同意，并报请成都市有关部门批准。装修涉及消防设施的内容，须报成都市（区）消防主管部门审批和验收合格。

(6) 本合同履行期满，乙方承诺将投资装修的财产无偿转让给甲方，甲方享有所有权。乙方从事经营活动的实体证照，由乙方自行办理。甲方对乙方办证工作给予相关的协助与配合，但不承担经济实体的任何经济、法律责任。

十、乙方不得非法集会，不得发生：打架、斗殴、吸毒、传销等国家法律法规禁止的行为。

附件 2

## 房屋租赁安全责任书

- 1、租赁期内，乙方承担该租赁房屋的全部安全责任。
- 2、在承租期内乙方应落实各类人员安全责任制，严格执行安全管理规程和安全操作规程，加强安全培训教育和监督管理，预防和减少各类事故的发生，促进和保障经营活动安全、有序的进行。
- 3、乙方须特别重视防火安全，严格执行消防法规，随时保障消防器材（如：消防栓、灭火器、烟雾报警器、消防自动喷淋装置、移动式灭火器、备用消防水池、特种灭火器材等）的足量与正常完好状态。所有装修材料必须符合消防安全规定。冬季不得使用电炉、煤炭炉及可能危及安全的设备取暖。若发生消防事故，乙方须承担全部责任。
- 4、乙方应加强所租房屋的防盗安全管理，妥善保管好自己的现金、物品等，若发生失窃事件，由乙方自行负责。
- 5、承租房屋内严禁存放有毒、有害、易燃易爆、放射性物品及国家规定的违禁品。
- 6、乙方须加强各个生产、安装、经营环节的安全措施（如：各类设施安装的牢固性、楼上物品对楼下行人的安全影响、施工过程的安全预防及隔离措施、用电用气安全、卫生防疫防毒安全、防盗措施等），若发生类似安全事故，乙方将承担全部责任。
- 7、对甲方提出的安保建议，乙方应予以重视和及时改进。

附件 3

## 租赁消防安全责任书

为进一步贯彻落实“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根据《机关、团体、企业、事业单位消防安全管理规定》，冯建同志为四川省夹江县兴核二路（3-1020602-221326）1号房屋的防火负责人，负责所租赁（承包）区域的消防安全工作，并遵守以下规定：

- 1、严格遵守安全用电管理规定，严禁超负荷用电，禁止乱拉乱接线路。
- 2、若需要拉临时线路或增加电气设备，必须经我单位批准，由专业的电工进行安装。
- 3、除在设立的吸烟区域，禁止在租赁（承包）及公共区域内吸烟。
- 4、加强用火管理，凡是在工作区内从事动火、用火作业，如：焊接、切割、加热、打磨以及在易燃易爆场所使用电钻、砂轮等可能产生火焰、火星、火花和赤热表面的临时作业，都必须办理动火审批手续；动火作业时注意用火安全，用火时人员不得擅自离开，做到人走火灭。
- 5、需要进行改造装修时，必须经甲方同意，报当地消防监督机构审核同意后方可施工，并将审批手续报我单位备案。
- 6、建筑物内的消防设施，严禁私自变更、遮挡或挪用。
- 7、租赁（承包）区域内，严禁存放有毒、有害、易燃、易爆等危险品。
- 8、必须配置合理必要的消防器材，并对所属员工进行消防培训，提高其扑救火灾及自防自救的能力。
- 9、自觉接受各种安全检查，并对提出的火灾隐患积极进行整改。
- 10、租赁者续租经营的、或在租赁期内中途变更经营负责人的，本责任书对承租者继续有效。
- 11、发生火灾后，立即拨打“火警 119”并采取有效的人员疏散措施和灭火措施，将损失减少到最低程度。租赁（承包）方应对造成的各项损失进行赔偿，并承担责任。

附件 4

## 乙方单位开票信息

单位名称：四川克里克展览展示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国税）：91510122584979098W

注册地址：成都市双流区西南航空港经济开发区工业集中区六号路

电话：028-85880386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四川省分行双流分行

账号：51001527908051513763

备注：如果乙方单位开票信息变更，请及时书面通知甲方，若未及时通知造成开具的发票信息错误，乙方自行负责。



附件 5 乙方营业执照、身份证复印件、法人代表（或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



## 授权书

中国核动力研究设计院：

兹授权我公司员工李孟强（性别：男，身份证号：511126199209190919，联系方式：15182258494）等壹人前来你处办理房屋租赁合同等事宜，直至手续办理完结。请予以接洽为盼。

四川克里克展览展示有限公司  
2025年12月25日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 3、不动产权证书

|        |      |   |                       |
|--------|------|---|-----------------------|
| 土地使用权人 |      | 中国核动力研究院  |                       |
| 座落     |      | 巴江县界牌镇  |                       |
| 地号     | 图号   | 仅限于四川克里克展览展示有限公司在房屋租赁合同有效期内 (2025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止) 投标使用 |                       |
| 地类(用途) | 取得价格 |   |                       |
| 使用权类型  | 终止日期 |   |                       |
| 使用权面积  | 其中   | 独用面积  | 522990 M <sup>2</sup> |
|        |      | 分摊面积  | M <sup>2</sup>        |

附 图 格 断 线

记 事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等法律法规，为保护土地使用权人的合法权益，对土地使用权人申请登记的本证所列土地权利，经审查核实，准予登记，颁发此证。

登记机关

证书监管机构

巴江县人民政府 (章)

2025年 01月 22日

巴江县土地管理局

土地管理局 土地登记专用章

No. 102535183

#### 4、其他证明材料



#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报告

|        |                     |
|--------|---------------------|
| 企业名称   | 四川克里克展览展示有限公司夹江分公司  |
| 报告生成时间 | 2026/05/09 09:57:18 |
| 申请人邮箱  | 406306358@qq.com    |

( 报告内容仅供参考，具体内容请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页面为准 )

## 政府部门公示信息

### ■ 照面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1126MA7CYHN92D 企业名称：四川克里克展览展示有限公司夹江分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分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负责人：徐晓伟  
成立日期：2021年12月02日 登记状态：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营业期限自：2021年12月02日 营业期限至：  
登记机关：夹江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核准日期：2021年12月02日

营业场所：四川省乐山市夹江县青衣街道兴核二路1号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专业设计服务；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咨询策划服务；家具制造；家具销售；家具安装和维修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住宅室内装饰装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 ■ 变更信息

| 序号 | 变更事项  | 变更前内容            | 变更后内容                        | 变更日期        |
|----|-------|------------------|------------------------------|-------------|
| 1  | 联络员备案 | 徐晓伟 *** 备案手机：*** | 徐晓伟 *** 备案手机：***<br>( 网上办理 ) | 2022年03月08日 |

### ■ 行政许可信息

暂无行政许可信息

### ■ 行政处罚信息

暂无行政处罚信息

### ■ 经营异常信息

暂无经营异常信息

### 严重违法信息

暂无严重违法信息

### 抽查检查信息

暂无抽查检查信息

### 动产抵押登记信息

暂无动产抵押登记信息

## 企业自行公示信息 (企业自行公示信息由该企业提供, 企业对其即时信息的真实性、合法性负责)

### 行政许可信息

暂无行政许可信息

### 知识产权出质登记信息

暂无知识产权出质登记信息

### 行政处罚信息

暂无行政处罚信息

### 2024年度报告

#### 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91511126MA7CYHN92D 企业名称：四川克里克展览展示有限公司夹江分公司

隶属企业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 隶属企业名称：四川克里克展览展示有限公司

企业通信地址：四川省乐山市夹江县青衣街道兴核二路1号 邮政编码：614100

企业联系电话：028-85880388 企业电子邮箱：lily@clickshowcase.com

从业人数：企业选择不公示 其中女性从业人数：企业选择不公示

营业场所：

企业经营状态：开业

是否有对外担保信息：否

是否有网站或网店：否

企业主营业务活动：一般项目：专业设计服务；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咨询策划服务；家具制造；家具销售；家具安装和维修服务。

#### 网站网店信息

暂无网站网店信息

#### 对外提供担保信息

暂无对外提供担保信息

#### 社保信息

|            |                      |         |      |
|------------|----------------------|---------|------|
| 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 55 人                 | 失业保险    | 55 人 |
|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 55 人                 | 工伤保险    | 56 人 |
| 生育保险       | 0 人                  |         |      |
| 单位缴费基数     | 单位参加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基数   | 企业选择不公示 |      |
|            | 单位参加失业保险缴费基数         | 企业选择不公示 |      |
|            | 单位参加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基数     | 企业选择不公示 |      |
|            | 单位参加生育保险缴费基数         | 企业选择不公示 |      |
| 本期实际缴费金额   | 参加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本期实际缴费基数 | 企业选择不公示 |      |
|            | 参加失业保险本期实际缴费基数       | 企业选择不公示 |      |
|            | 参加职工基本医疗保险本期实际缴费基数   | 企业选择不公示 |      |

|        |                      |         |
|--------|----------------------|---------|
|        | 参加工伤保险本期实际缴费基数       | 企业选择不公示 |
|        | 参加生育保险本期实际缴费基数       | 企业选择不公示 |
| 单位缴费基数 | 单位参加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累计欠缴金额 | 企业选择不公示 |
|        | 单位参加失业保险累计欠缴金额       | 企业选择不公示 |
|        | 单位参加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累计欠缴金额   | 企业选择不公示 |
|        | 单位参加工伤保险累计欠缴金额       | 企业选择不公示 |
|        | 单位参加生育保险累计欠缴金额       | 企业选择不公示 |

#### ■ 生产经营情况信息

|        |         |      |         |
|--------|---------|------|---------|
| 主营业总收入 | 企业选择不公示 | 纳税总额 | 企业选择不公示 |
| 净利润    | 企业选择不公示 |      |         |

#### ■ 2023年度报告

##### ■ 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91511126MA7CYHN92D 企业名称：四川克里克展览展示有限公司夹江分公司

隶属企业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 隶属企业名称：四川克里克展览展示有限公司

企业通信地址：四川省乐山市夹江县青衣街道兴核二路1号 邮政编码：614100

企业联系电话：028-85880388 企业电子邮箱：lily@clickshowcase.com

从业人数：企业选择不公示 其中女性从业人数：企业选择不公示

营业场所： 企业经营状态：开业

是否有对外担保信息：否 是否有网站或网店：否

**企业主营业务活动：**一般项目：专业设计服务；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咨询策划服务；家具制造；家具销售；家具安装和维修服务。

#### 网站网店信息

暂无网站网店信息

#### 对外提供担保信息

暂无对外提供担保信息

#### 社保信息

|            |                      |         |     |
|------------|----------------------|---------|-----|
| 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 54人                  | 失业保险    | 54人 |
|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 54人                  | 工伤保险    | 54人 |
| 生育保险       | 54人                  |         |     |
| 单位缴费基数     | 单位参加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基数   | 企业选择不公示 |     |
|            | 单位参加失业保险缴费基数         | 企业选择不公示 |     |
|            | 单位参加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基数     | 企业选择不公示 |     |
|            | 单位参加生育保险缴费基数         | 企业选择不公示 |     |
| 本期实际缴费金额   | 参加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本期实际缴费基数 | 企业选择不公示 |     |
|            | 参加失业保险本期实际缴费基数       | 企业选择不公示 |     |
|            | 参加职工基本医疗保险本期实际缴费基数   | 企业选择不公示 |     |
|            | 参加工伤保险本期实际缴费基数       | 企业选择不公示 |     |

|        |                      |         |
|--------|----------------------|---------|
|        | 参加生育保险本期实际缴费基数       | 企业选择不公示 |
| 单位缴费基数 | 单位参加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累计欠缴金额 | 企业选择不公示 |
|        | 单位参加失业保险累计欠缴金额       | 企业选择不公示 |
|        | 单位参加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累计欠缴金额   | 企业选择不公示 |
|        | 单位参加工伤保险累计欠缴金额       | 企业选择不公示 |
|        | 单位参加生育保险累计欠缴金额       | 企业选择不公示 |

### ■ 生产经营情况信息

|        |         |      |         |
|--------|---------|------|---------|
| 主营业总收入 | 企业选择不公示 | 纳税总额 | 企业选择不公示 |
| 净利润    | 企业选择不公示 |      |         |

### ■ 2022年度报告

#### ■ 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91511126MA7CYHN92D 企业名称：四川克里克展览展示有限公司夹江分公司

隶属企业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 隶属企业名称：四川克里克展览展示有限公司

企业通信地址：四川省乐山市夹江县青衣街道兴核二路1号 邮政编码：614100

企业联系电话：028-85880388 企业电子邮箱：lily@clickshowcase.com

从业人数：企业选择不公示 其中女性从业人数：企业选择不公示

营业场所： 企业经营状态：开业

是否有对外担保信息：否 是否有网站或网店：否

企业主营业务活动：一般项目：专业设计服务；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咨询策划服务；家具制造；家具销售；家具安装和维修服务。

|        |                      |         |
|--------|----------------------|---------|
|        | 参加生育保险本期实际缴费基数       | 企业选择不公示 |
| 单位缴费基数 | 单位参加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累计欠缴金额 | 企业选择不公示 |
|        | 单位参加失业保险累计欠缴金额       | 企业选择不公示 |
|        | 单位参加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累计欠缴金额   | 企业选择不公示 |
|        | 单位参加工伤保险累计欠缴金额       | 企业选择不公示 |
|        | 单位参加生育保险累计欠缴金额       | 企业选择不公示 |

### ■ 生产经营情况信息

|        |         |      |         |
|--------|---------|------|---------|
| 主营业总收入 | 企业选择不公示 | 纳税总额 | 企业选择不公示 |
| 净利润    | 企业选择不公示 |      |         |

### ■ 2022年度报告

#### ■ 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91511126MA7CYHN92D 企业名称：四川克里克展览展示有限公司夹江分公司

隶属企业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 隶属企业名称：四川克里克展览展示有限公司

企业通信地址：四川省乐山市夹江县青衣街道兴核二路1号 邮政编码：614100

企业联系电话：028-85880388 企业电子邮箱：lily@clickshowcase.com

从业人数：企业选择不公示 其中女性从业人数：企业选择不公示

营业场所： 企业经营状态：开业

是否有对外担保信息：否 是否有网站或网店：否

企业主营业务活动：一般项目：专业设计服务；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咨询策划服务；家具制造；家具销售；家具安装和维修服务。

### 网站网店信息

暂无网站网店信息

### 对外提供担保信息

暂无对外提供担保信息

### 社保信息

|            |                      |         |      |
|------------|----------------------|---------|------|
| 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 53 人                 | 失业保险    | 53 人 |
|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 53 人                 | 工伤保险    | 54 人 |
| 生育保险       | 53 人                 |         |      |
| 单位缴费基数     | 单位参加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基数   | 企业选择不公示 |      |
|            | 单位参加失业保险缴费基数         | 企业选择不公示 |      |
|            | 单位参加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基数     | 企业选择不公示 |      |
|            | 单位参加生育保险缴费基数         | 企业选择不公示 |      |
| 本期实际缴费金额   | 参加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本期实际缴费基数 | 企业选择不公示 |      |
|            | 参加失业保险本期实际缴费基数       | 企业选择不公示 |      |
|            | 参加职工基本医疗保险本期实际缴费基数   | 企业选择不公示 |      |
|            | 参加工伤保险本期实际缴费基数       | 企业选择不公示 |      |
|            | 参加生育保险本期实际缴费基数       | 企业选择不公示 |      |

|        |                      |         |
|--------|----------------------|---------|
| 单位缴费基数 | 单位参加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累计欠缴金额 | 企业选择不公示 |
|        | 单位参加失业保险累计欠缴金额       | 企业选择不公示 |
|        | 单位参加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累计欠缴金额   | 企业选择不公示 |
|        | 单位参加工伤保险累计欠缴金额       | 企业选择不公示 |
|        | 单位参加生育保险累计欠缴金额       | 企业选择不公示 |

### ■ 生产经营情况信息

|        |         |      |         |
|--------|---------|------|---------|
| 主营业总收入 | 企业选择不公示 | 纳税总额 | 企业选择不公示 |
| 净利润    | 企业选择不公示 |      |         |

### ■ 2021年度报告

#### ■ 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91511126MA7CYHN92D 企业名称：四川克里克展览展示有限公司夹江分公司

隶属企业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 隶属企业名称：四川克里克展览展示有限公司

企业通信地址：四川省乐山市夹江县青衣街道兴核二路1号 邮政编码：614100

企业联系电话：028-85901216 企业电子邮箱：lily@clickshowcase.com

从业人数：企业选择不公示 其中女性从业人数：企业选择不公示

营业场所： 企业经营状态：开业

是否有对外担保信息：否 是否有网站或网店：否

企业主营业务活动：一般项目：专业设计服务；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咨询策划服务；家具制造；家具销售；家具安装和维修服务。

|        |                      |         |
|--------|----------------------|---------|
| 单位缴费基数 | 单位参加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累计欠缴金额 | 企业选择不公示 |
|        | 单位参加失业保险累计欠缴金额       | 企业选择不公示 |
|        | 单位参加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累计欠缴金额   | 企业选择不公示 |
|        | 单位参加工伤保险累计欠缴金额       | 企业选择不公示 |
|        | 单位参加生育保险累计欠缴金额       | 企业选择不公示 |

### 生产经营情况信息

|        |         |      |         |
|--------|---------|------|---------|
| 主营业总收入 | 企业选择不公示 | 纳税总额 | 企业选择不公示 |
| 净利润    | 企业选择不公示 |      |         |

### 2021年度报告

#### 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91511126MA7CYHN92D 企业名称：四川克里克展览展示有限公司夹江分公司

隶属企业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 隶属企业名称：四川克里克展览展示有限公司

企业通信地址：四川省乐山市夹江县青衣街道兴核二路1号 邮政编码：614100

企业联系电话：028-85901216 企业电子邮箱：lily@clickshowcase.com

从业人数：企业选择不公示 其中女性从业人数：企业选择不公示

营业场所： 企业经营状态：开业

是否有对外担保信息：否 是否有网站或网店：否

企业主营业务活动：一般项目：专业设计服务；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咨询策划服务；家具制造；家具销售；家具安装和维修服务。

■ 网站网店信息

暂无网站网店信息

■ 对外提供担保信息

暂无对外提供担保信息

■ 社保信息

|            |                      |         |    |
|------------|----------------------|---------|----|
| 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 0人                   | 失业保险    | 0人 |
|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 0人                   | 工伤保险    | 0人 |
| 生育保险       | 0人                   |         |    |
| 单位缴费基数     | 单位参加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基数   | 企业选择不公示 |    |
|            | 单位参加失业保险缴费基数         | 企业选择不公示 |    |
|            | 单位参加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基数     | 企业选择不公示 |    |
|            | 单位参加生育保险缴费基数         | 企业选择不公示 |    |
| 本期实际缴费金额   | 参加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本期实际缴费基数 | 企业选择不公示 |    |
|            | 参加失业保险本期实际缴费基数       | 企业选择不公示 |    |
|            | 参加职工基本医疗保险本期实际缴费基数   | 企业选择不公示 |    |
|            | 参加工伤保险本期实际缴费基数       | 企业选择不公示 |    |
|            | 参加生育保险本期实际缴费基数       | 企业选择不公示 |    |
|            | 单位参加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累计欠缴金额 | 企业选择不公示 |    |

|        |                    |         |
|--------|--------------------|---------|
| 单位缴费基数 | 单位参加失业保险累计欠缴金额     | 企业选择不公示 |
|        | 单位参加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累计欠缴金额 | 企业选择不公示 |
|        | 单位参加工伤保险累计欠缴金额     | 企业选择不公示 |
|        | 单位参加生育保险累计欠缴金额     | 企业选择不公示 |

■ 生产经营情况信息

|        |         |      |         |
|--------|---------|------|---------|
| 主营业总收入 | 企业选择不公示 | 纳税总额 | 企业选择不公示 |
| 净利润    | 企业选择不公示 |      |         |

# 其他

## (一) 投标函

致：深圳市前海建设工程管理中心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的项目编号为 4403922026041700103Y001 的前海博物馆独立展柜采购项目的招标文件及本次招标的补遗文件，我方已详细审核了全部招标文件及有关附件。我方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1. 我方保证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深圳市有关招标投标的法律、法规和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规定；保证遵从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各项管理制度，自觉维护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正常秩序；保证服从招标有关议程事项安排，服从招标有关会议现场纪律。若有违反，同意被废除投标资料并接受处罚。

2. 我方已按招标文件规定的形式和金额提交投标担保，并且保证所提交的保证金是从我方基本账户汇出，银行保函是由我方基本账户开户银行所在网点或其上级银行机构出具，担保公司保函、保证保险的保费通过我方基本账户支付。如不按上述原则提交投标担保，贵方有权取消我方的中标资格或单方面终止合同，因此造成的责任由我方承担。

3. 我方同意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有效，在此期间内我方的投标有可能中标，我方将受此约束。如果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或放弃中标资格，我方的投标担保将全部被没收，给贵方造成

的损失超过我方投标担保金额的，贵方还有权要求我方对超过部分进行赔偿。

4. 如果我方中标，我方保证在 45 天内完成供货（或者我方保证在 65 天内完成供货及安装，其中：供货期 45 日历天，安装期 20 日历天），并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5. 如果我方中标，我方将按照规定提交由招标人认可的，并在招标文件中规定金额的履约保函。

6. 我方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7. 我方保证投标文件内容无任何虚假。若评标过程中查有虚假，同意作无效或废标处理，并被没收投标担保；若中标之后查有虚假，同意被废除授标并被没收投标担保。

**本投标函同时作为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法人授权委托书。**

投标人名称：四川克里克展览展示有限公司

投标人代表：杨丽

联系地址：成都市双流区西南航空港经济开发区工业集中区六号路

联系电话：18280161299

日期：2026年5月14日

## (二)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

致\_\_\_\_\_

我方决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该项目的投标，若中标，联合体各成员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我方授权委托本协议牵头人，代表所有联合体成员参加投标、提交投标文件，以及与招标人签订合同，负责整个合同实施阶段的协调工作。

**本投标协议同时作为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法人授权委托书。**

投标牵头人（盖章）：\_\_\_\_\_

单位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电话：\_\_\_\_\_ 传真：\_\_\_\_\_

分工内容：\_\_\_\_\_

联合体成员（盖章）：\_\_\_\_\_

单位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电话：\_\_\_\_\_ 传真：\_\_\_\_\_

分工内容： \_\_\_\_\_

联合体成员（盖章）： \_\_\_\_\_

单位地址： \_\_\_\_\_ 邮编：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分工内容： \_\_\_\_\_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我公司不存在联合体投标。**

### (三) 制造商的资格声明

#### 1、名称及概况：

(1) 制造厂家名称：四川克里克展览展示有限公司

(2) 地址及邮编：成都市双流区西南航空港经济开发区工业集中区六号  
路、610225

(3) 成立和注册日期：2011年11月10日

(4) 主管部门：成都市双流区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局

(5)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6) 法人代表：徐晓伟

(7) 职员人数：55人

一般工人：30人 技术人员：18人

(8) 近期资产负债表（到2025年12月31日止）

(1) 固定资产：

原值：4296529.88元 净值：2471245.13元

(2) 流动资金：8223037.76元

(3) 长期负债：0元

(4) 短期负债：50029787.63元

(5) 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822.30 万元 银行贷款：0 万元

(6) 资金类型：

生产资金：161.65 万元非生产资金：268.00 万元

2、(1) 关于制造投标货物的设施及其他情况：

| 工厂名称地址 | 生产的项目 | 年生产能力 | 职工人数 |
|--------|-------|-------|------|
|--------|-------|-------|------|

工厂名称：四川克里克展览展示有限公司夹江分公司；工厂地址：四川省乐山市夹江县青衣街道兴核二路 1 号；生产的项目：文物类展柜；年生产能力：3500 台以上、产值达到 10000.00 万元以上；职工人员：55 人

(2) 本制造厂不生产，而须从其他制造厂购买的主要零部件

制造厂家名称和地址：产品 1：乐山立远玻璃加工有限公司和乐山市市中区水口镇振兴大道 555 号 5 幢；产品 2：德华兔宝宝装饰新材股份有限公司和浙江省德清县洛舍镇工业区；产品 3：昆山峻升安防科技有限公司和江苏省昆山市千灯镇华涛路 368 号 2 号房；产品 4：攀钢集团西昌钢钒有限公司和四川省凉山彝族自治州西昌市钒钛产业园区；产品 5：四川铭帝铝业有限公司和夹江县甘霖镇大石桥村 12 社；产品 6：中蓝晨光化工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和成都市人民南路四段 30 号；产品 7：道康宁(中国)投资有限公司和中国自由贸易试验区张衡路 1077 号

主要零部件名称：产品 1：夹胶玻璃；产品 2：板材；产品 3：锁具；产品 4：钢板；产品 5：铝型材；产品 6：密封条；产品 7：结构胶；

3、制造厂家生产此投标货物的历史（年数）：15 年

4、近三年该货物主要销售给国内、外主要客户的名称地址：

名称和地址

销售项目数量

客户 1：成都博物馆、四川省成都市青羊区小河街 1 号、临展厅展柜组装项目 38 台

客户 2：淮安市博物馆、江苏省淮安市健康西路 146-1 号、展厅及文物保护设备采购设备 70 台

客户 3：四川名人馆、成都市双流区雅州路 2936 号、（第一期）一体化服务项目展柜展台承揽（加工、定做）45 台

客户 4：南昌市博物馆、进贤县站前西路 173 号、馆藏珍贵文物预防性保护项目 25 台

客户 5：成都武侯祠博物馆、四川省成都市武侯区武侯祠大街 231 号、三国文化研究展示中心展陈设备 23 台

客户 5：苏州博物馆、苏州博物馆位于江苏省苏州市姑苏区东北街 204 号、展陈提升改造项目 36 台

客户 7：中国人民抗日战争纪念馆、北京丰台区卢沟桥宛平城内街 101 号、抗战胜利 80 周年展厅展柜项目 145 台

客户 8：上海大学博物馆、上海市宝山区上大路 99 号、旗袍展厅展柜 53 台

客户 9：南京博物院、玄武区中山东路 321 号、南京博物院展览特型龕柜定制项目 51 台

客户 10：南京市六合区博物馆、六合区王桥路 157 号、南京市六合区博物馆临展厅展柜项目 52 台

客户 11：聂荣臻元帅陈列馆、重庆市江津区鼎山大道、聂荣臻元帅陈列馆基本陈列新增藏品改造展示设计施工项目 27 台

客户 12：四川博物院、青羊区浣花南路 251 号、古代四川（四）-宋元明清时期展柜 25 台

客户 13：爱涛艺术馆、南京市江宁区天元西路 199 号、展陈提升改造项目 101 台

客户 14：佛山市博物馆新馆、东省佛山市顺德区乐从镇华康道 13 号、专业展柜采购项目 44 台

客户 15：复旦大学博物馆、上海市医学院路 138 号、陈列布展项目 31 台

客户 16：婺源博物馆、江西省上饶市婺源县马家福洋村 88 号、婺源博物馆二期展柜项目 63 台

客户 17：青岛西海岸新区博物馆、山东省青岛市西海岸新区七墩山路 157 号、青岛西海岸新区博物馆新馆展柜项目 82 台

客户 18：泸州市博物馆、泸州市江阳区一环路江阳南路段 304 号、设备更新项目（展柜部分）107 台

客户 19：海南省博物馆、海口市琼山区国兴大道 76 号、老旧设备更新项目 01 包：低反射玻璃沿墙展柜及展柜恒湿净化一体机采购 93 台

客户 20：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民生事务局、东省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天河街 28 号、横琴三星堆文物展柜项目 71 台

客户 21：首都博物馆、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外大街 16 号、北京通史展厅 123 台

客户 22：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深圳市罗湖区南湖街道深南东路 2001 号、深圳第二图书馆项目展柜采购 44 台

出口销售额：0 元

5、近三年的年营业额：

| 年份 | 国内 | 出口 | 总额 |
|----|----|----|----|
|----|----|----|----|

2025 年国内营业额为 5972.33 万元，出口营业额为 0 万元；总营业额为 5972.33 万元；

2024 年国内营业额为 5347.08 万元，出口营业额为 0 万元；总营业额为 5347.08 万元；

2023 年国内营业额为 4811.05 万元，出口营业额为 0 万元；总营业额为 4811.05 万元；

6、易损件制造商的名称和地址：

部件名称

制造商

部位名称：夹胶玻璃 制造商：乐山立远玻璃加工有限公司 地址：

乐山市市中区水口镇振兴大道 555 号 5 幢

部位名称：密封胶条 制造商：中蓝晨光化工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地址：成都市人民南路四段 30 号

7、有关开户银行的名称和地址：中国建设银行四川省分行双流分行、中国建设银行四川省分行双流分行

8、其他情况：我公司完全有能力在规定的工期内完成独立展柜的供货、安装调试及验收。

兹证明上述声明是真实、正确的，并提供了全部能提供的资料和数据，我们同意遵照贵方要求出示有关证明文件。

制造商：四川克里克展览展示有限公司

投标人授权代表：杨丽

投标人授权代表的职务：市场部人员

电话号：028-85880066 传真号：028-85880387

日期：2026 年 5 月 14 日

#### (四) 经销商（作为代理）的资格声明

##### 1、名称及概况：

(1) 投标人名称：

(2) 地址及邮编：

(3) 成立和注册日期：

(4) 主管部门：

(5) 公司性质：

(6) 法人代表：

(7) 职员人数：

(8) 近期资产负债表（到\_\_\_\_\_年\_\_\_月\_\_\_日止）

(1) 固定资产：

原值：\_\_\_\_\_ 净值：\_\_\_\_\_

(2) 流动资金：

(3) 长期负债：

(4) 短期负债：

(5) 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_\_\_\_\_ 银行贷款：\_\_\_\_\_

(6) 资金类型:

商业性: \_\_\_\_\_ 非商业性: \_\_\_\_\_

2、最近三年的年度总营业额:

| 年份 | 国内 | 出口 | 总额 |
|----|----|----|----|
|----|----|----|----|

---

---

3、最近三年投标货物主要销售给国内及国外用户名称及地址:

| 名称和地址 | 销售的项目和数量 |
|-------|----------|
|-------|----------|

(1) 出口销售:

---

---

(2) 国内销售:

---

---

4、同意为投标人制造投标货物的制造厂并附有制造厂的资格声明:

| 制造厂名称和地址 | 制造项目和数量 |
|----------|---------|
|----------|---------|

---

---

5、须由其他制造厂家供应和制造的部件（如果有的话）：

制造厂名称和地址

制造项目

---

---

6、最近三年中与各经销商成交的此种投标货物（如果有的话）：

合同号：

签字日期：

产品名称：

数量：

合同金额：

7、有关开户银行的名称和地址：

8、投标人认为需要声明的其他情况

兹证明上述声明是真实、正确的，并提供了全部能提供的资料和数据，我们同意遵照贵方要求出示有关证明文件。

投标人名称： \_\_\_\_\_

投标人授权代表： \_\_\_\_\_

投标人授权代表的职务： \_\_\_\_\_

电话号： \_\_\_\_\_ 传真号： \_\_\_\_\_

日期： \_\_\_\_\_

**我公司为生产制作商；不适用经销商（作为代理）的资格声明。**

(五) 制造商出具的授权函

致：\_\_\_\_\_

我们\_\_\_\_\_是按\_\_\_\_\_法律成立的一家制造商，主要营业地点设在\_\_\_\_\_。兹指派按\_\_\_\_\_的法律正式成立的，主要营业地点设在\_\_\_\_\_的\_\_\_\_\_作为我方真正的合法的代理人进行下列有效的活动：

(1)代表我方办理贵方\_\_\_\_\_项目的投标要求提供的由我方制造的货物的有关事宜，并对我方具有约束力。

(2)作为制造商，我方保证以投标合作者来约束自己，并对该投标共同和分别承担招标文件中所规定的义务。

(3)我方兹授予\_\_\_\_\_全权办理和履行上述我方为完成上述各点所必须的事宜，具有替换或撤销的全权。兹确认\_\_\_\_\_或其正式授权代表依此合法地办理一切事宜。

(4)我方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签署本文件，\_\_\_\_\_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接受此件，以此为证。

制造商名称（公章）\_\_\_\_\_ 代理商名称（公章）

\_\_\_\_\_

签字人职务和部门：\_\_\_\_\_ 签字人职务和部门：

\_\_\_\_\_

签字人姓名： \_\_\_\_\_

签字人姓名：

---

签字人签名： \_\_\_\_\_

签字人签名：

---

我公司为生产制造商；不适用制造商出具的授权函。

(六) 主要技术人员情况表

投标人：四川克里克展览展示有限公司

| 名称      | 姓名  | 职务    | 职称    | 主要简历、经验及承担过的项目   |
|---------|-----|-------|-------|--|
| 项目负责人   | 樊洁静 | 工程部经理 | /     | <p><b>主要简历、经验：</b>年龄 39 岁，学历专科，在本单位任职年限 6 年；</p> <p><b>承担过的项目：</b>2020 年-2026 年参与的项目有南昌市博物馆馆藏珍贵文物预防性保护项目、南昌市博物馆馆藏珍贵文物预防性保护项目、邛崃市博物馆可移动文物预防性保护（一期）项目、展示文物预防性保护（新增展柜）、南越王博物院——临展厅升级布展服务采购项目（王宫展区临展临展设计布展及相关服务）、南越王博物院临展厅升级布展服务采购项目、深圳市当代艺术与城市规划馆展柜采购项目、佛山市祖庙博物馆藏珍阁展厅专业展柜采购项目</p> |
| 项目技术负责人 | 徐晓伟 | 公司总经理 | 助理工程师 | <p><b>主要简历、经验：</b>年龄 46 岁，学历本科，在本单位任职年限 16 年；</p> <p><b>承担过的项目：</b>2011 年-2026 年参</p>  |

与的项目有“古代四川（四）-宋元明清时期”展陈文物预防性保护服务项目、展柜设备更新项目（展柜部分）、广东省博物馆临时展厅一展柜采购、邛崃市博物馆可移动文物预防性保护（一期）项目、展示文物预防性保护（新增展柜）、深圳美术馆新馆深圳第二图书馆项目展柜采购(重新招标)合同、南越王博物院——临展厅升级布展服务采购项目（王宫展区临展临展设计布展及相关服务）、深圳市当代艺术与城市规划馆展柜采购项目、河南博物院陈列全面恢复提升改造陈展项目优化与施工（专业展柜部分）项目、深圳博物馆老馆维修改造工程项目展览陈列工程设计施工一体化工程项目展柜采购项目、西汉南越王博物馆二楼瓷枕展厅改造维修工程项目、中国科学技术大学博物馆第一展厅展柜采购、成都博物馆临展厅展柜采购项目、山西博物院精点展览与艺术中

|          |    |      |    |  |
|----------|----|------|----|--|
|          |    |      |    | 心当代艺术展览空间设计及设备配置项目展柜制作   |
| 设计生产技术人员 | 李军 | 设计人员 | /  | <p><b>主要简历、经验：</b>年龄 47 岁，学历专科，在本单位任职年限 7 年；</p> <p><b>承担过的项目：2019 年-2026 年参与的项目有</b>“古代四川（四）-宋元明清时期”展陈文物预防性保护服务项目、展柜设备更新项目（展柜部分）、彭州市文物管理所（彭州市博物馆）陈列提升项目、殷墟遗址博物馆建设项目展览形式设计制作施工一体化、深圳市当代艺术与城市规划馆展柜采购项目、遂宁市博物馆 1 号临时展厅展柜采购与安装项目（第二次）、佛山市祖庙博物馆藏珍阁展厅专业展柜采购项目、河南博物院陈列全面恢复提升改造陈展项目优化与施工（专业展柜部分）项目、历史的见证西藏 70 周年特展--文物专业展柜定制、西汉南越王博物馆二楼瓷枕展厅改造维修工程项目</p> |
| 设计生      | 王川 | 设计人  | 助理 | <b>主要简历、经验：</b> 年龄 33 岁，学  |

|                 |     |            |               |  |
|-----------------|-----|------------|---------------|--|
| 产技术<br>人员       |     | 员          | 工程<br>师       | <p>历本科，在本单位任职年限 7 年；<br/> <b>承担过的项目：2019 年-2026 年参与的项目有</b>咸阳博物院临展厅展柜等设备更新项目、广东省博物馆临时展厅一展柜采购、自贡恐龙博物馆展示和服务设备更新项目恒温低反射玻璃展柜、展示文物预防性保护（新增展柜）、杭州工艺美术博物馆 2019 年展厅文物独立柜采购项目</p>   |
| 项目计<br>划负责<br>人 | 胡细斌 | 设计部<br>负责人 | 高级<br>工程<br>师 | <p><b>主要简历、经验：</b>年龄 49 岁，学历专科，在本单位任职年限 8 年；<br/> <b>承担过的项目：2018 年-2026 年参与的项目有</b>咸阳博物院临展厅展柜等设备更新项目、海南省博物馆老旧设备更新项目低反射玻璃沿墙展柜及展柜恒湿一体机、2025 年展示文物预防性保护(新增展柜)采购项目、“横琴三星堆文物展”（拟定名）活动服务及相关设备采购项目、邛崃市博物馆可移动文物预防性保护（一期）项目、深圳美术馆新馆深圳第二图书馆项目展</p> |

|         |     |       |     |   |
|---------|-----|-------|-----|---|
|         |     |       |     | 柜采购(重新招标)合同、遂宁市博物馆1号临时展厅展柜采购与安装项目(第二次)、西汉南越王博物馆二楼瓷枕展厅改造维修工程项目、荆州博物馆临时展厅桌边柜采购  |
| 项目质量负责人 | 向阳萍 | 质检部经理 | 工程师 | <b>主要简历、经验:</b> 年龄40岁, 学历本科, 在本单位任职年限3年;<br><b>承担过的项目:</b> 2023年-2026年参与的项目有淮安市博物馆展厅及文物保护设备采购项目、佛山市博物馆展厅专业展柜设备采购、中国人民抗日战争纪念馆、邛崃市博物馆可移动文物预防性保护(一期)项目、上海博物馆东馆展柜采购 |
| 安装督导负责人 | 白洪诚 | 安装部经理 | /   | <b>主要简历、经验:</b> 年龄29岁, 学历专科, 在本单位任职年限3年;<br><b>承担过的项目:</b> 2023年-2026年参与的项目有“古代四川(四)-宋元明清时期”展陈文物预防性保护服务项目、广东省博物馆临时展厅一展柜采购、苏州民俗博物馆展陈提升改造项目、邛崃市博物馆可移              |

|       |     |       |   |   |
|-------|-----|-------|---|---|
|       |     |       |   | 动文物预防性保护（一期）项目、南昌大学博物馆展柜项目  |
| 采购负责人 | 罗吉福 | 采购部经理 | / | <p><b>主要简历、经验：</b>年龄 47 岁，学历专科，在本单位任职年限 6 年；</p> <p><b>承担过的项目：2020 年-2026 年参与的项目</b>有复旦大学博物馆专业展柜采购项目、老旧设备更新项目</p> <p>01 包：低反射玻璃沿墙展柜及展柜恒湿净化一体机采购、邓小平故居陈列馆、邓小平缅怀馆基本陈列改陈布展、自贡恐龙博物馆二号馆科普展示柜项目、四川大学博物馆图书馆册府千华古籍展柜项目、河南博物院陈列全面恢复提升改造陈展项目优化与施工（专业展柜部分）项目</p> |
| 培训人员  | 杨丽  | 市场部人员 | / | <p><b>主要简历、经验：</b>年龄 38 岁，学历专科，在本单位任职年限 10 年；</p> <p><b>承担过的项目：2016 年-2026 年参与的项目</b>有泸州市博物馆设备更新项目（展柜部分）、佛山市博物馆新馆专业展柜采购项目、自贡恐龙博物馆二号馆科普展示柜项目、</p>  |

|         |     |       |   |   |
|---------|-----|-------|---|---|
|         |     |       |   | 南昌大学博物馆展柜项目、杭州工艺美术博物馆 2019 年展厅文物独立柜采购项目、深圳珠宝博物馆展柜采购   |
| 培训人员    | 李芬芸 | 市场部人员 | / | <p><b>主要简历、经验：</b>年龄 38 岁，学历专科，在本单位任职年限 4 年，担任项目负责人；</p> <p><b>承担过的项目：</b>2022 年-2026 年参与的项目有中国人民抗日战争纪念馆、自贡恐龙博物馆二号馆科普展示柜项目、册府千华古籍展柜项目、南昌大学博物馆展柜项目</p>   |
| 售后服务负责人 | 马艳  | 市场部经理 | / | <p><b>主要简历、经验：</b>年龄 39 岁，学历专科，在本单位任职年限 9 年，担任项目负责人；</p> <p><b>承担过的项目：</b>2017 年-2026 年参与的项目有海南省博物馆老旧设备更新项目低反射玻璃沿墙展柜及展柜恒湿一体机、2025 年展示文物预防性保护(新增展柜)采购项目、“横琴三星堆文物展”（拟定名）活动服务及相关设备采购项目、邛崃市博物馆可移动文物预防</p> |

|  |  |  |  |   |
|--|--|--|--|---|
|  |  |  |  | 性保护（一期）项目、深圳美术馆新馆深圳第二图书馆项目展柜采购(重新招标)合同、遂宁市博物馆1号临展厅展柜采购项目、西汉南越王博物馆二楼瓷枕展厅改造维修工程项目 |
|--|--|--|--|---|

提示：项目主要参与人员主要指：项目负责人，项目技术负责人，项目主要设计生产技术人员、项目计划负责人和项目质量负责人、安装督导负责人等。

## （七）投标保函

### 投标保函

保函编号：

\_\_\_\_\_

致\_\_\_\_\_（下称受益人）：

鉴于\_\_\_\_\_（下称被保证人）将参加贵方标段编号为\_\_\_\_\_的\_\_\_\_\_项目的投标，我方接受被保证人的委托，在此向受益人提供不可撤销的投标保证：

一、本保证担保的担保金额为\_\_\_\_\_（币种）\_\_\_\_\_元（小写）  
\_\_\_\_\_（大写）。

二、本保证担保的保证期间为该项目的投标有效期或延长的投标有效期后 28 日（含 28 日），延长投标有效期无须通知我方。

三、在本保证担保的保证期间内，如果被保证人出现下列情形之一，受益人可以向我方提起索赔：

1. 被保证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其投标；
2. 被保证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收到受益人发出的中标通知书后，不能或拒绝按招标文件的要求签署合同；
3. 被保证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收到受益人发出的中标通知书后，不能或拒绝按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履约担保。

四、在本保证担保的保证期间内，我方收到受益人经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的书面索赔通知后，将不争辩、不挑剔、不可撤销地立即向受益人支付本保证担保的担保金额。

五、受益人的索赔通知应当说明索赔理由，并必须在本保证担保的保证期间内以专人送达或邮寄送达的方式送达我方。

六、本保证担保项下的权利不得转让。

七、本保证担保的保证期间届满，或我方已向受益人支付本保证担保的担保金额，我方的保证责任免除。

八、本保证担保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九、本保证担保以中文文本为准，涂改无效。

保证人（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单位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本保函失效后，请将原件退回我方注销）

注：如果投标人不采用以上投标保函格式，拟采用的投标保函格式须经招标人确认。

公司不适用投标保函。

## （八）投标保证保险保险凭证

编号：

\_\_\_\_\_（招标人）：

鉴于\_\_\_\_\_（以下简称投标人）参加 XXX 项目投标（标段编号：XXXX），应投标人申请，根据招标文件，我方愿就投标人履行招标文件约定的义务以保证保险的方式向贵方提供如下保险服务：

### 一、保险的范围及保险金额

我方在投标人发生以下情形时承担保险责任：

- 1.投标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未经贵方许可撤回投标文件；
- 2.投标人中标后因自身原因未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内与贵方签订合同；
- 3.投标人中标后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供履约保证；
- 4.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人应支付投标保证金的其他情形。

本保证保险的保证期间为该项目的投标有效期（或延长的投标有效期）后 28 日历天（含 28 日），延长投标有效期无须通知我方。我方保证的金额为人民币\_\_\_\_\_元（大写：\_\_\_\_\_）。

### 二、代偿的安排

贵方要求我方承担保险责任的，应向我方发出书面索赔通知。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支付款项应到达的银行账号，并附投标人违约造成贵方损失情况的证明材料。

我方收到贵方的书面索赔通知及相应证明材料后，在 10 个工作日内进行核定并按照本保险凭证的承诺承担保险责任。

### 三、保险凭证的生效

本保险凭证自我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或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附：《中国 XXX 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投标保证保险(2016 版)条款》及保单

保险人：\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

\_\_\_\_\_

年 月 日

**公司不适用投标保险。**

## （九）建设工程合同履约保证保险保险凭证

编号：

致：\_\_\_\_\_（招标人名称）：

鉴于\_\_\_\_\_（下称被保证人）已与贵方签订了工程编号为\_\_\_\_\_的\_\_\_\_\_工程的合同，工期自\_\_\_\_\_至\_\_\_\_\_。我方已接受被保证人的请求，并出具《建设工程合同履约保证保险》保险单。

### 一、保证保险金额

我方承担的履约保证保险的保险金额（最高限额）为人民币（大写）\_\_\_\_\_元（¥\_\_\_\_\_）。

### 二、保证保险的责任范围

在保险期间内，被保证人因自身原因未按照与招标人（被保险人）签订的《建设工程合同》（合同编号\_\_\_\_\_）履行相关义务，导致工期延误或服务质量不符合建设工程合同要求，给被保险人造成损失的，被保险人可向保险人提出索赔，保险人按照保险合同的约定承担损失赔偿责任。

### 三、代偿的安排

贵方要求我方承担保证保险责任的，应向我方发出书面索赔通知。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支付款项应到达的银行账号，并附被保证人违约造成贵方损失情况的证明材料。

我方收到贵方的书面索赔通知及相应证明材料后，在 10 个工作日内进行核定并按照保险合同约定承担保证保险责任。

#### 四、生效时间

本保险凭证自我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保险承保专用章之日起生效。

附：《XXX 保险有限公司建设工程合同履约保证保险（X 款）条款》及保单

保险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_\_\_\_\_

年 月 日

**公司不适用建设工程合同履约保证保险保险凭证。**

## (十) 投标保证金承诺函

(招标单位名称)：深圳市前海建设工程管理中心有限公司

单位名称：四川克里克展览展示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122584979098W

法定代表人：徐晓伟

为维护公平、公正、公开的招标投标市场秩序，树立诚实守信的投标人形象，在投标有效期内我单位自愿作出以下承诺：

一、我公司具备承担 前海博物馆独立展柜采购（招标工程项目名称）的能力，自愿参加该项目投标活动，严格遵守《招标投标法》及相关法律法规、招标文件的规定。

二、我公司在“信用中国”中未被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没有因招标投标违法行为被行政处罚的记录，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中企业及法定代表人没有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上没有因违反招标投标有关规定被通报、处罚等不良信用记录。

我公司从业人员 55 人，营业收入为 5972.33 万元，资产总额为 6628.01 万元，根据《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的划分标准，属于 工业（制造业）（本招标项目所属行业）行业的 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自愿使用承诺函替代投标保证金。

我公司在本项目投标截止日，在深圳市建筑市场主体信用管理系统中信用等级为 A，自愿使用承诺函替代投标保证金。

我公司在本项目投标截止日，信用等级为 B+，自愿使用承诺函，并减半缴纳投标保证金。

          /          （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三、如有发生下述任何一种违约行为，自愿承担相关法律责任，并愿意按所投项目招标文件约定的投标保证金金额以现金方式兑付。如不按时补缴，愿意接受行政监督部门实施的信用联合惩戒。

- 1.在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
- 2.中标后在规定期限内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人签订合同或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未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
- 3.法律、法规规定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其他情形。

承诺人（盖公章）：四川克里克展览展示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印章或签字）：



*（Handwritten signature）*

日期：2026年5月14日

## （十一）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企业（联合体）参加深圳市前海建设工程管理中心有限公司（单位名称）的前海博物馆独立展柜采购（项目名称）招标投标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 独立柜-独立精品柜

HX-F01/04/05/06/07/08/10/12/13/14/15/16/17/18/43/44/45/46/47/48/50/51/52 货物名称；制造商为四川克里克展览展示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55 人，营业收入为 5972.33 万元，资产总额为 6628.01 万元，根据《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的划分标准，属于工业（制造业）行业的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独立柜-独立精品柜 HX-F03 货物名称；制造商为四川克里克展览展示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55 人，营业收入为 5972.33 万元，资产总额为 6628.01 万元，根据《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的划分标准，属于工业（制造业）行业的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独立柜-独立高平柜 HX-F26/27/28 货物名称；制造商为四川克里克展览展示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55 人，营业收入为 5972.33 万元，资产总额为 6628.01 万元，根据《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的划分标准，属于工业（制造业）行业的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独立柜-独立高平柜

HX-F20/21/22/24/25/29/30/31/32/33/34/35/36/37/38/39/40/41/42 货物名称；制造商为四川克里克展览展示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55 人，营业收入为 5972.33 万元，资产总额为 6628.01 万元，根据《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的划分标准，属于工业（制造业）行业的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独立柜-独立高平柜 HX-F19 货物名称；制造商为四川克里克展览展示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55 人，营业收入为 5972.33 万元，资产总额为 6628.01 万元，根据《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的划分标准，属于工业（制造业）行业的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独立柜-独立高平柜 HX-F23 货物名称；制造商为四川克里克展览展示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55 人，营业收入为 5972.33 万元，资产总额为 6628.01 万元，根据《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的划分标准，属于工业（制造业）行业的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互动多媒体柜 HX-F02/09/11/49 货物名称；制造商为四川克里克展览展示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55 人，营业收入为 5972.33 万元，资产总额为 6628.01 万元，根据《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的划分标准，属于工业（制造业）行业的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独立柜-高平柜 YQ-01/02/03/04/05/06 货物名称；制造商为四川克里克展览展示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55 人，营业收入为 5972.33 万元，资产总额为 6628.01 万元，根据《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的划分标准，属于工业（制造业）行业的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互动多媒体柜 YQ-07/08 货物名称；制造商为四川克里克展览展示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55 人，营业收入为 5972.33 万元，资产总额为 6628.01 万元，根据《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的划分标准，属于工业（制造业）行业的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独立柜-独立精品柜 TC-01/02/03/04/05/06/07/09/10/11/12 货物名称；制造商为四川克里克展览展示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55 人，营业收入为 5972.33 万元，资产总额为 6628.01 万元，根据《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的划分标准，属于工业（制造业）行业的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互动多媒体柜 TC-08/13 货物名称；制造商为四川克里克展览展示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55 人，营业收入为 5972.33 万元，资产总额为 6628.01 万元，根据《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的划分标准，属于工业（制造业）行业的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地中柜 QT-T02 货物名称; 从业人员 55 人, 营业收入为 5972.33 万元, 资产总额为 6628.01 万元, 根据《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的划分标准, 属于工业(制造业)行业的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地中柜 QT-T01 货物名称; 制造商为四川克里克展览展示有限公司(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55 人, 营业收入为 5972.33 万元, 资产总额为 6628.01 万元, 根据《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的划分标准, 属于工业(制造业)行业的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独立柜-独立高平柜

SL-F12/13/14/15/16/17/18/19/20/21/22/23/24/25/26/27/28/29 货物名称; 制造商为四川克里克展览展示有限公司(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55 人, 营业收入为 5972.33 万元, 资产总额为 6628.01 万元, 根据《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的划分标准, 属于工业(制造业)行业的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独立柜-独立精品柜 SL-F36/37/38/39 货物名称; 制造商为四川克里克展览展示有限公司(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55 人, 营业收入为 5972.33 万元, 资产总额为 6628.01 万元, 根据《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的划分标准, 属于工业(制造业)行业的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独立柜-独立精品柜 SL-F34/35 货物名称；制造商为四川克里克展览展示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55 人，营业收入为 5972.33 万元，资产总额为 6628.01 万元，根据《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的划分标准，属于工业（制造业）行业的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独立柜-独立精品柜 SL-F46/47/48/49/50/51 货物名称；制造商为四川克里克展览展示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55 人，营业收入为 5972.33 万元，资产总额为 6628.01 万元，根据《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的划分标准，属于工业（制造业）行业的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独立柜-独立精品柜 SL-F42/43/44/45 货物名称；制造商为四川克里克展览展示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55 人，营业收入为 5972.33 万元，资产总额为 6628.01 万元，根据《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的划分标准，属于工业（制造业）行业的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独立拼接柜-可拼接高平柜 SL-F01/02/03/04/05/06/07/08/09/10/11 货物名称；制造商为四川克里克展览展示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55 人，营业收入为 5972.33 万元，资产总额为 6628.01 万元，根据《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的划分标准，属于工业（制造业）行业的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独立拼接柜-可拼接高平柜 SL-F30/31/32/33 货物名称；制造商为四川克里克展览展示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55 人，营业收入为 5972.33 万元，资产总额为 6628.01 万元，根据《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的划分标准，属于工业（制造业）行业的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互动多媒体柜 SL-F40/41 货物名称；制造商为四川克里克展览展示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55 人，营业收入为 5972.33 万元，资产总额为 6628.01 万元，根据《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的划分标准，属于工业（制造业）行业的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独立柜-独立精品柜 QH-50/51 货物名称；制造商为四川克里克展览展示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55 人，营业收入为 5972.33 万元，资产总额为 6628.01 万元，根据《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的划分标准，属于工业（制造业）行业的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独立柜-独立精品柜

QH-01/04/05/08/09/12/13/16/18/29/34/36/37/40/41/42/43/44/45/48/49/54/55/56/57/59/60/61 货物名称；制造商为四川克里克展览展示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55 人，营业收入为 5972.33 万元，资产总额为 6628.01 万元，根据《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的划分标准，属于工业（制造业）行业的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独立柜-独立高平柜 QH-17/19/20/23/24/30/33/35 货物名称；制造商为四川克里克展览展示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55 人，营业收入为 5972.33 万元，资产总额为 6628.01 万元，根据《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的划分标准，属于工业（制造业）行业的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独立拼接柜-可拼接高平柜 QH-10/11/14/15 货物名称；制造商为四川克里克展览展示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55 人，营业收入为 5972.33 万元，资产总额为 6628.01 万元，根据《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的划分标准，属于工业（制造业）行业的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独立拼接柜-可拼接高平柜 QH-02/03/06/07/25/26/27/28 货物名称；制造商为四川克里克展览展示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55 人，营业收入为 5972.33 万元，资产总额为 6628.01 万元，根据《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的划分标准，属于工业（制造业）行业的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互动多媒体柜 QH-21/22/31/32/38/39/46/47/52/53/58 货物名称；制造商为四川克里克展览展示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55 人，营业收入为 5972.33 万元，资产总额为 6628.01 万元，根据《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的划分标准，属于工业（制造业）行业的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独立拼接柜-可拼接精品柜 QT-F03/04 货物名称；制造商为四川克里克展览展示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55 人，营业收入为 5972.33 万元，资产总额为 6628.01 万元，根据《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的划分标准，属于工业（制造业）行业的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独立柜-独立精品柜 QT-F02/07/08/09/10/11/12 货物名称；制造商为四川克里克展览展示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55 人，营业收入为 5972.33 万元，资产总额为 6628.01 万元，根据《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的划分标准，属于工业（制造业）行业的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独立柜-独立精品柜 QT-F01 货物名称；制造商为四川克里克展览展示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55 人，营业收入为 5972.33 万元，资产总额为 6628.01 万元，根据《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的划分标准，属于工业（制造业）行业的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独立柜-独立高平柜 QT-F15/16/18 货物名称；制造商为四川克里克展览展示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55 人，营业收入为 5972.33 万元，资产总额为 6628.01 万元，根据《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的划分标准，属于工业（制造业）行业的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独立柜-独立高平柜 QT-F13/14/17/20 货物名称；制造商为四川克里克展览展示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55 人，营业收入为 5972.33 万元，资产总额为 6628.01 万元，根据《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的划分标准，属于工业（制造业）行业的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独立柜-独立高平柜 QT-F19 货物名称；制造商为四川克里克展览展示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55 人，营业收入为 5972.33 万元，资产总额为 6628.01 万元，根据《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的划分标准，属于工业（制造业）行业的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互动多媒体柜 QT-F05/06/21/22 货物名称；制造商为四川克里克展览展示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55 人，营业收入为 5972.33 万元，资产总额为 6628.01 万元，根据《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的划分标准，属于工业（制造业）行业的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四川克里克展览展示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5月14日

备注：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招标人在同等条件下优先选择符合条件的中小企业中选的，投标人属于中小企业且提供声明函后，方可适用该条款。